

股票简称：合兴股份

股票代码：605005

CWB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三年四月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法定的发行条件。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中证鹏元进行评级，根据中证鹏元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合兴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内，中证鹏元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提供担保措施，如果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出现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偿债能力有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没有担保无法得到有效的偿付保障。

四、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现金分红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本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

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性，如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及期间间隔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满足上述分红条件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原则上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绝对值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5、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 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4)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062.05	6,062.05	6,015.00
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现金分红/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4%	31.09%	31.7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18,139.10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72.3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1%

注：公司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62.05 万元（含税），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现金红利尚未派发。

六、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汽车产销量回落的风险

受益于居民收入水平日益提高以及我国政府对于汽车产业的各项刺激消费政策，报告期内我国汽车产销量不断上升，汽车产业也快速发展。自 2009 年起，我国汽车产销量已连续十四年蝉联全球第一。但是，受燃油车购置税优惠政策退出、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多方面因素影响，2023 年一季度我国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621.0 万辆和 607.6 万辆，较同期呈现小幅下滑。若未来因居民消费水平下降、汽车消费意愿变化等原因，导致我国汽车产业发展进一步放缓，公司可能面临业绩增长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电子信息技术在汽车领域的不断应用以及国产替代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汽车电子产业规模实现了快速发展。与此同时，汽车电子产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一方面，现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另一方面，消费电子等行业的企业横向发展进入汽车电子领域。虽然汽车电子产业在客户认证、技术研发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在客户资源、技术积淀、生产管理等方面也形成了一定的先发优势。但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维持竞争优势，提高自身竞争力，在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三）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汽车产业、家用电器产业总体进入行业成熟期，消费者议价能力逐步增强。面对价格压力，公司客户可通过压缩上游盈利空间的方式转嫁价格压力，导致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的价格出现下滑。在汽车电子领域，整车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自 2023 年一季度起，由特斯拉、东风汽车掀起的电动车、燃油车领域的降价促销潮，将进一步增加上游汽车零部件厂商产品的价格压力，加速行业格局洗牌；在消费电子领域，电子产品的利润空间与产品生命周期亦密切相关，新产品推出市场后，其利润空间往往随时间推移而不断下降，从而导致产品价格波动。若未来公司产品价格产生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新技术、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趋势与电子信息技术和汽车制造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汽车电子产品的技术更新较快，各类汽车电子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尤其是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使汽车的动力传输方式发生革命性改变，将对汽车电子产品的下游市场需求产生重要影响。若公司未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及时实现产品的转型，则将面临产品被替代的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的风险

1、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到工程进度、工程管理、设备供应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则将导致项目建设不达预期。同时由于募投项目需要较长时间产生效益，若在项目建设期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项目实施效果，从而影响公司预期业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无法及时消化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兴工厂建设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等产品的产能。嘉兴市地处长三角腹地，区域内产业体系配套完善，物流配送便捷，有利于深度开发市场并为客户提供更为快捷、一体化的服务。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较为充分地分析和论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市场拓展和新增产能消化吸收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但若项目投产后，宏观经济环境出现较大变化，下游市场需求不振，公司将面临产能过剩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短期内会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市场调查及可行性论证，预计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增长能够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资金需求量较大，预计达产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超过 6,500.00 万元。鉴于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募

投资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及预期，无法覆盖折旧摊销金额，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风险

1、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兑付风险

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若公司的经营活动没能带来预期回报，难以覆盖可转债本息金额规模，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2、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和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因上述因素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偿付本息，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和经营压力。

3、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发行人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其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

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未来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5、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风险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持续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6、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情况受发行窗口、二级市场股价波动、投资者预期等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产业化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的投资无法全部产生收益。因此，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本次可转债发行符合发行条件的说明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2
四、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2
五、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5
六、特别风险提示	5
目 录.....	10
第一节 释 义	1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公司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24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2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35
六、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3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6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36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9
三、其他风险	41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45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5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46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5
四、相关主体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59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60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7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92
八、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105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107
十、公司上市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3
十一、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23
十二、分红情况	124
十三、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和资信评级情况	125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27
一、审计意见类型、重要性水平	127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28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137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38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140
六、财务状况分析	143
七、经营成果分析	168
八、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196
九、技术创新性分析	196
十、重大担保、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198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99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200
一、合规经营情况	200
二、同业竞争情况	200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03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6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12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1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212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16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19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20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20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0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224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226
第九节 声明	227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228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29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32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3
六、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235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236
1、加大现有业务拓展的力度，提升经营业绩	236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实现降本增效	236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按计划合理合法使用	237
4、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益	237
5、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237
第十节 备查文件	239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合兴股份	指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兴集团、控股股东	指	合兴集团有限公司
合兴有限	指	合兴集团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为发行人曾用名
合兴电子	指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乐清广合	指	乐清广合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太仓	指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浙江广合	指	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美国	指	合兴电子美国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德国	指	德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德国控股	指	CWB Holding Germany GmbH，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嘉兴	指	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合兴日本	指	日本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现为发行人全资二级子公司
韩国办事处	指	合兴集团汽车电子有限公司韩国办事处
温州广合	指	温州广合电器有限公司
上海卓兴	指	上海卓兴模具有限公司
芜湖合兴	指	芜湖合兴电器有限公司
合兴电工	指	浙江合兴电工有限公司
合兴科技	指	合兴集团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虹勋表面	指	乐清虹勋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其前身为乐清合兴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合兴小额	指	乐清市合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博世	指	博世集团，成立于 1886 年，总部位于德国，连续 11 年蝉联全球第一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联合电子	指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总部位于上海，上汽集团与博世集团共同成立的合资企业
博格华纳	指	博格华纳集团，成立于 1928 年，总部位于美国，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第 15 名，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BWA
大陆	指	大陆集团，成立于 1871 年，总部位于德国，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第 8 名，德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CON
德尔福	指	德尔福集团，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2018 年已分拆为德尔福科技公司和安波福有限公司，股票代码为 DLPH

森萨塔	指	森萨塔集团，成立于 1916 年，总部位于美国，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ST
长城汽车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1633.SH
麦格纳	指	麦格纳集团，成立于 1957 年，总部位于加拿大，2022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第 4 名，同时在多伦多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分别为 MG 和 MGA
维兰德	指	维兰德金属（上海）有限公司，全球主要的铜材加工企业之一
鑫科	指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巴斯夫	指	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及巴斯夫聚氨酯特种产品（中国）有限公司，全球主要的化工企业之一
埃赛克斯	指	埃赛克斯古河电磁线（苏州）有限公司，为埃赛克斯集团在华子公司
兴业盛泰	指	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销售不同类型的高精度铜板带
Possehl Electronics	指	Possehl Electronics Deutschland GmbH，是专业从事半导体引线框架和电脑接插件生产以及相关物料供应、模具和自动化设备制造的专业集团公司
杜邦	指	杜邦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全球主要的化工企业之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保荐人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上会、申报会计师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证鹏元	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向汽车制造商供应模块化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为汽车零部件二级供应商的客户
连接器	指	连接器是一种为电子产品的器件、组件、子系统或电子设备之间传送能量和信号，并在连接后不易对各子系统的运作产生信号退

		化或者能量损失等影响的电子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设备、家用电器、航空航天等领域
模具	指	在工业生产中，用于将材料强制约束成指定模型（形状）的一种工具
工装	指	制造过程中所用的各种工具的总称，包括刀具、夹具、量具、检具、辅具、钳工工具、工位器具等
冲压	指	材料冲压成型
注塑	指	熔融塑料注射成型
电镀	指	利用电解原理在某些金属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是利用电解作用使金属或其它材料制件的表面附着一层金属膜的工艺从而起到防止金属氧化（如锈蚀），提高耐磨性、导电性、反光性、抗腐蚀性及增进美观等作用
CAE	指	用计算机辅助求解分析复杂工程和产品的结构力学性能，以及优化结构性能，从而组织生产工程（生产）的各个环节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指	重要的汽车零部件系统，在车辆上产生动力，并将动力传递到路面的一系列零部件组件，广义上包括发动机，变速箱，驱动轴，差速器，离合器等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指	重要的汽车零部件系统，包括转向系统和制动系统，转向系统用以改变或保持汽车行驶或倒退方向，制动系统用以使行驶中的汽车降低速度甚至停车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指	重要的汽车零部件系统，包括传感器、电子控制单元（ECU）和执行器，传感器用以接收汽车运行的工况信息并传送给 ECU，ECU 进行相应的决策和处理并输出控制信号至执行器，执行器执行相应动作，实现预定功能
新能源三电系统	指	重要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系统，包括电池、电机和电控系统，电池系统为车辆提供能源，电机系统为车辆提供动力，电控系统为车辆的控制中枢
智能驾驶	指	机器帮助人进行驾驶，以及在特殊情况下完全取代人驾驶的技术领域
智能座舱	指	集成多种 IT 和人工智能技术，打造全新的车内一体化数字平台，为驾驶员提供智能体验，促进行车安全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制定的从设计、加工、制造直到售后服务全过程的质量保证体系
ISO14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TC207 负责起草的一份国际标准。它包括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审核、环境标志、生命周期分析等国际环境管理领域内的许多焦点问题，旨在指导各类组织（企业、公司）取得表现正确的环境行为
ISO10012	指	ISO10012-2003《测量管理体系—测量过程和测量设备的要求》是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和发布的，是专门针对企业计量管理，为完成计量确认并持续控制测量过程所必需的一组相互关联或相互作用要素的国际标准
ISO/IEC17025 实验室认证许可	指	ISO/IEC17025: 2005《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由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CASCO（国际标准化组织/合格评定委员会）制定的实验室认可服务的国际标准
IATF16949	指	由 IATF 及 ISO/TC176 于 1999 年 3 月共同完成制定汽车工业质量体系标准，是全球汽车行业中统一现行安全与质量体系要求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 的缩写，即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 的目的是用来确定供应商是否已经正确理解了顾客工程设计记录和规范的所有要求，以及其生产过程是否具有潜在能力，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按规定的生产节奏满足顾客要求的产品
--	---------------------------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WB Automotive Electronics Co., Ltd.

注册资本：404,136,500 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

法定代表人：陈文葆

成立日期：2006 年 11 月 1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82795586008C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制品、电子元件及组件、电子真空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售后服务；金属制品机械加工、销售；塑胶原材料、金属材料销售；模具研发、制造、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汽车电子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2021 年 1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005

证券简称：合兴股份

邮政编码：325608

电话：0577-5711 7711

传真：0577-5757 0796

公司网站：www.cwb.com.cn

公司信箱：cwbstock@cwb.com.cn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1、本次发行的背景

（1）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推动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需求持续增长

在各国政府产业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力不断提升、消费者认知转变等因素的推动下，近年来，我国乃至全球的新能源汽车的渗透率不断增长，2020-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渗透率分别为5.4%、13.4%和25.6%，实现显著提升。根据《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需求也不断增长。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汽车电子市场需求的日益增长，本次发行顺应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趋势，提升公司生产产能，以满足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

（2）公司在汽车电子领域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和深厚的技术积累

公司具有良好的产品质量与技术服务体系、完善的制造工序以及严格的质量管控水平，积极开拓市场，深耕行业优质客户。凭借在汽车电子领域多年来的市场积累，以及优质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公司现已与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博世（BOSCH）、联合电子（UAES）、大陆（Continental）、博格华纳（BorgWarner）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也借此进入了大众、宝马、奥迪、通用等汽车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上述客户均为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对供应商的考核较为严格，一旦供应商进入其采购体系后，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从而与供应商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其次，上述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对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新的客户也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

公司在汽车电子研发方面有着深厚的积累，专注于汽车电子的研究和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品质，研发能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丰富的客户

资源和深厚的技术积累为本次发行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具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以提供项目实施技术支持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发展中，逐步积累建立了一支优秀的研发技术团队，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公司通过与下游客户开展深度同步开发设计，在汽车电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并且，公司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分别在浙江和德国设立了国内研发总部和海外研发中心。

公司持续研发能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保持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快速的产品技术更新能力。公司模具技术研发能力处于业内领先水平，经过数十年的技术开拓和经验积累，建立了一贯式模具开发智能信息系统，模具设计开发的技术优势，确保了公司可以不断实现产品创新，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自动化部门通过综合运用机器人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视觉检测技术，为公司提供优质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及非标设备，实现高效率、高品质、低成本、全自动化的生产作业，自动化部门每年生产数百套非标自动化工装设备，有效提高了生产过程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2、本次发行的目的

（1）顺应新能源汽车战略发展潮流，积极研发下游客户需求产品

汽车不断地向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的方向发展，显著提升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需求。产业政策方面，以“碳中和”及“碳达峰”为背景，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根据《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近年来，我国乃至全球的新能源汽车的渗透率不断增长，2020-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渗透率分别为5.4%、13.4%和25.6%，实现显著提升。新能源汽车已进入市场需求驱动的快速发展阶段，未来有望提前实现上述政策目标。且随着双积分政策的调整，我国车企将提高对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加速电动车的生产以及销售，提高新能源汽车渗透率。

我国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需求规模增长的动力来自两方面：一是新能

源汽车整车市场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汽车电子产品的载体，其产量和增长速度直接影响了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的发展；二是新能源汽车电子化程度的提高，智能化、网联化成为汽车产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为了满足消费者对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功能的要求，汽车电子产品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应用范围越来越广，在汽车成本中所占的比例不断提高。随着汽车“三化”的不断推进，消费习惯的持续改变，国民收入的日益增长，新能源汽车电子将成为产业链中不可或缺且愈发重要的一环。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抓住产业发展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客户需求。

（2）提升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供应能力，适应规模化生产需求

公司客户资源优质，且具有稳定性。目前，公司汽车电子产品已凭借较好的稳定性、优良的性能以及性价比优势，得到了博世（BOSCH）、联合电子（UAES）、大陆（Continental）、博格华纳（BorgWarner）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认可，建立了牢固的客户资源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获客能力，优化产业链地位，扩大现有产能，发挥规模效应以保持竞争力，稳固行业地位。

此外，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积极优化产业布局，不断丰富产品型号及应用场景，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力度及生产规模，从而提升公司的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供货能力，以适应下游客户的生产需求，增强公司的整体服务水平，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

（3）完善智能制造流程，维持市场竞争力

下游终端行业的发展导致汽车电子零部件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进而提升对产品可靠性、安全性、抗干扰能力、使用寿命、一致性等性能的需求。智能制造如自动化操作、数字化共享等，其流程及方式的完善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可靠性及安全性，较大幅度满足下游客户的生产需要。

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引进高端先进的生产设备、模具、工装设备、检测、实验设备以及生产管理软件、设计、编程软件等，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生

生产车间，实现信息的共享与协同，做到车间层面精准化计划、精益化生产、可视化展现、精细化管理，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产量及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提高生产效率及订单承接能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二）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普通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000.00 万元（含 61,000.00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四）证券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五）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六）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000.00 万元（含 6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七）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八）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000.00 万

元（含 6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5,360.32	61,000.00
合计		75,360.32	61,000.00

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浙江省嘉兴市。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九）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承销期为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十一）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费用预计约为【】万元，具体为：

项目	预计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
发行人律师费用	【】

项目	预计金额（万元）
会计师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	【】
合计	【】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而增减。

（十二）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的主要时间安排如下：

日期	事项
T-2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T-1 日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上路演
T 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 A 股股东优先认购配售及缴款日、网上申购日、确定网上发行数量及对应的网上中签率、网上申购配号
T+1 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公告、进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T+2 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中签投资者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T+3 日	根据中签结果网上清算交割和债权登记
T+4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

上述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

（十三）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十四）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

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条款

(一)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二)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三）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四）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五)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六)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发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 \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 \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或注销、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七）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

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八）转股数量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九）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换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

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自动丧失该附加回售权。

（十一）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二）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三）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具体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

构投资者发售和/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
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份；
-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
转换公司债券；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
并行使表决权；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
司提前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
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拟修改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 (3)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4) 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5) 公司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6) 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7)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8)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受托管理人提议；
- (3)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 (4)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五) 担保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四、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发行人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陈文葆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
联系电话	0577-5711 7711
传真	0577-5757 0796
董事会秘书	周汝中
联系人	周汝中

(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贺青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 6798
传真	021-3867 0798
保荐代表人	阮晗、杜惠东
项目协办人	谢李园
项目经办人	秦磊、王佳颖、高经纬、李博文

(三) 发行人律师

名称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	徐晨
住所	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3-25 层
联系电话	021-5234 1668
传真	021-5234 3323
经办律师	邵祺、王博、郭子聪

(四) 审计机构

2020 年审计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联系电话	0571-8821 6888
传真	0571-8821 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唐彬彬

2021-2022 年审计机构：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张晓荣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联系电话	021-5292 0000
传真	021-5292 1369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炜、丁清清

注：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剑文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0755-8287 2897
传真	0755-8287 2090
签字评级人员	徐宁怡、朱琳艺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0 8888
传真	021-6880 4868

（七）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 8888
传真	021-5889 9400

（八）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收款银行

收款银行	【】
账号	【】
联系电话	【】

五、发行人违约责任

（一）构成违约的情形

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或者利息，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协议》或其他相适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约事项。

（二）违约责任

发生违约情形时，公司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债券票面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其他违约事项及具体法律救济方式请参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

（三）争议解决机制

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或纠纷，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约定，向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保荐人（主承销商）权益客需部持有公司 10,200 股无限售流通股，除此之外，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下游客户需求波动风险

公司汽车电子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和整车厂商，汽车电子产品定制化程度高，公司需提前搭建定制化产线进行配套生产，若下游客户的产品需求减弱，则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消费电子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各类知名品牌电器厂商，消费电子产品具有通用性，客户相对分散，因此消费电子行业的整体景气程度将影响下游客户需求，进而影响发行人经营业绩。

2、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具有客户较为集中的行业特点。虽然公司深耕汽车电子行业多年，在行业内积累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并经过严格的筛选以及考核程序，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体现了长期稳定的特点，但若未来客户的经营发生变化或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的客户稳定性和业务持续性发生变化，公司主要客户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在与客户签署的合作协议中，普遍约定若因公司产品质量原因导致的客户停产损失、废品损失和返修费用需由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目前已建立起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IEC17025 实验室认证许可、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等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的理念融入生产各个环节当中，质量控制制度和措施实施良好，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但未来公司经营中，公司仍可能面临由于产品质量未达要求被客户索赔风险。

4、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体系，但随着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完成，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公司将在运营管理、制度建设、人员管理、产品质量控制、资源调配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若公司无法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做到有效提高管理控制水平和管理效率、引进专业人才、提升信息化建设速度，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5、发行人海外机构的运营风险

目前，公司在美国、德国、日本设有全资子公司和全资二级子公司，在韩国设有办事处。海外机构所在国在政治、经济、法律、文化、语言及意识形态方面与我国存在较大差异，若海外机构所在地的政治、经济与法律环境发生对公司不利的变化，或公司无法建立与当地法律、风俗、习惯所适应的管理制度并予以有效实施，将对公司海外机构的正常运营带来风险。

(二) 技术风险

1、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汽车产业向智能化、网联化、电动化、轻量化方向的不断发展，公司需要及时跟踪产业发展趋势，不断开展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最近三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986.68 万元、7,149.57 万元和 8,197.35 万元，公司积极推进产品业务的拓展创新，对新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增加，深化产、学、研合作，挖掘、提升企业研发能力。若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可能会失去产业核心竞争力，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通过多年业务发展，公司在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领域已积累了一批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人才，并拥有多项知识产权与核心非专利技术，形成了相应的人才和技术优势。随着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具备行业经验的核心技术人员已成为企业继续发展的关键。公司也不断改善用人机制，建立了相应的人才引进制度和约束激励制度，并通过建立严密的保密制度、签署保密协议等方式，防止核心技术泄露。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公司出现核心

技术人员流失或无法及时引进相关人才，将制约公司未来的继续发展，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2 年我国经济发展仍然面临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也面临着市场需求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主要来自于汽车产业，公司经营业绩与下游汽车市场的景气度密切相关。公司存在因汽车产销量回落、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而发生公司经营业绩持续下滑的风险。

2、毛利率下降风险

受产品价格、成本变动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出现一定波动。最近三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17%、30.93%和 30.34%。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维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但若未来出现量产产品价格显著下降或原材料等生产成本显著上升等情形，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继续下降的风险。

3、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根据客户实际订单量和客户预测采购量安排生产、备货，对于存货规模进行管理。公司亦已按照会计制度有关规定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若在以后的经营年度中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导致存货跌价或存货变现困难，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4、固定资产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635.32 万元、42,261.07 万元及 45,549.62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3.83%、63.04%及 55.23%，占比较高，公司所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该等固定资产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经营业绩良好，同时公司仍在持续投入产线建设，不断扩大产能，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及占比预计将进一步提升。若未来生产经营环境或下游市场需求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利

润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5、在建工程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1,715.84 万元、15,282.13 万元和 23,096.1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 20.41%、22.79%和 28.01%，主要为产线工装设备、待安装机器设备及新建房屋建筑物。发行人主要在建定制化产线投入规模较大，产线各道工序机器设备的调试优化周期较长，对应客户审核产线并下发正式的生产批准 PPAP 时间同样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若相关产线建设受客户下游产品需求减弱、产品验证失败等因素影响，而发生延期开工、异常停工等情形，则将导致公司在建工程减值损失显著，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销售及采购结算货币除人民币外主要为美元和欧元，在外币销售价格不变的情况下，人民币升值将会减少以人民币折算的销售收入，降低产品毛利率。公司在订单报价时会考虑汇率变动因素进行价格调节，但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大幅度升值，将对公司的出口业务和经营成果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7、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上升，公司应收款项规模也不断增加。公司应收款项规模较大是由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行业及公司经营模式特点决定的。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资产规模较大、经营业绩稳定、信誉良好，与公司具有长期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已制定了符合会计准则和实际情况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虽然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但若主要债务人的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公司不能及时回收应收款项，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汽车产销量回落的风险

受益于居民收入水平日益提高以及我国政府对于汽车产业的各项刺激消费政策，报告期内我国汽车产销量不断上升，汽车产业也快速发展。自 2009 年

起，我国汽车产销量已连续十四年蝉联全球第一。但是，受燃油车购置税优惠政策退出、新能源补贴退坡等多方面因素影响，2023 年一季度我国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621.0 万辆和 607.6 万辆，较同期呈现小幅下滑。若未来因居民消费水平下降、汽车消费意愿变化等原因，导致我国汽车产业发展进一步放缓，公司可能面临业绩增长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不断发展，电子信息技术在汽车领域的不断应用以及国产替代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汽车电子产业规模实现了快速发展。与此同时，汽车电子产业的竞争也日趋激烈。一方面，现有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增加固定资产投资；另一方面，消费电子等行业的企业横向发展进入汽车电子领域。虽然汽车电子产业在客户认证、技术研发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在客户资源、技术积淀、生产管理等方面也形成了一定的先发优势。但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维持竞争优势，提高自身竞争力，在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三）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汽车产业、家用电器产业总体进入行业成熟期，消费者议价能力逐步增强。面对价格压力，公司客户可通过压缩上游盈利空间的方式转嫁价格压力，导致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的价格出现下滑。在汽车电子领域，整车市场竞争愈发激烈，自 2023 年一季度起，由特斯拉、东风汽车掀起的电动车、燃油车领域的降价促销潮，将进一步增加上游汽车零部件厂商产品的价格压力，加速行业格局洗牌；在消费电子领域，电子产品的利润空间与产品生命周期亦密切相关，新产品推出市场后，其利润空间往往随时间推移而不断下降，从而导致产品价格波动。若未来公司产品价格产生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新技术、新产品替代的风险

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趋势与电子信息技术和汽车制造技术的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汽车电子产品的技术更新较快，各类汽车电子产品不断推陈出新。尤其是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使汽车的动力传输方式发生革命

性改变，将对汽车电子产品的下游市场需求产生重要影响。若公司未采取适当的应对措施，及时实现产品的转型，则将面临产品被替代的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铜材、塑胶料等大宗商品和电子元器件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近年来，铜材、塑胶料有所波动，对公司业绩也有所影响。虽然公司通过建立产品价格调整机制、提高原材料利用率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利润水平的影响。但若原材料在短期剧烈波动且公司无法继续向下游传导，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挑战。

（六）出口业务风险

公司汽车电子出口业务以欧洲地区为主，辐射北美、东南亚等地区；消费电子出口业务以亚洲地区为主。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中境外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21,740.02 万元、25,490.63 万元和 26,445.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9.67%、20.27%和 19.88%，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来源。公司出口业务可能面临进出口政策变动、市场竞争激烈、国际贸易摩擦、相关国家或地区管制等风险，导致外销收入下降，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带来的风险

1、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到工程进度、工程管理、设备供应等因素的不利影响，则将导致项目建设不达预期。同时由于募投项目需要较长时间产生效益，若在项目建设期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项目实施效果，从而影响公司预期业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无法及时消化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兴工厂建设将进一步增加公司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等产品的产能。嘉兴市地处长三角腹地，区域内产业体系配套完善，物流配送便捷，有利于深度开发市场并为客户提供更为快捷、一体化的服务。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较为充分地分析和论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产品市场拓展和新增产能消化吸收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但若项目投产后，宏观经济环境出现较大变化，下游市场需求不振，公司将面临产能过剩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并投产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短期内会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市场调查及可行性论证，预计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增长能够消化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折旧费用。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资金需求量较大，预计达产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超过 6,500.00 万元。鉴于未来市场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募投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及预期，无法覆盖折旧摊销金额，公司存在因折旧摊销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二) 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风险

1、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兑付风险

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若公司的经营活动没能带来预期回报，难以覆盖可转债本息金额规模，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2、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受转股价格、转股期公司股票价格、投资者偏好和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因上述因素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偿付本息，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和经营压力。

3、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发行人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其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未来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公司的股票情况、市场因素、业务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实施的风险。

5、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风险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走势取决于公司业绩、宏观经济形势、股票市场总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公司股价可能持续低于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因此可转债的转换价值可能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

响。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者即使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公司股票价格仍持续低于转股价格，仍可能导致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换价值降低，可转债持有人的利益受到不利影响。

6、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由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情况受发行窗口、二级市场股价波动、投资者预期等多种不确定因素影响，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产业化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在此期间相关的投资无法全部产生收益。因此，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将面临当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2,868,449	87.31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352,868,449	87.3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06,765,000	75.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103,449	11.41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268,051	12.69
1、人民币普通股	51,268,051	12.69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404,136,500	10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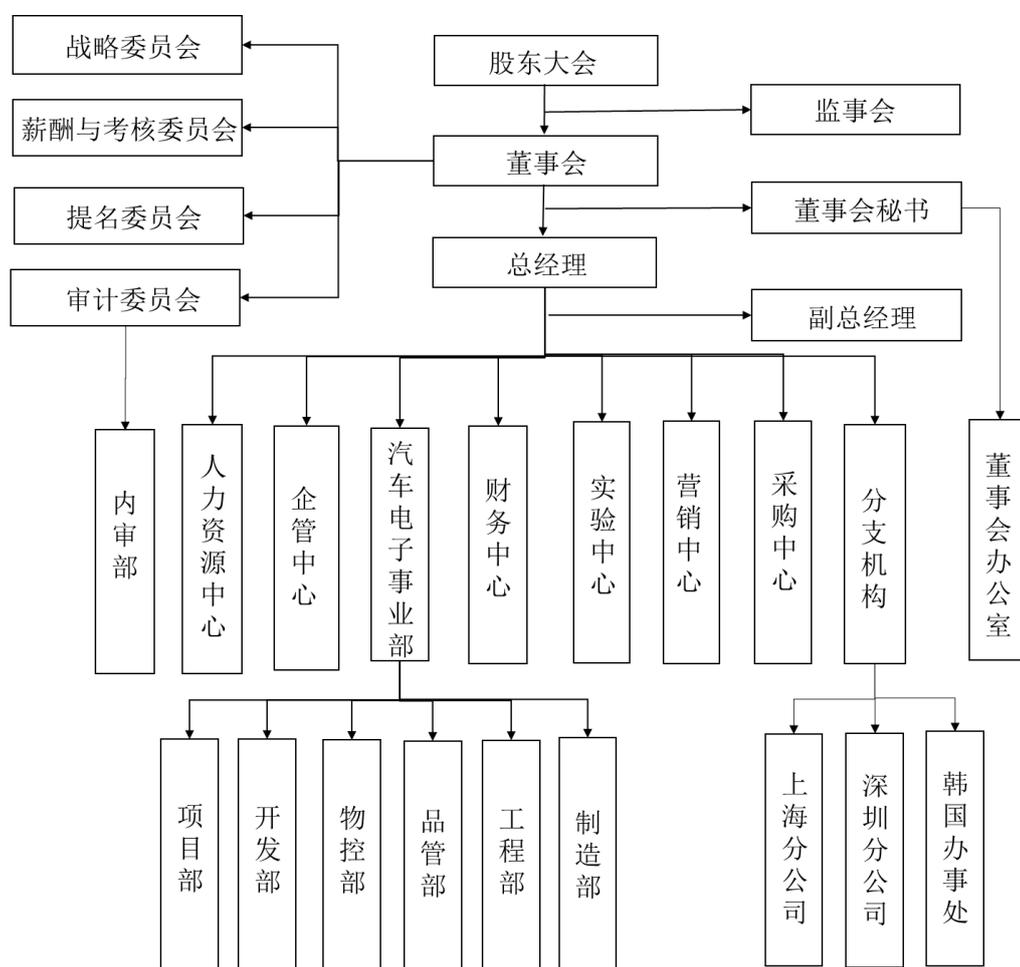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股）
1	合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6,765,000	75.91	306,765,000	无	-
2	陈文葆	境内自然人	33,601,594	8.31	33,601,594	无	-
3	陈文义	境内自然人	5,578,905	1.38	5,578,905	无	-
4	胡春勇	境内自然人	4,617,234	1.14	-	无	-
5	陈文乐	境内自然人	2,165,400	0.54	2,165,400	无	-
6	蔡庆明	境内自然人	1,824,050	0.45	-	无	-
7	周槩	境内自然人	1,066,160	0.26	-	无	-
8	陈锡友	境内自然人	974,430	0.24	-	无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
9	陈式寅	境内自然人	827,025	0.20	-	无	-
10	汪洪志	境内自然人	813,350	0.20	-	无	-
合计			358,233,148	88.63		-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二) 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5 家境内全资控股子公司、3 家境外全资控股子公司、1 家境外全资二级子公司、2 家境内分公司以及一家境外办事处，不存在参股公司。其中，发行人持有各子公司的权益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公司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比例
1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00.00%
2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	100.00%
3	乐清广合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4	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5	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100.00%
6	合兴电子美国有限公司	100.00%
7	德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8	日本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00.00%
9	CWB Holding Germany GmbH	100.00%

1、境内子公司基本情况

(1)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704392671W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文义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电子真空器件、电子元件及组件、塑料制品、模具设计、研发、制造、加工、销售；金属制品机械加工、销售；塑胶原材料、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6 年 6 月 3 日
营业期限	1996 年 6 月 3 日至长期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4,116.69

净资产	27,491.58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36,513.14
净利润	6,269.87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2)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085046402L
住所	太仓市广州东路 117 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文葆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子真空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零配件生产；集成电路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43 年 12 月 4 日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4,599.94
净资产	40,871.03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53,490.66
净利润	6,793.09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3）乐清广合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乐清广合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CNK52XN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清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 171-2 号（乐清合兴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内）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蔡庆明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 年 4 月 2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4 月 2 日至长期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178.40
净资产	3,587.99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200.93
净利润	-22.85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4）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ATUB18A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 1098 号（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蔡庆明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成立日期	2019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长期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747.47
净资产	14,094.60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6,011.96
净利润	2,793.81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5) 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1MAC3JMW768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国路 1332 号嘉兴先进制造业产业基地国际创新园（一期）0009-318 室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文葆
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机械研发；机械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

	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2年12月6日
营业期限	2022年12月6日至长期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
合计		40,000.00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0.00
净资产	0.00
项目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注1：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注2：合兴嘉兴于2022年12月6日成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已实际缴纳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2、境外子公司基本情况

(1) 合兴电子美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合兴电子美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WB Electronics Inc.
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陈文葆
股本	10万股
成立日期	1997年1月21日
主要经营地	美国
注册地址	12711 RAMONA BLVD, SUITE 104, IRWINDALE, CALIFORNIA 91706
经营范围	电子零件的进出口、分销和销售业务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3.09	100.00

合计	83.09	100.00
----	--------------	---------------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30.09
净资产	751.40
项目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751.05
净利润	-99.50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2) 德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德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WB Electronics Germany GmbH
法人代表	李舜怡、汪洪志
注册资本	30万欧元[注]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4日
主要经营地	德国
注册地址	Gerbermühlstraße 7, 60594 Frankfurt am Main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和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塑料材料及塑料产品，电子器材和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及工具等，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及商务配套服务。

注：根据德国法律意见书，2022年11月29日，合兴德国注册资本增加至930万欧元，截至德国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增资尚未报送商业登记。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440.92	100.00
合计		6,440.92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155.92
净资产	9,158.67
项目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7,538.10
净利润	248.66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3) 日本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名称	日本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日文名称	CWB エレクトロニクスジャパン株式会社
英文名称	CWB Electronics Japan
法定代表人	佐藤道広、汪洪志
注册资本	5,300 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地	日本
注册地址	神奈川県厚木市中町 4-14-1sakuses 本厚木 Buliding 5 F
经营范围	电子真空器件、电子元件及组件、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塑胶原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日用品杂货、食品、酒类、饮食物、服装类、服饰杂货、室内装饰品、化妆品、健康食品、医药品、医疗器械、小型家电制品、古董品、家具以及中古日用杂货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324.16	100.00
合计		324.16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795.53
净资产	413.06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62.62
净利润	263.54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4) CWB Holding Germany GmbH

1) 基本情况

名称	CWB Holding Germany GmbH
----	--------------------------

法定代表人	李舜怡
注册资本	2.50 万欧元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20 日
主要经营地	德国
注册地址	Gerbermühlstraße 7, 60594 Frankfurt am Main
经营范围	持有和管理资产。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9.77	100.00
合计		19.77	100.00

3)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76
净资产	13.76
项目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25

注：2022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3、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2 家分公司、1 家办事处，基本情况如下：

(1)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负责人	陈紫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8 年 1 月 17 日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4855 号 2 号楼 902-F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制品、电子元器件及组件售后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汽车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

负责人	陈紫胭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23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劳动社区西乡大道和宝源路交汇处中央大道D座6I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制品、电子元件及组件、电子真空器件的销售；金属制品的销售；塑胶原材料、金属材料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塑料制品、电子元件及组件、电子真空器件的制造与加工；金属制品机械加工。

（3）韩国办事处

韩国办事处主要职能是韩国市场的业务联络、广告宣传以及收集信息等辅助性业务。

单位名称	CWB Automotive Korea
分类	不从事营利活动的非营利法人及国家机关等
固有编号	906-84-00668
代表人	ZHANG XIANG YONG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27日
所在地	京畿道始兴市首尔大学路278番吉43-7, 1725号（正往洞）
主要经营地	韩国
主要职能	收集信息，联系客户，促销产品，售后服务。

4、参股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参股公司。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名称	合兴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溪西路130-13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145588992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文葆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年8月22日

营业期限	1996年8月2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控股公司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1298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兴集团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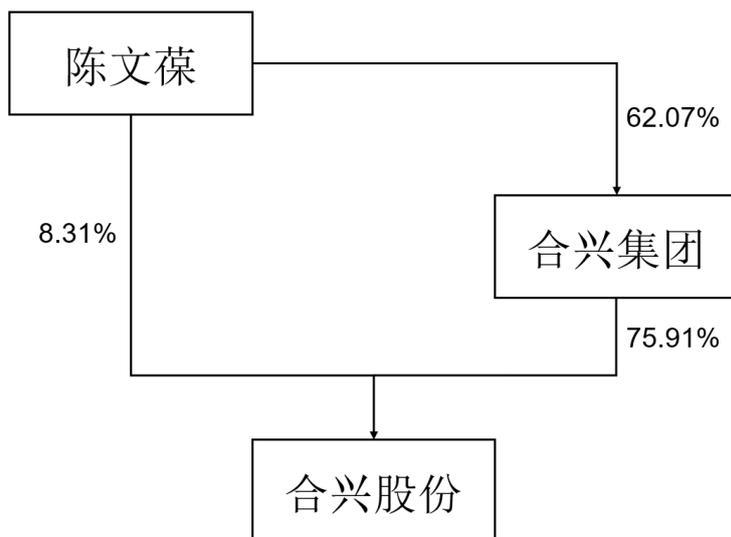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4,078.93
净资产	60,703.97
项目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4,525.77
净利润	7,949.30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已经过审计。

报告期内，陈文葆直接持有公司 33,601,594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8.31%；陈文葆实际控制的合兴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306,765,000 股股份，直接持股比例为 75.91%。综上，截至报告期末，陈文葆实际控制公司 84.22%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陈文葆先生，1958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76年8月至1979年9月任乐清市南岳电讯器材厂技术负责人，1979年10月至1987年8月任雁荡山管理局职工，曾任乐清市虹桥人民无线电厂经理、合兴电工监事，1996年8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长，1997年1月至今任合兴美国董事长，2001年9月至今任上海卓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合兴太仓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合兴德国董事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合兴嘉兴执行董事，200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董事长。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二) 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合兴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陈文葆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成立日期	注册地	主要生产经 营地	持股 比例	实际经 营业务	经营范围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除合兴股份及其子公司）									
1	芜湖合兴	300	300	2012.5.4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 新芜经济开发区西 次六路 3456 号	芜湖市	100%	低压电 器相关 业务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及相关注塑件、五金件、模具、工艺品、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服装设计、制造、销售。
2	上海卓兴	3,000	3,000	2001.9.30	上海市松江区新桥 镇申港路 125 号 6 幢 5 层	上海市	100%	房屋租 赁业务	模具生产、销售、五金工具销售，仪器仪表（除特种）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合兴电工	2,000	2,000	2004.11.24	温州市乐清市浙江 省乐清市虹桥镇溪 西路 130-138 号	温州市	100%	低压电 器相关 业务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及配件、高低压电器、建筑电器、电器成套设备、五金工具、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线电缆塑料制品、金属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塑胶原材料、金属材料销售；从事电气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除合兴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									
1	温州广合	250	-	2016.8.11	浙江省温州市龙湾 区蒲州街道温州大 道 58 号	温州市	60%	无实际 业务	家用电器及零配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合兴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文葆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权利限制或权属纠纷的情况。

四、相关主体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相关主体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发行人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前相关主体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正常。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

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包括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报告期末，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董事会成员	陈文葆	董事长	男	65
	蔡庆明	副董事长	男	53
	汪洪志	董事	男	44
	周汝中	董事	男	52
	黄董良	独立董事	男	68
	张洁	独立董事	男	51
监事会成员	陆竞	监事会主席	男	59
	徐放鸣	监事	男	66
	陈乐微	职工监事	女	48
高级管理人员	于国涛	总经理	男	44
	周槩	副总经理	男	48
	汪洪志	副总经理	男	44
	周汝中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2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历

1、董事

陈文葆先生，1958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初中学历。1976年8月至1979年9月任乐清市南岳电讯器材厂技术负责人，1979年10月至1987年8月任雁荡山管理局职工，曾任乐清市虹桥人民无线电厂经理、合兴电工监事、合兴电子监事，1996年8月至2022年10月任合兴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10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长，1997年1月至今任合兴美国董事长，2001年9月至今任上海卓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合兴太仓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合兴德国董事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合兴嘉兴执行董事，200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董事长。

蔡庆明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合兴集团模具部经理、副总经理、副总裁，深圳广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虹勋表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合兴太仓总经理，2018年2月至2022年9月任合兴电子总经理，1996年8月至2022年8月任合兴集团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乐清广合执行董事，2019年5月至今历任浙江广合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执行董事。2006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2年8月任合兴股份副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合兴股份副董事长。

汪洪志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上海卓兴副总经理，合兴集团商务总监，2013年12月至今任合兴太仓监事，2017年11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2014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周汝中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乐清市虹桥人民无线电厂会计，合兴集团会计、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

监、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2009年8月至今任合兴小额董事，2012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有限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任合兴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黄董良先生，1955年9月出生，中国籍，大学本科。教授，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浙江省高校教学名师，全国模范教师。主要研究领域为财务会计、税收政策、税务会计、税收策划。曾任浙江财政银行学校教学、科研人员，浙江财经大学财政系副主任、科研处长、教务处长、会计分院院长、东方学院院长，浙江财经大学硕士生导师。曾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莱茵达体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报数字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独立董事。

张洁先生，1972年7月出生，博士学历，副教授。曾任华中科技大学在职博士后、中山迪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中科技大学温州先进制造技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浙江工贸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温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2022年6月至今任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任深圳正达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战略顾问，2021年5月至今任合兴股份独立董事。

2、监事

陆竞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任乐清仪表二厂职工、乐清人民无线电厂经理、乐清科达通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21年10月任合兴电子副总经理，2003年9月至今任上海百盈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合兴集团有限公司电器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合兴电工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4月至今任芜湖合兴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监事会主席。

徐放鸣先生，1957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乐清机械厂职工、合兴集团工程师，2021年5月至今任合兴股份监事。

陈乐微女士，1975年2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2月至2007年12月任石帆镇第二中学代课教师，2008年2月至2018年3月任合兴电子销售工程师，2018年2月至今任合兴电子监事，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监事、销售工程师，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职工监事、销售工程师。

3、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国涛先生，1979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11月至2017年8月历任合兴集团设计工程师、模具中心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历任合兴股份模具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和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合兴电子经理。

周槩先生，1975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合兴集团模具中心总经理、品管部经理、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今任合兴集团董事，2006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任合兴股份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合兴股份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乐清广合经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和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结合公司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绩效考核结果，支付其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薪酬。

2、2022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陈文葆	董事长	-
蔡庆明	副董事长	31.51
汪洪志	董事、副总经理	96.02
周汝中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92.02
黄董良	独立董事	10.02
张洁	独立董事	5.02
陆竞	监事会主席	-
徐放鸣	监事	-
陈乐微	职工监事	21.35
于国涛	总经理	96.02
周槊	副总经理	92.02
合计	-	443.9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陈文葆	董事长	合兴集团	董事长	控股股东
		合兴太仓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合兴美国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合兴德国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合兴嘉兴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上海卓兴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子公司
蔡庆明	副董事长	合兴集团	董事、总经理	控股股东
		合兴太仓	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乐清广合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浙江广合	执行董事	全资子公司
汪洪志	董事、副总经理	合兴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合兴太仓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周汝中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合兴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合兴小额	董事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张洁	独立董事	温州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	无控股或关联交易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大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控股或关联交易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控股或关联交易
陆竞	监事会主席	合兴集团	电器事业部总经理	控股股东
		芜湖合兴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子公司
		合兴电工	执行董事兼经理	控股股东子公司
		上海百盈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控股或关联交易
陈乐微	监事	合兴电子	监事	全资子公司
于国涛	总经理	合兴电子	经理	全资子公司
周槩	副总经理	合兴集团	董事	控股股东
		乐清广合	经理	全资子公司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万股）			持股比例	最近三年变动情况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陈文葆	董事长	3,360.16	19,040.90	22,401.06	55.43%	无变动
蔡庆明	副董事长	182.41	920.30	1,102.70	2.73%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 20 万股
汪洪志	董事、副总经理	81.34	347.67	429.00	1.06%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 20 万股
周汝中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7.89	214.74	272.63	0.67%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 20 万股
黄董良	独立董事	-	-	-	-	无变动
张洁	独立董事	-	-	-	-	无变动
陆竞	监事会主席	16.24	92.03	108.27	0.27%	无变动
徐放鸣	监事	81.20	460.15	541.35	1.34%	无变动
陈乐微	职工监事	-	-	-	-	无变动
于国涛	总经理	33.53	76.69	110.23	0.27%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

姓名	职务	持股情况（万股）			持股 比例	最近三年变 动情况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		
						激励计划获授 20 万股
周槲	副总经理	106.62	490.82	597.44	1.48%	因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 20 万股

（六）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22 年 3 月实施了一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奖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根据《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 3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0,100 万股的 0.95%，其中本激励计划拟通过定向增发方式向 190 名股权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333.00 万股，预留 47.00 万股。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2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后股权激励对象人数由190人调整为178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380.00万股不作调整，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由333.00万股调整为320.40万股，预留部分由47.00万股调整为59.60万股。公司确定以2022年3月2日为首次授予日，向178名激励对象授予320.4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1.27元/股。

2022年3月19日，公司公告了《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由于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4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拟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6.75万股，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78人调整为173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调整为373.2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由320.40万股调整为313.65万股，预留部分59.60万股不作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股本总额的比例
蔡庆明	副董事长	20.00	6.38%	0.05%
汪洪志	董事、副总经理	20.00	6.38%	0.05%
周汝中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0	6.38%	0.05%
周槩	副总经理	20.00	6.38%	0.05%
于国涛	副总经理	20.00	6.38%	0.05%
核心业务骨干（168人）		213.65	68.12%	0.53%
合计（173人）		313.65	100.00%	0.78%

六、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以汽车电子产品业务为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

2017)》，该业务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代码：C367）。

此外，公司亦从事消费电子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该业务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代码：C398）。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在市场化运行的基础上，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宏观调控，并由行业协会进行自律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部门/协会	机构职责
国家发改委	负责研究和制定产业政策，推进行业发展战略，实施经济体制改革、审批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等。
工信部	负责拟订并实施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指导制订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监测和引导产业运行，管理技术改造投资等。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负责汽车产业发展的调查研究，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技術规范的组织和制订，行业信息和咨询服务的收集和提供，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专业培训等。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协助政府开展行业管理工作，帮助培育维护良好的电子元件产业市场环境，发挥政府、会员、市场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促进电子元件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中国模具工业协会	协助有关部门制定模具行业标准，组织行业技术交流、技术培训和市场调查，研究行业发展方向、提出行业发展规划、政策建议等。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与公司所处行业和下游行业发展相关的产业政策主要有：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有关的主要内容
1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2020年2月	国家发改委、中央网信办、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推进车载高精度传感器、车规级芯片、智能操作系统、车载智能终端、智能计算平台等产品研发与产业化，建设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产业集群。加快智能化系统推广应用，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汽车品牌。鼓励整车企业逐步成为智能汽车产品提供商，鼓励零部件企业逐步成为智能汽车关键系统集成供应商。
2	《关于印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通	2020年10月	国务院	实施新能源汽车基础技术提升工程。突破车规级芯片、车用操作系统、新型电子电气架构、高效高密度驱动电机系统等关键技术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有关的主要内容
	知》			和产品。支持基础元器件、关键生产装备、高端试验仪器、开发工具、高性能自动检测设备等基础共性技术研发创新。适应新能源汽车智能化应用需求，鼓励整车及零部件、互联网、电子信息、通信等领域企业组成联盟，以车用操作系统开发与应用为核心，通过迭代升级，提升操作系统与应用程序的安全性、可靠性、便利性，扩大应用规模，形成开放共享、协同演进的良好生态。
3	《浙江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年4月	浙江省发改委	坚持产业集群发展，围绕整车制造优化布局产业链和创新链，着力打造环杭州湾汽车产业集群，积极建设温台沿海汽车产业带，特色推进各地方汽车产业协同发展，逐步形成“一湾一带多基地”的专业化、协作化、联动化的新能源汽车空间发展格局。
4	《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	2022年1月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逐步取消各地新能源车辆购买限制，推动落实免限行、路权等支持政策，加强充换电、新型储能、加氢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5	《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年）》	2022年1月	交通运输部、科学技术部	促进道路自动驾驶技术研发与应用，突破融合感知、车路信息交互、高精度时空服务、智能计算平台、感知—决策—控制功能在线进化等技术，推动自动驾驶、辅助驾驶在道路货运、城市配送、城市公交的推广应用。
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2022年4月	国务院	大力发展绿色消费。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大力发展绿色家装，鼓励消费者更换或新购绿色节能家电、环保家具等家居产品。以汽车、家电为重点，引导企业面向农村开展促销，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推进充电桩（站）等配套设施建设。
7	《财政支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	2022年5月	财政部	在支持重点方向和领域方面，大力支持发展新能源汽车，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支持政策，稳妥推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工作。财政政策措施方面，发挥税收政策激励约束作用，落实环境保护税、资源税、消费税、车船税、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有关的主要内容
				车辆购置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收政策。
8	《全国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工作视频会议》	2022年5月	财政部	会议提出，有效扩大投资和消费，释放内需潜力。一方面，积极扩大有效投资。财政部将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进一步加快下达预算。另一方面，促进居民消费持续恢复。阶段性减征部分乘用车购置税600亿元，进一步提振汽车消费。
9	《税务总局关于减征部分乘用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2022年5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为促进汽车消费，支持汽车产业发展，对购置日期在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内且单车价格（不含增值税）不超过30万元的2.0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
10	《关于印发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2年7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大力推广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强化整车集成技术创新，提高新能源汽车产业集中度。提高城市公交、出租汽车、邮政快递、环卫、城市物流配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比例，提升新能源汽车个人消费比例。
11	《上海市加快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实施方案》	2022年8月	上海市人民政府	到2025年，上海市初步建成国内领先的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发展体系。产业规模力争达到5,000亿元，具备组合驾驶辅助功能（L2级）和有条件自动驾驶功能（L3级）汽车占新车生产比例超过70%，具备高度自动驾驶功能（L4级及以上）汽车在限定区域和特定场景实现商业化应用。
12	《关于延续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公告》	2022年9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促进汽车消费，对购置日期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内的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税务总局发布《免征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实施管理。
13	《关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3年3月	国务院	阶段性对符合条件的乘用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延续实施免征新能源汽车购置税政策。大力发展绿色消费，印发促进绿色消费实施方案，系统设计促进绿色消费的制度政策体系，推进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有关的主要内容
				下乡活动。

近年来，新出台的一系列相关行业政策持续鼓励汽车消费，鼓励行业内企业聚焦高端产品，优化产业结构。各项产业政策有利于行业实现可持续发展，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行业政策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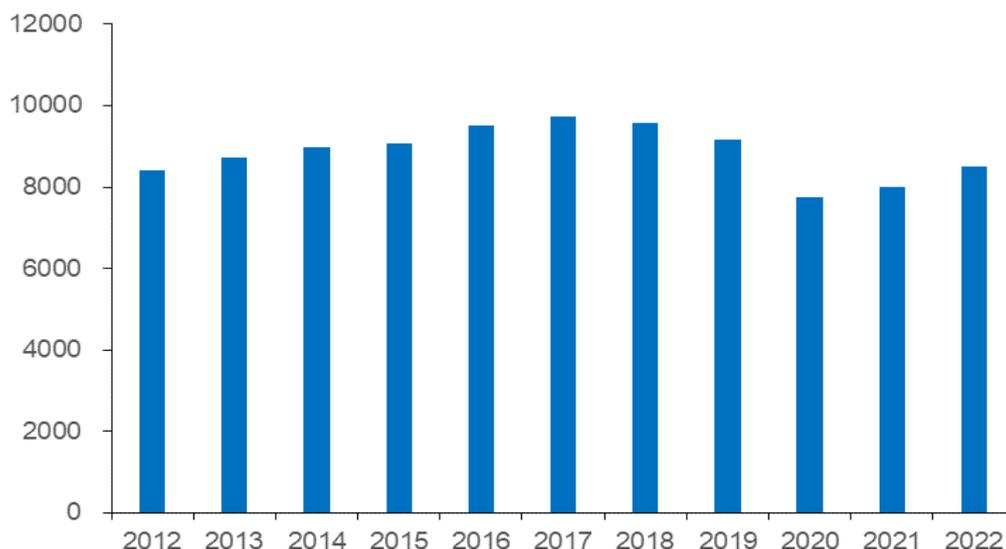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概况

1、汽车行业概况

（1）全球汽车行业概况

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占据重要的地位。从 2012 年至 2017 年，全球汽车产量从 8,410.02 万辆增长至 9,730.25 万辆，复合增长率达 2.96%。2018 年至 2020 年，受全球宏观经济下滑等因素影响，全球汽车产量有所下降。从 2021 年开始，全球汽车年产量开始回升，为 8,014.60 万辆，同比增长 3.25%，2022 年，全球汽车产量继续上升，同比增长 6.08%，达 8,501.67 万辆。

2012 年-2022 年全球汽车产量（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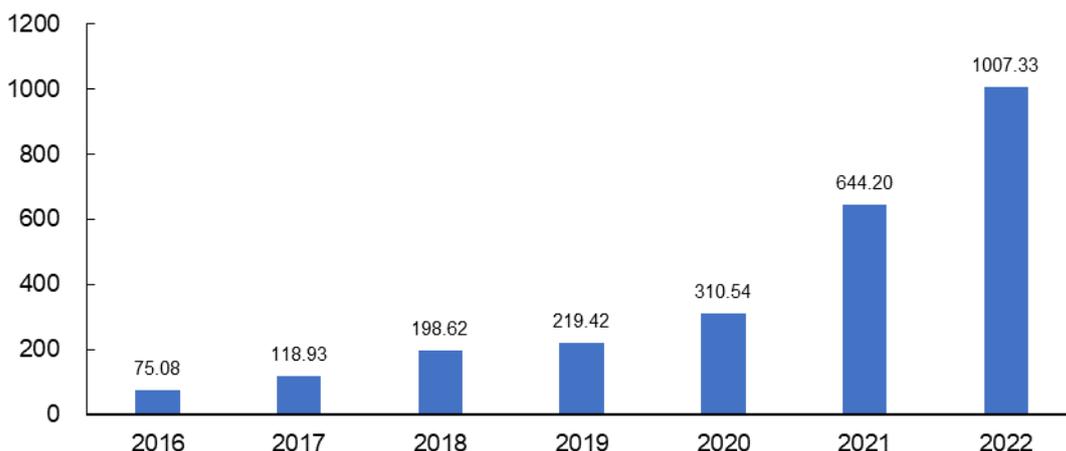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世界汽车组织

在新能源汽车方面，全球多国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应对气候变化、优化能源结构的重要战略举措，纷纷从战略规划、科技创新、推广应用等方面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步入高速增长期，市场规模逐年升

高。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从 2016 年的 75.08 万辆增长到 2022 年的 1,007.33 万辆，复合年增长率达 54.15%，2022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势头强劲，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较上年增长 56.37%，达到 1,007.33 万辆，新能源汽车为世界经济的发展注入新动能。

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变化（万辆）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在金融危机后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历程中，总体呈现了向中国、巴西、印度为代表的新兴市场转移的趋势。由于发达国家汽车市场已日趋饱和，近年来全球汽车工业的持续增长主要来自于发展中国家。经过多年增长，2022 年中国汽车产量达 2,702.06 万辆，占全球汽车产量的比重为 31.78%。印度、巴西、俄罗斯等国家的汽车产量也保持了快速增长的趋势。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格局方面，中国、欧洲和美国等国家和地区是主要发展力量。2022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688.7 万辆，蝉联全球第一，2022 年全球市场份额达到 68%左右；在加严排放法规、加大新能源汽车财税优惠、加速产业布局等举措下，欧洲多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增长的重要推动力，2022 年欧洲市场占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市场份额达到 26%左右；美国新能源汽车市场 2022 年占比 1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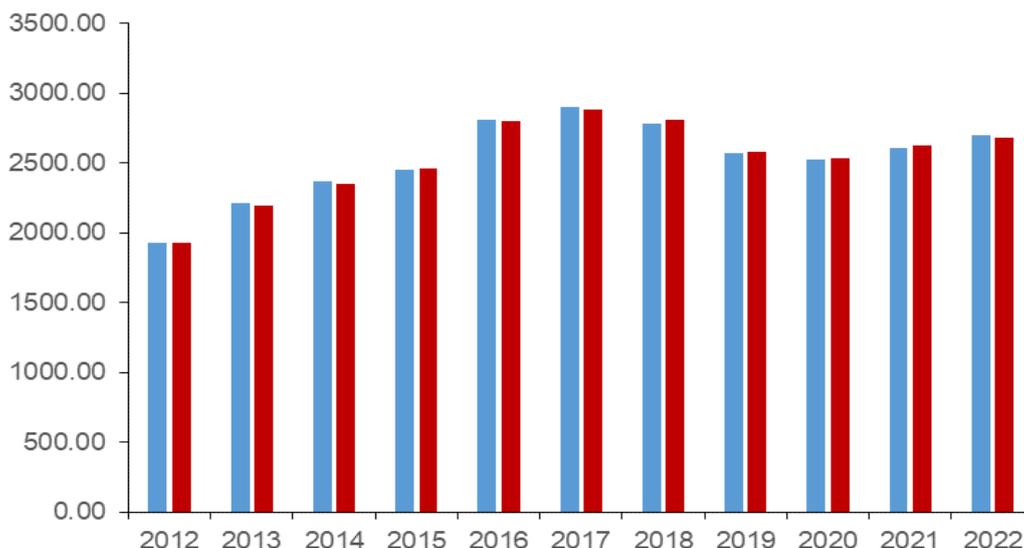
（2）我国汽车行业概况

我国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汽车消费市场前景广阔。受益于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日益提高以及政府部门的各项刺激消费政策，我国居民汽车消费量总体不断增长，汽车产业也实现了快速发展，产销量规模连续 14 年稳居全球

第一。2012年至2022年，我国汽车总产量从1,927.2万辆增长至2,702.1万辆，销售量从1,930.6万辆增长至2,686.4万辆。

报告期内，我国汽车产销量呈现持续增长的趋势。2021年，随着经济的复苏以及政府部门的各项刺激消费政策，我国汽车总产量和总销量同比上涨3.40%和3.81%；2022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延续了2021年的增长态势，分别同比增长3.64%和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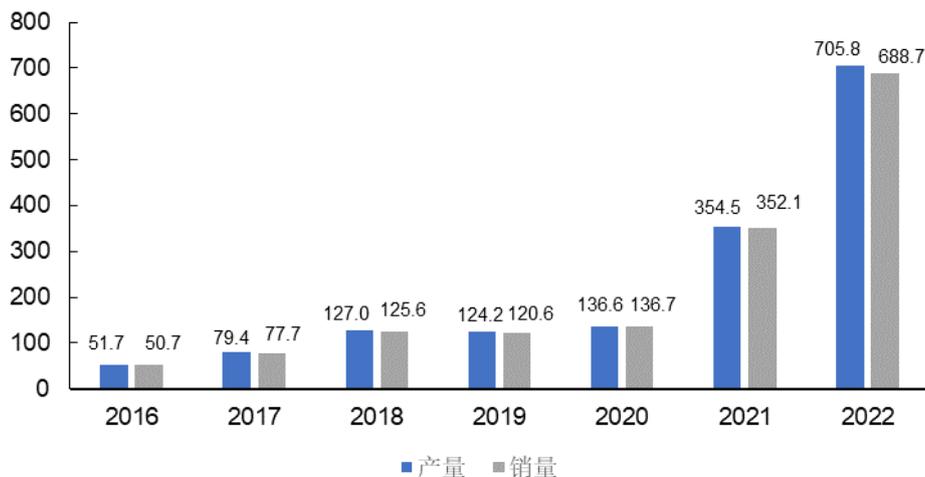
2012年-2022年中国汽车产销量（万辆）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Wind

就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而言，新能源汽车行业正从政策驱动向市场驱动转变。2016至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增速相对平稳。2022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705.8万辆和688.7万辆，同比保持大幅增长，渗透率提高至25.6%，较2021年提升12.1个百分点，整个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增长。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蝉联全球第一，成为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转型的重要驱动力。

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情况（万辆）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虽然我国汽车产销量整体保持较快发展，目前，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与发达国家仍存在较大差距。截至 2022 年末，根据公安部数据统计，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持续上升至 225 辆，但与美国 837 辆、德国 637 辆、日本 629 辆等全球主要国家相比，我国汽车消费市场仍然具备较大的发展空间。长期而言，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产业技术的升级创新，我国汽车产业仍将保持持续稳定发展。

2、汽车电子行业概况

（1）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概况

在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过程中，呈现了“重整车轻零件”的发展倾向，自主品牌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发展落后于整车企业。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尤其是在汽车电子、发动机关键零部件等细分领域，欧美等外资企业仍占据主要市场份额。

近年来国际主要汽车零部件制造商的“本土化”战略推动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进行产品的优化和创新，带来了新的发展动力和国产替代的机遇。同时随着我国企业研发生产技术的逐步成熟，少数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已经在细分产品市场突破了海外厂商的技术垄断，具备了全球市场竞争力，不仅在国内实现了对于进口产品的国产替代，海外市场份额亦逐步增加。其次，随着近年来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企业在新能源三电系统、智能驾驶等相关的零部件领域实现了弯道超车，建立起了自身的竞争优势。

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新能源汽车相关的零部件将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增长的重要推动力。2022年，与新能源汽车相关的产业链景气度处于较高水平，且零部件国产化率较高，带动汽车零部件市场需求量持续上升。

（2）汽车电子行业基本情况

1) 汽车电子的基本概念和分类

汽车电子是电子信息技术和汽车制造技术的结合。随着20世纪60年代电子信息产业的蓬勃发展，汽车产业与电子信息技术的结合日益紧密，汽车电子行业应运而生。在传统控制系统方面，电子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使电子控制从此逐步替代传统的机械发挥作用，发动机控制系统、底盘控制系统应运而生；在汽车电动化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相应的汽车电子配件不断发展与完善，产生了新能源三电系统；在汽车智能化方面，辅助驾驶、自动泊车等功能的渗透率不断提升，更高级别的自动驾驶功能持续更新迭代，需要更高精度、更具高性能的智能驾驶系统相关电子配件来满足相应功能；同时车主对舒适性的要求日益提高，多种车型开始配备智能座舱等智能化配件，也催生了车身及舒适域系统的产生和发展；除此以外，人们已不满足于简单的汽车出行需求，对汽车的娱乐性、网联性有了更高要求，因此需要车载电子系统例如娱乐、网络信息系统来支撑相关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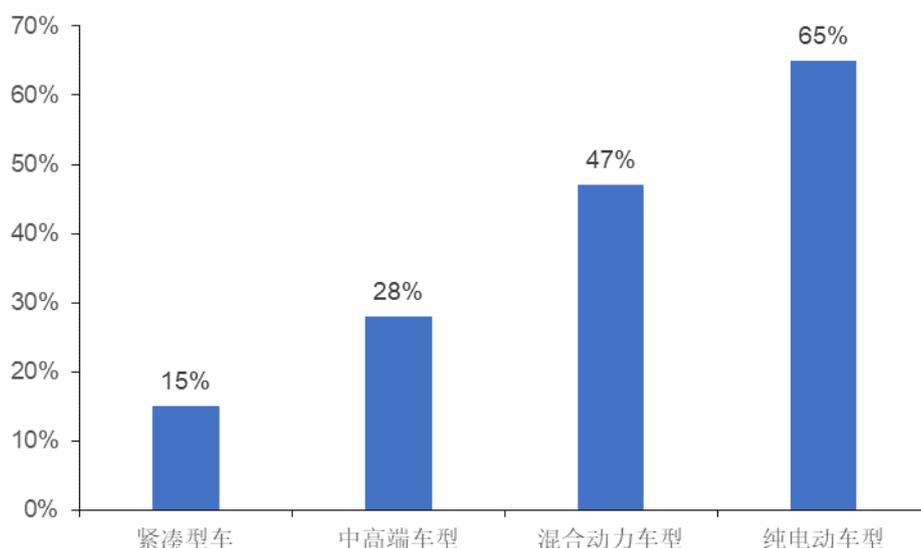
名称	主要产品
发动机控制系统	发动机管理ECU、变速传动系统、点火系统、电子增压器
底盘控制系统	电动助力转向系统、电子驻车系统、线控制动系统、悬架系统、电子减震器、底盘域控制器
新能源三电系统	电池管理系统、充电转换模块、驱动电机连接器、无刷电机连接器、车载充电机
智能驾驶系统	摄像头、毫米波雷达、激光雷达、先进辅助驾驶系统、智能驾驶域控制器、高性能计算平台、驾驶员监控系统、高精定位模块、自动泊车辅助系统
车身及舒适域系统	防夹控制器、无钥匙进入及启动系统、车身域控制器、车门控制系统、顶灯控制器、自适应前照灯系统控制器、氛围灯控制器、LED矩阵大灯控制系统、座椅控制器、空调系统、安全气囊控制单元
娱乐系统	车载信息娱乐系统、中控显示屏、车载音响
信息网络系统	远程通讯控制系统、网关、蓝牙、射频

2) 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现状

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的不断创新发展和人们对于驾驶的安全性、舒适性、娱

乐性的追求，汽车电子技术在汽车的应用领域日益扩大，汽车电子成本占比持续提升。半导体、传感器、连接器等电子元器件的生产技术不断成熟，并应用于汽车工业，通过系统集成实现了模块功能的集中控制，产生了发动机控制系统、底盘控制系统等。发展至今，汽车电子技术的应用仍然在不断深化，智能驾驶技术的发展使汽车电子在未来具备广阔的应用空间，对汽车舒适性的追求催生了智能座舱等智能化设备的落地和成熟，与此同时，随着电子信息技术、网络技术的飞速发展，娱乐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等车载电子系统的渗透率持续提高。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快速增长，对新能源三电系统的需求持续扩大。

各车型中汽车电子成本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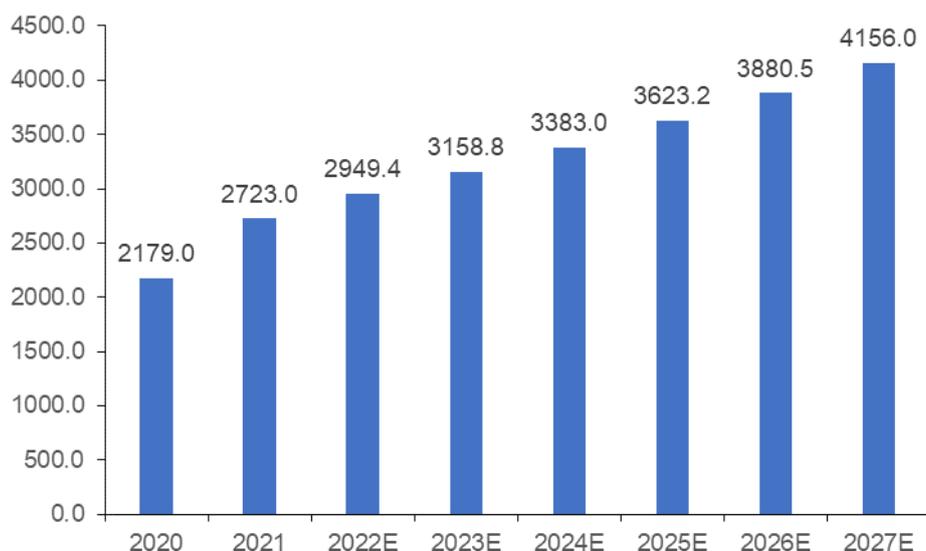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30 中国汽车电子产业发展前景分析》

3) 汽车电子行业的市场前景

从全球市场来看，在汽车市场平稳增长、汽车电子设备成本占比提升、电气化部件普及率提高以及汽车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发展等多重因素驱动下，汽车电子市场增长迅速。根据 Statista 预测，2021 年全球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为 2,723 亿美元，到 2027 年有望达到 4,156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3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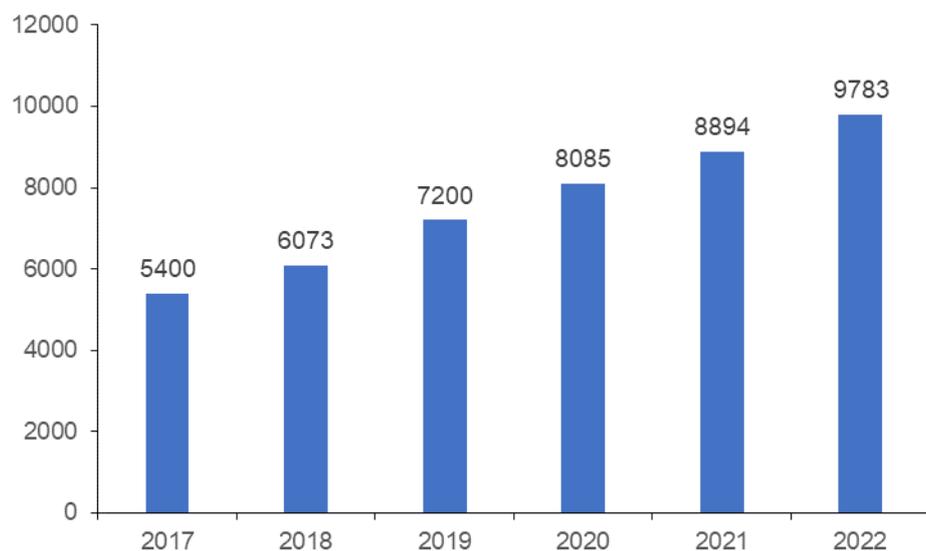
2020 年-2027 年全球汽车电子市场规模预测（亿美元）



数据来源: Statista

自 2009 年以来,我国连续十四年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产销国,我国汽车电子产业规模也得以快速增长。但是相比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我国汽车电子技术的应用水平仍具备很大的提升空间,汽车电子产业仍然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我国汽车电子应用水平的提高,未来几年我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复合增长率仍有望保持较高水平。

2017 年-2022 中国汽车电子市场规模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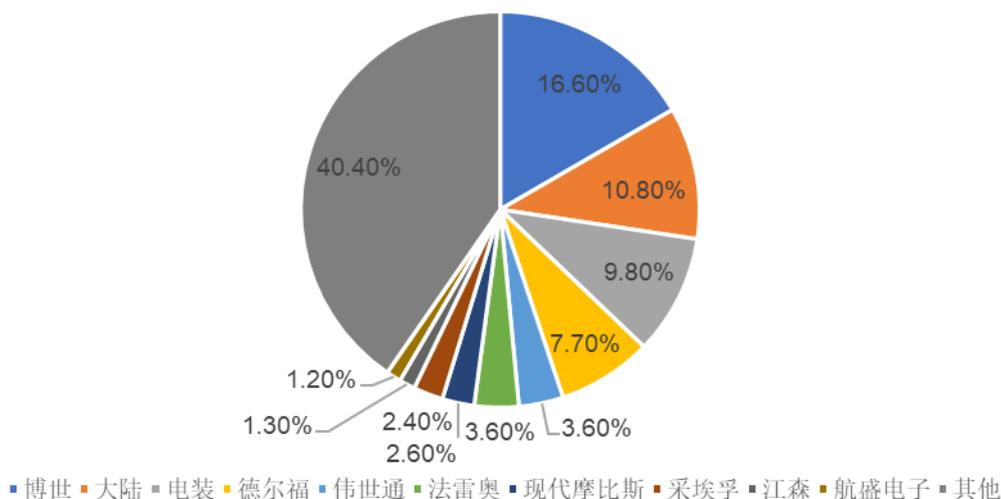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3) 汽车电子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

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与汽车产业的成熟度密切相关。总体而言,美国、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汽车产业起步时间早,经过长时间的研发投入,在

汽车电子领域积累了显著的技术优势。博世、大陆等国际汽车零部件巨头产品结构丰富，业务遍及全球各地，占据了汽车电子市场，尤其是动力、安全等附加值较高的市场领域的主要份额。同时，国际汽车零部件巨头通过技术和产品创新，引领着汽车电子技术的发展方向。此外，发达国家凭借在下游整车生产和上游芯片等电子元器件领域的市场地位，也进一步巩固了其中游汽车电子系统集成环节的竞争优势。

全球汽车电子厂商市场规模占比



数据来源：《2030 中国汽车电子产业发展前景分析》

公司定位于汽车电子产业的二级供应商，属于汽车电子的上游环节，主要面向汽车一级零部件企业开展业务合作，为其生产各类汽车电子集成系统提供电子元器件等零部件产品。在汽车电子上游市场，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企业凭借长期技术和客户积累，仍然处于竞争优势地位。例如，泰科电子、莫仕、安费诺等企业在汽车连接器领域竞争优势较强；莱尼、矢崎等企业占据了汽车线束领域的较大市场份额。此外，变速箱管理系统、转向系统等汽车电子系统零部件因需要与下游系统集成厂商开展更加深度的开发合作，产品定制化程度更高，下游系统集成厂商往往也倾向于选择合作时间更久的供应商，以降低产品开发风险，因此发达国家的零部件供应商也具备一定的先发合作优势。

随着我国制造工业水平日趋成熟，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少数企业在模具开发及汽车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等方面的能力不断增强，已经具备了自主开发汽车电

子系统及配套零部件产品的企业实力，产品质量取得了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的认可，具备了开展全球市场竞争的实力。产品不仅供应下游客户的中国工厂，而且随着下游客户的全球化采购进入了欧洲、美国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市场。随着汽车产业全球化采购的深入，具备全球市场竞争力的汽车电子企业拥有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

(4) 汽车电子行业的发展趋势

1) 汽车电子系统渗透率不断提高

随着汽车产业与电子信息技术的融合，汽车电子技术不断进步，汽车驾驶的安全化、智能化程度也将相应提高。近年来，发动机管理系统、变速箱管理系统、转向系统等车身电子控制技术已相对成熟，并从高端车型逐步向中低端车型全面渗透。随着汽车电子系统越来越多的成为汽车的“标准配置”，中低端车型的汽车电子占比会不断提升。

2) 新能源汽车带动汽车电子市场扩容

近年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迅速，成为汽车产业的重要增长点。由于采用电力驱动，新能源汽车的结构有别于传统的燃油汽车，电池、电机、电控三大系统成为汽车的核心功能部件，汽车电子成本占比进一步提升。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快速增长，为汽车电子行业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

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持续发展，全球领先的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深耕传统燃油车零部件的同时，为了适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的发展趋势，也在逐渐向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方向转型。

汽车零部件 供应商	在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的行业规划及布局
博世	博世将在中国苏州建立博世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及自动驾驶研发制造基地，未来将累计投资约 70 亿人民币以生产满足本土市场需求的电气化、自动化的智能交通解决方案和产品。
联合电子	联合电子在上海、太仓、柳州均生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到 2028 年电驱动业务将会从现有的 15 条生产线增长到 40 条生产线。
森萨塔	森萨塔的电动化业务占集团总业绩的比例在 2025 年将上涨至 25%甚至 30%。

3) 汽车智能化程度不断提升，智能驾驶、智能座舱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增长

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不断应用于汽车产业，汽车智能化程度快速提升，智

能驾驶、智能座舱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增长。2020年2月，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1个部委联合发布《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为智能汽车产业发展指明方向。

智能驾驶是利用车身传感器采集环境数据并运算分析，有效提升汽车驾驶的舒适性和安全性的驾驶辅助系统，具体功能包括自适应巡航控制、盲点检测、车道偏离预警、夜视、车道保持辅助和碰撞预警系统等。由于智能驾驶的技术和成本较高，目前该产品主要配置在部分中高端车型，即使在发达国家的市场渗透率也不高。随着我国汽车消费市场的不断升级，智能化程度将不断提升，智能驾驶市场规模有望快速增长。

智能座舱是人车交互的关键，直接影响用户的驾乘体验，已成为汽车智能化转型进程中的优先选择。相较于智能驾驶而言，智能座舱实现难度较低且落地后效果明显，可以为自动驾驶奠定基础。2022年，中国智能座舱市场规模达到123亿美元，预计2026年可以达到183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0.44%。

汽车智能化浪潮下，智能座舱落地速度快，智能驾驶技术不断完善，将带动下游细分零部件市场规模不断扩张。

3、消费电子连接器行业概况

（1）消费电子连接器行业概况

电子连接器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军工、通信、工业、轨道交通等诸多领域，各应用领域的连接器的基本工作原理基本相同，但由于特定应用场景、应用需求的不同，连接器的制造工艺、质量标准、形态均有所差异。消费电子连接器是电子连接器的一个重要细分应用市场。由于消费电子连接器一般用于两个电子元器件的交叉处，受到的冲击、摩擦大于其他部件，同时连接器在保护核心元件不受灰尘、温度、辐射干扰等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因此终端产品对连接器性能的稳定性有较高的要求，下游客户进而对消费电子连接器生产企业的制造工艺及质量控制水平有相应要求。

总体而言，受益于全社会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连接器各下游应用领域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全球连接器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根据 Bishop &

Associates 统计，全球连接器市场规模从 2012 年的 499.00 亿美元增长到 2022 年的 840.91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5.36%。

2012-2022 年全球连接器市场规模（亿美元）



数据来源：Bishop & Associates

全球连接器市场主要分布在北美、欧洲、日本、中国、亚太（不含日本和中国）五大区域。其中，北美、欧洲、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增长相对缓慢，而中国、亚太地区等新兴市场，随着全球制造工业的区域转移，连接器市场规模也不断扩大。2010 年，我国已经超越欧洲，成为全球连接器的第一大市场。2022 年，我国连接器市场规模达 264.94 亿美元，占全球连接器市场的比重约 3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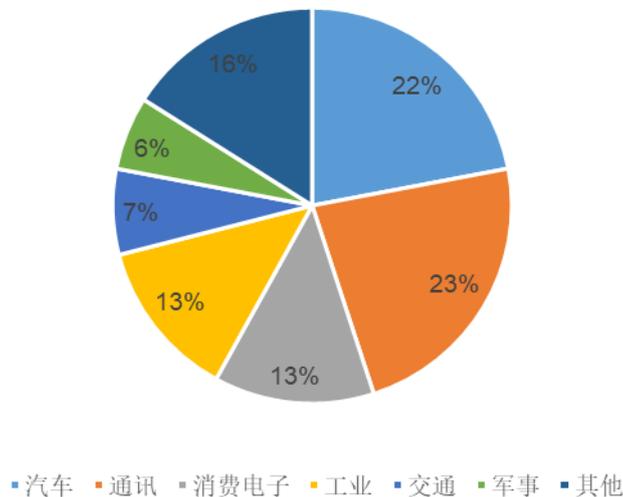
2012年-2022年我国连接器市场情况（亿美元）



数据来源：Bishop & Associates

从细分应用领域来看，2021年通信、消费电子等应用领域的连接器细分市场分别占据全球连接器市场份额的23%和13%，是连接器的重要应用领域之一。

2021年全球连接器各应用领域



数据来源：Bishop & Associates

(2) 消费电子连接器行业的市场格局

从全球市场来看，来自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国际连接器厂商已历经多年发展，在技术积淀和产业规模上建立了显著的竞争优势。该等厂商充分利用

技术、资金、人才等优势，与下游行业的龙头企业实现深度合作与强强联合，不断推出先进产品引领行业的技术发展方向，并不断扩张自身市场份额。

总体而言，国际连接器厂商依然具备较明显的技术优势，其所生产的连接器产品广泛应用于各领域，且主要聚焦于高端细分市场。但在消费电子连接器领域内，受益于我国自主品牌家用电器、智能手机的发展带动，我国也逐步涌现了一批具备良好研发能力和经营实力的大中型企业，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成本控制能力以及更为贴近客户的响应和服务优势抢占市场，正在逐步完成消费电子连接器领域内的国产替代。

（3）消费电子连接器行业发展趋势

连接器产品的发展趋势与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息息相关，下游行业的产品变革和技术进步，不断推动连接器产业向前发展。首先，消费电子连接器向微型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随着消费电子与 IT 产品的融合发展，平板电脑、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新兴消费电子产品层出不穷，并呈现了轻巧便携、功能多样等特点。因此，消费电子连接器的规格不断变小，自身性能日趋多元化。其次，消费电子连接器呈现了高速化的发展方向。高速传输是指现代计算机、信息技术及网络化技术要求信号传输的时标速率达兆赫频段，脉冲时间达到亚毫秒，因此要求有高速传输电子连接器。第三，大电流也是电子连接器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尽管短小轻薄、节能低耗是消费电子产品的努力方向，但是电脑等终端产品的性能不断提升以及晶体管工作电压的逐渐减低，使连接器的工作环境需要适应更大的工作电流。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发行人所属行业的利润水平主要受以下因素的影响：

（1）下游产品寿命周期及价格

发行人作为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的上游厂商，所属行业的利润水平与其下游配套产品的寿命周期及利润水平相关。在汽车、家电、手机等终端产品的上市初期，产品价格较高，利润水平亦较高，相配套的零部件供应商往往也有较高的利润空间。随着终端产品的更新换代，产品需要不断降价以刺激市场需求，下游客户为保证其利润水平会要求供应商相应降价，上游生产企业的利润

空间受到压缩。只有具备较强的同步开发能力和服务支持优势，能够持续参与客户新产品的开发，才可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产品更新换代对上游各层级供应商的利润水平的影响。

（2）行业的竞争情况

行业的竞争程度直接影响到产品的利润水平。汽车电子产品需要在安全性、可靠性等方面满足客户质量要求，同时，上游企业需要具备覆盖汽车生产年限的持续生产供货能力，因此，企业进入汽车产业供应链不仅需要符合 IATF16949 等行业标准，同时需要经过长时间的下游客户认证方能建立长期合作。我国汽车电子市场长期由外商投资企业和少数研发实力较强的内资企业占据，利润水平也较高。近年来，随着我国内资生产企业的技术积累逐步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正在不断开拓汽车电子市场，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行业利润水平有所波动。

（3）原材料价格波动

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有色金属、塑胶、电子元器件等，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重根据产品形状、功能、结构不同具有差异，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行业利润水平具有一定影响。近年来，金属、塑胶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幅度加大，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生产企业的成本消化和经营风险控制能力均受到一定挑战。

（三）发行人的竞争地位

1、发行人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汽车电子行业多年，已经建立了相对完整的研发、生产、销售体系。自成立以来，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在市场竞争中不断成长，并成为我国少数成功进入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配套采购体系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充分依托汽车电子业务的研发生产资源，凭借出色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产品性能，在行业内亦获得了较高的市场知名度。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颁布的《2021年（第34届）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名单》，公司位居第58名，企业综合实力位居同行业前列。

在汽车电子业务方面，公司凭借深厚的产业技术积淀、高端精密模具及智

能自动化产线设计制造能力、一流实验检测分析能力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多款汽车电子系统关键部件已具备全球市场竞争力，产品最终应用于奥迪、宝马、大众、通用、长城等知名汽车品牌。多年以来，公司不断开发建设客户渠道，积累了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优质客户资源。近年来，公司先后荣获博世“供应商最佳供货表现奖”、“供应商技术创新奖”、“优秀供应商”，博格华纳“年度供应商”、联合电子“一级供应商”等荣誉，产品质量得到了海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顺应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等发展趋势，加快推进全球化产业布局，致力于成为全球汽车电子行业的顶级供应商。

2、主要竞争对手

发行人主要从事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业务，具体产品包括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转向系统部件、电子稳定系统部件、安全系统部件、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电池管理系统部件、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消费电子连接器等。随着全球经济联系的日益密切，国际同行业厂商借助自身的先发优势，纷纷通过海外投资或出口等方式进入中国市场，因此发行人无论是国内市场或海外市场，均需要面临国际竞争对手的市场竞争。

发行人的主要国际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泰科电子：纽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TEL**，1941 年成立于美国，为全球第一大连接器厂商，业务范围涉及交通运输、工业应用、医疗、能源、数据通信、家用电器等多个领域。2022 财年的全球收入金额达 162.81 亿美元。泰科电子目前在我国青岛、苏州、东莞等地设有生产工厂。其中，汽车事业部门在江苏苏州设有生产基地，主要面向中国客户开发、生产连接器、线束等汽车零部件产品。

安费诺：纽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APH**，1932 年成立于美国，是全球最大的互联产品生产企业之一。主要生产电力、电子和光纤连接器、同轴和扁平电缆以及提供各类互联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无线通讯、程控交换机与信

息处理、航空和军事、汽车工业、铁路和交通、工业测量与自动化等广泛的领域。2022 年全球销售收入达 126.23 亿美元。安费诺在中国的事业部主要设立在广州、深圳、珠海、厦门、成都、杭州、上海、常州、西安和天津等城市。

莫仕：1938 年成立于美国，目前主营业务为各种高精度连接器，隶属于美国科氏工业集团，在成都、东莞等地设有工厂。

斯沃博达：1947 年成立于德国，主要从事汽车电子系统的高精度金属-塑料复合材料零部件、传感器以及机电一体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工作。目前在中国、罗马尼亚、捷克、美国、墨西哥等国建立了海外生产基地，全球销售额超过 4 亿欧元。

随着我国制造业的不断发展，国内也涌现出了一批优秀的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企业参与市场竞争。部分代表性企业的简要信息如下：

上海维科精密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精密”）主要从事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非汽车连接器及零部件和精密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7.07 亿元。

浙江永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贵电器”）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主要从事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通讯等领域的连接器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49 亿元。

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徠木股份”）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主要从事汽车、通讯领域的连接器、屏蔽罩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6.86 亿元。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连技术”）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主要从事通讯电子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021 年营业收入为 32.46 亿元。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客户以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为主，公司与客户形成了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形成了显著的客户资源优势。汽车电子业务的

客户主要为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也借此进入了大众、宝马、奥迪、通用等汽车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主要为该等汽车品牌提供汽车电子零部件产品。

相比于其他产业，汽车产业对于上游配套供应商的准入门槛更加严格，供应商不仅应通过 IATF16949 等多项国际认证体系，同时需要经过下游客户乃至整车厂商严格的审核评估。因此，客户非常重视与供应商的长期稳定合作。经过不断发展，目前公司已融入汽车产业的供应链体系，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开展同步产品开发设计、生产制造，建立了牢固的客户资源优势。一方面，客户可以提供长期稳定的产品需求和业务拓展的市场空间，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与优质客户的深度合作，有助于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内部管理等方面不断提高，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

公司在长期的经营发展中，公司技术研发成果已形成 211 项专利，逐步积累建立了一支优秀的研发技术团队，具备了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公司通过与下游客户开展深度同步开发设计，在汽车电子、消费电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其中，发动机电控系统用精密连接器、复杂精密注塑嵌件、电磁阀线圈等产品技术水平处于行业前列。公司不断完善研发体系，分别在浙江和德国设立了国内研发总部和海外研发中心，并通过与高校建立技术研发合作关系提升研发实力。

（3）模具设计开发优势

模具设计开发作为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研发和生产的核心环节，是公司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保障。公司模具技术研发能力处于业内领先水平。

经过多年的技术开拓和经验积累，公司已经在模具研发方面形成了强大的技术优势，建立了一贯式模具开发智能信息系统。模具设计广泛采用 Mold-flow 等 CAE 分析方法，应用 ZRE 反变形技术，并导入 3D 打印成形技术用于制作模具零件。模具制造方面，公司配备了涵盖高速铣、慢走丝线切割、电脉冲火花机、光学曲线磨、坐标磨、三坐标等方面高端进口生产及检测设备，可以充分满足模具的高精度需求。模具设计开发的技术优势，确保了公司可以不断实

现产品创新，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4）自动化产线设计开发优势

面对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业日新月异的产业变革，出色的自动化工装设计开发、制造能力，已经成为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保证产品生产过程稳定性、提升生产效率的重要保障。经过长达 14 年的开发历程，公司自动化部门拥有一批优秀的研发、设计、制造、组装专业人才，综合运用机器人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视觉检测技术，为公司提供优质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及非标设备，实现高效率、高品质、低成本、全自动化的生产作业。自动化部门每年生产数百套非标自动化工装设备，其中包括全自动点焊生产线、弹性多工位检测机、ROBOT 嵌件 I/M 装配线、全自动引线框架嵌件植入和检测线、全自动汽车连接器组装和检测线等。公司在自动化工装设备尤其是整线自动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效提高了生产过程稳定性和生产效率。

（5）实验检测优势

为配合汽车电子产品设计、验证、生产过程中的检测需求，公司专门组建了实验中心。早在 2007 年，该实验中心就已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CNAS）认可，实现“一份报告、全球通行”。同时，实验中心还获得了通用汽车 GP10 实验室认可和长城汽车等实验室认证认可资质。

汽车产业对于零部件的安全性、可靠性等指标要求严格，零部件产品均需要经过客户认可的实验机构检测认证。经过多年的发展，实验中心已经形成了快速、精密、准确的检测能力，并获得国内外专业机构、客户的认可。截至目前，实验中心能够提供包括可靠性验证、先进工艺材料分析、化学分析、高速传输讯号测试等汽车电子行业的完整、快速、先进与创新的高质量技术服务，成为提升客户信赖度、行业认可度，以及有效提高公司自身技术研发实力和质量控制、质量保证的重要手段。

（6）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以“追求卓越”为质量方针，始终追求“零缺陷”的质量目标。在经营中，公司严格执行国际、国家、行业、企业及客户有关产品质量的标准、要求，先后通过了 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

系认证、ISO/IEC17025 实验室认证许可以及 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在产品质量策划方面，公司项目团队组织制定了产品的质量目标，规定了必要的运行过程及相关的资源，保证质量目标的实现；在质量控制方面，公司的产品设计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仓储管理依据所采取的作业技术标准和要求实施作业，保证产品实现过程受控；在质量保证方面，公司设立专门品质管理部门，根据项目策划安排在产品实现过程实施监视和测量，保证生产的产品符合质量要求，同时在产品实现过程中不断确定和选择改进机会，采取必要措施，以满足顾客要求并不断增强顾客满意度。

（7）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主动沟通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业的下游客户，能够更加深刻、快速地理解和响应客户的服务要求。公司以销售环节依托，通过互相走访、会议、电话等多种方式，充分与客户开展沟通，提早调动研发、采购、生产、品质管理等各个部门的资源力量，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在获悉客户需求后，公司具备与客户开展同步开发合作的实力，能够共同制定产品方案及具体的技术参数，在模具开发、产品设计及技术指标测试等领域紧密配合，从而建立快速响应优势。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客户认证壁垒

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作为汽车、家电等产品的基础元件，稳定的产品质量对终端产品的功能和使用寿命至关重要。因此，成为下游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上游生产企业满足一系列严格的资质认证。尤其在汽车电子领域，整车厂商在选择零部件配套厂商时，建立了一整套严格的供应商认证标准。首先，供应商需要通过严格的认证程序方能取得成为合格供应商的资质；其次，供应商需要接受下游客户对于产品质量、开发能力、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等方面的考核评价，方能通过下游客户长达 1-3 年的严格认证；最后，在产品正式量产供货前，也需要经过新产品试制、试生产、客户 PPAP 检测程序等一系列开发流程。由于认证过程严格且周期较长，更换供应商的成本较高，因此，一旦供应商能够通过认证，为保障产品生命周期内生产和售后服务，下游客户将与供应

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同步产品开发能力的壁垒

近年来，随着汽车、消费电子等下游产品的功能越来越复杂，精度越来越高，更新速度越来越快，传统的来图或来样加工的模式已逐渐无法满足客户对于产品更新的需求，这就要求企业与客户能够进行产品的同步开发，共同制定产品方案及具体的技术参数。这一过程需要客户与供应商在模具开发、产品设计及技术指标测试等领域紧密配合。此外，企业会面对不同下游行业的客户，而不同领域、不同客户的设计方法、性能参数等差异较大，因此，是否能够与客户同步产品开发已成为进入行业，尤其是行业高端领域的壁垒之一。

（3）生产技术壁垒

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用途广泛，不同型号和不同应用场景对于产品的形态和功能具有不同的要求，涉及模具开发、注塑、冲压、自动化控制等多种技术。上游配套厂商只有具备较强的研发、生产能力，才能够与客户实现同步开发，在产品设计与开发、模具设计与开发、产品技术指标测试等领域紧密配合。此外，特殊的运行环境要求汽车电子产品在复杂的使用条件下能够保证可靠性和稳定性，对于电气性能、机械性能、环境性能均有严格要求。在消费电子领域，由于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的要求不断提高，上游供应商因此需提供性能更好、稳定性更高的电子元器件产品，对于供应商的生产技术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这种对于企业生产技术的严格要求也进一步提高了行业的技术壁垒。

（4）资金壁垒

汽车电子、消费电子连接器行业具备资金密集型的行业特征。为满足下游客户对同步开发、批量生产和产品质量的要求，上游厂商需要在厂房购置、研发设备、生产设备等项目上投入大量资金。国际先进的高精密冲压设备、高精密注塑设备以及各种测试设备等大额固定资产投资均对于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要求。此外，下游客户对于到货时间和信用期限方面的要求，也要求上游厂商需要维持一定规模营运资金。

（5）规模化和多品种供应能力壁垒

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规格品种繁多，下游客户采购订单也呈现多批次、小批量的特点。企业需要在快速响应客户订单需求的同时，尽可能避免存货积压产生的各项损失。规模化生产能够使企业有效控制和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提高生产要素的使用效率，增加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之间的协同效应，使企业在生产效率、采购成本、管理效率的优势明显体现。新进入者若要具备规模化生产所需的生产要素，以及与之配套的生产管理能力、质量控制能力，均需要大量的资金和一定时间的管理经验、制造经验，从而形成行业进入壁垒。

（6）人才壁垒

汽车电子、消费电子生产企业除了需要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和技术储备外，还需要大量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和生产技术人员。优秀的产品工程师、模具设计工程师和工艺工程师是确保企业满足下游客户技术要求、实现高效响应、完成与客户同步开发的关键保障，是决定企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之一。因此，较长的人才培养周期、优秀人才的稀缺也构成了较高的行业壁垒。

（四）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产业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使用的有色金属主要为铜材，塑胶料主要为 PA、PBT、PC 等塑胶粒子。该等原材料交易机制和价格体系相对成熟，价格变动主要以铜、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为基础，并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2020 年以来，在地缘政治冲突等背景下，铜、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加剧，铜材、塑胶料等原材料的价格也随之波动，并保持在较高水平。随着发行人汽车电子业务集成能力不断增强，对于基础电子元器件的采购需求也不断增加。由于发行人的电子元器件包括 PCB 板、电容电阻、矽钢片、铝金属零部件等类型，种类繁多，价格趋势也各异。

原材料是发行人营业成本的重要构成部分，占比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于发行人的业绩表现存在一定影响。

2、下游产业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汽车电子业务的下游客户为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及整车厂商。由

于汽车产业下游环节市场集中度更高，因此，整车厂商和一级供应商话语权较大，对于上游供应商的选择标准非常严格。发行人进入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供应链体系后，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全球汽车消费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的深入发展以及新能源汽车的兴起，汽车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持续增加，发行人不断扩大与下游优质客户的业务合作，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公司的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系消费电子连接器，应用于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中，主要客户为松下、LG、惠普、格力、海尔等全球知名品牌。随着下游产业的产品更新换代，产品智能化程度不断提高，对于消费电子连接器的需求也持续增长。

七、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电子、消费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汽车电子领域，公司致力于汽车电子系统及关键零部件的技术创新与产品创新，形成了新能源三电系统、智能驾驶、智能座舱和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等四大系统的关键零部件产品。在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的消费电子连接器主要应用于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中。

2、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业务板块	类别	产品分类	示例图片	代表性产品功能及用途
汽车电子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		应用于发动机控制单元，实现电子信号传递和连接。

业务板块	类别	产品分类	示例图片		代表性产品功能及用途
		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			应用于变速箱控制单元，实现电子信号传递和连接。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转向系统部件				实现与雷达系统、视觉系统、车辆控制单元的连接，是实现自动驾驶和动力总成电气化的关键部件。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电子稳定系统部件				应用于汽车电子稳定系统，是汽车防抱死系统和牵引力控制系统的进一步扩展，确保汽车行驶的侧向稳定性。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安全系统部件				为行车安全提供一系列主被动保护，预防事故发生，避免或减轻人员伤害。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				为驾乘人员提供一系列智能化和舒适性控制的部件。
					

业务板块	类别	产品分类	示例图片	代表性产品功能及用途
	新能源三电系统	新能源汽车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		实现将存储在蓄电池中的电能高效地转化为车轮的动能。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		实现向电动机提供驱动电能、监测电源使用情况以及控制充电机向蓄电池充电。
		新能源汽车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		实现将高压直流电转为低压直流电，使得整车用电平衡。
消费电子	消费电子	消费电子连接器		为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的元器件、组件、子系统或电子设备之间实现电气连接。

(二) 公司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集中采购模式，由采购部门统筹各个子公司及生产部门的采购需求后，统一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定期组织对于供应商的评价考核，不断改善供应链体系。

公司采用“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物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及库存情况，预测未来一定期间的物料需求，提交采购申请。采购部门完成审核后，向供应商提交采购订单，并持续跟踪进度直至货物交付。品质管理部门负责原材料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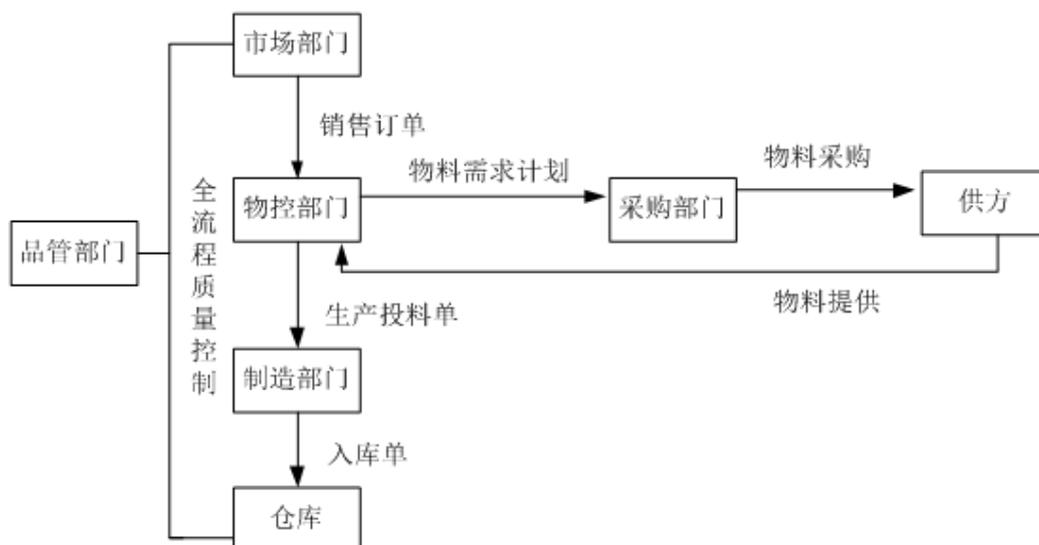
量控制检验，该部门检验合格后，物料方可办理入库。设备类采购主要根据各部门需求，提前编制年度设备需求计划，采购部门与需求部门共同根据性能、价格等因素协商确定供应商。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材、塑胶料、电子元器件等。在选择供应商时，汽车电子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以根据下游客户指定的合格供应商采购为主，消费电子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商以发行人自主选择供应商采购为主。其中，铜材主要供应商为维兰德、鑫科等公司，塑胶料主要供应商为巴斯夫、杜邦等公司，电子元器件的供应商根据公司产品需求确定，主要供应商为 Possehl Electronics、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等。在定价方面，铜材、塑胶料等大宗商品的采购价格系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执行价格由采购部门结合采购量与供应商协商确定。采购款项结算根据双方约定进行结算。公司主要设备采购包括注塑设备、冲压设备、自动化设备等，主要供应商包括恩格尔等。采购款项结算以合同付款条件为准。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以“以销定产”为主。汽车电子业务由于具备定制化特点，公司严格根据客户订单和订单预测安排生产。消费电子连接器具备一定的通用性特点，公司生产计划以客户订单为主，同时根据对于市场预测情况适当提前生产备货。为降低预测订单波动对于生产管理的影响，公司不定期组织开展有关部门通过评审会议对于客户订单预测的合理性进行讨论。

公司依照 IATF16949 体系设计并严格履行了一套生产管理体系，实施精细化生产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公司的生产管理制度包括生产控制程序、产品审核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内部程序制度。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公司市场部负责订单评审，并完成订单录入。物控部门根据订单，负责编制生产计划、物料需求计划及物料查收。采购部门根据生产的物料需求，负责对外采购。制造部门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和进度组织生产，进行作业准备和模具、工装设备的维护保养。品管部门负责对于采购、生产、产成品等生产全流程实施质量控制。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主要产品工序由发行人自行完成。汽车电子产品的生产由合兴股份、合兴太仓组织实施，消费电子产品的生产主要由合兴电子组织实施。除此以外，基于成本上的考量，公司将电镀工艺、贴片工序及铜边角料加工等非核心工序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完成。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向客户出售产品。汽车电子业务主要定位于二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客户主要为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的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系消费电子连接器，应用于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中，客户主要为松下、LG、惠普、格力、海尔等全球知名品牌。

公司业务以国内业务为主，出口业务占比较低。业务结算方式包括先货后款、预付款发货以及寄售三种。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货款回笼期限，并遵循行业惯例，根据与客户的合作年限、实际履约情况及客户行业口碑等，针对不同客户采用不同的信用政策。报告期内，发行人以每月结算为主，客户账期根据商

业谈判情况分别从 30 天至 120 天不等。

在产品定价方面，公司以原材料、人工等成本为基础，参考产品市场价格、生产工艺难度、总体销售金额等因素进行综合定价。

（三）公司主要业务的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生产线的设备利用率以及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情况

鉴于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生产不同产品的理论产能存在差异，因此以设备的运作时间作为产能利用率的评估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线的设备利用率如下：

产品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72.92%	74.58%	71.78%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96.75%	97.07%	111.66%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83.44%	90.19%	88.59%
新能源三电系统	71.68%	48.70%	21.08%
消费电子连接器	87.09%	102.95%	96.35%

注：公司设备利用率系根据各产品的主要瓶颈环节的设备实际运行时间与理论可运行时间计算。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线的设备利用率总体保持在 70%以上，主要产线处于相对饱和的生产状态。相比较消费电子连接器生产线，公司汽车电子产线的设备利用率相对较低，系由于汽车电子以定制化产品为主，不同客户、不同型号的产品均采用“专线生产”的方式，产线的通用性较弱。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策略，由于不同客户之间订单需求存在一定波动，在生产淡季产能存在一定余量，同时，生产设备需维修保养，亦会降低公司的设备利用率。

报告期内，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设备利用率总体保持稳定，在产线设计之初应客户要求保留部分产能余量；报告期内，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设备利用率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2022 年，车身电子控制系统设备利用率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客户受芯片短缺影响需求有所减弱所致；报告期内，新能源三电系统设备利用率保持上升趋势，但总体处于相对偏低水平主要系该产品处于量产爬坡期所致；2022 年，受市场需求波动影响，消费电子连接器的设备利用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情况如下：

产品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97.03%	99.97%	95.67%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84.21%	98.46%	96.85%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109.49%	100.91%	95.20%
新能源三电系统	93.21%	79.72%	96.15%
消费电子	101.37%	98.43%	99.0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总体在 100%上下浮动，部分产品的产销率存在上升或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加强库存管理，调整生产产量所致。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电子：	102,709.57	77.21%	94,717.06	75.34%	83,653.96	75.69%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63,612.98	47.82%	60,541.92	48.15%	58,507.52	52.94%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16,473.07	12.38%	13,687.60	10.89%	13,111.60	11.86%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11,478.33	8.63%	14,047.25	11.17%	10,202.93	9.23%
新能源三电系统	10,250.02	7.71%	5,924.40	4.71%	1,496.90	1.35%
其它	895.17	0.67%	515.88	0.41%	335.01	0.30%
消费电子	30,314.33	22.79%	31,010.70	24.66%	26,870.62	24.31%
合计	133,023.89	100.00%	125,727.76	100.00%	110,524.57	100.00%

公司的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业务主要为应用于传统燃油车关键系统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包括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和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报告期内，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58,507.52 万元、60,541.92 万元及 63,612.9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94%、48.15%及 47.82%。

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业务分为转向系统部件和电子稳定系统部件的生

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汽车智能驾驶领域，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13,111.60 万元、13,687.60 万元及 16,473.0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86%、10.89%及 12.38%。

公司生产销售的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主要包括应用于智能座舱领域的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和安全系统部件，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主要包括连接器、线束等产品，安全系统部件主要包括壳体总成、连接器总成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0,202.93 万元、14,047.25 万元及 11,478.33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3%、11.17%及 8.63%。

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以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增长动力。公司的新能源三电系统业务主要分为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新能源汽车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以及新能源汽车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客户主要为联合电子、博世、长城汽车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及整车制造商。报告期各期，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产品研发和量产进度加速，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业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496.90 万元、5,924.40 万元及 10,250.0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4.71%及 7.71%。

公司的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系消费电子连接器，主要应用于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中。公司的消费电子连接器呈现产品种类多、客户分布广的特点，单个客户销售量较小、客户集中度低。公司凭借在消费电子行业的研发和制造优势，消费电子连接器的产品质量和稳定性得到了客户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电子销售收入分别为 26,870.62 万元、31,010.70 万元及 30,314.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31%、24.66%及 22.79%，占比总体保持稳定。

3、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2022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1	博世	27,562.01	18.87%
2	博格华纳	22,894.33	15.67%
3	联合电子	21,789.80	14.92%
4	森萨塔	4,584.39	3.14%
5	德尔福	4,217.88	2.89%
合计		81,048.40	55.48%
2021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1	博世	22,828.12	16.05%
2	博格华纳	19,220.54	13.51%
3	联合电子	18,188.82	12.79%
4	德尔福	7,397.67	5.20%
5	森萨塔	5,248.47	3.69%
合计		72,883.63	51.24%
2020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1	博世	20,756.92	17.27%
2	联合电子	17,258.39	14.36%
3	博格华纳	16,105.46	13.40%
4	德尔福	8,763.67	7.29%
5	森萨塔	3,751.80	3.12%
合计		66,636.23	55.43%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已合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 30%的情形。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43%、51.24%和 55.48%，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系下游市场集中度较高这一行业特征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四）主要原材料、能源及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原材料为铜材、塑胶料、电子元器件及其他材料。其他材料主要包括端子、线材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铜材	19,763.15	30.08%	22,669.19	31.67%	14,038.83	26.80%
塑胶料	15,097.07	22.98%	17,915.49	25.03%	12,813.67	24.46%
电子元器件	17,064.37	25.97%	15,339.74	21.43%	11,637.12	22.22%
其他	13,786.14	20.98%	15,658.83	21.87%	13,890.86	26.52%
合计	65,710.72	100.00%	71,583.26	100.00%	52,380.48	100.00%

2、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单价受市场价格波动及内部细分结构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均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铜材	万元/吨	7.81	7.31	5.88
塑胶料	万元/吨	4.08	3.84	3.23
电子元器件	元/件	1.06	0.85	0.85

注：部分电子元器件以重量、容积等单位计价，未纳入电子元器件单价的统计范围。

3、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能源消耗主要为电力，主要为生产部门、研发部门和办公场所等使用。报告期内，公司用电情况如下：

单位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用电量（万度）	4,765.87	4,661.43	4,126.60
电费（万元）	3,464.18	2,907.23	2,554.36
平均价格（元/度）	0.73	0.62	0.62

4、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鑫科	6,700.08	9.31%
2	巴斯夫	4,343.47	6.03%
3	Possehl Electronics	4,206.60	5.84%
4	维兰德	3,202.20	4.45%
5	埃赛克斯	3,051.56	4.24%
合计		21,503.93	29.87%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鑫科	7,108.79	9.19%
2	维兰德	6,389.72	8.26%
3	巴斯夫	5,014.63	6.48%
4	Possehl Electronics	3,976.49	5.14%
5	兴业盛泰	3,334.91	4.31%
合计		25,824.53	33.38%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鑫科	5,588.32	9.92%
2	Possehl Electronics	4,163.61	7.39%
3	维兰德	3,931.87	6.98%
4	巴斯夫	3,751.55	6.66%
5	埃赛克斯	2,488.81	4.42%
合计		19,924.17	35.36%

注：采购总额为原材料采购金额与外协加工金额之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超过 50%、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超过 30%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形。

（五）境内外销售与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106,578.56	80.12%	100,237.12	79.73%	88,784.55	80.33%
国外地区	26,445.33	19.88%	25,490.63	20.27%	21,740.02	19.67%
合计	133,023.89	100.00%	125,727.76	100.00%	110,524.57	100.00%

从客户地区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内销，公司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33%、79.73%及 80.1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销售地区为欧盟、韩国和美国，其中，公司对美国的出口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影响较小。除此以外，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54,888.50	83.53%	63,786.28	89.11%	45,509.02	86.88%
国外地区	10,822.22	16.47%	7,796.98	10.89%	6,871.46	13.12%
合计	65,710.72	100.00%	71,583.26	100.00%	52,380.48	100.00%

从供应商地区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国外地区的采购金额比重相对较低，主要境外采购地区为欧盟，不存在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贸易政策。

（六）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高危行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的政策法规，已制定了安全生产相关内部规章制度，并设立了安全生产相关管理部门，针对产品生产过程中的不安全因素采取了相应的措施进行有效管控，一方面明确安全要求，识别出危险源并有效管控，定时进行安全巡查，及时发现安全隐患并有效整改，另一方面针对生产设备实现防护到位和专人操作，以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

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2、环境保护情况

从公司的实际工艺流程和污染物排放看，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相关的政策法规，已制定了环境保护相关内部规章制度。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公司采取了有效的环保措施，并定期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以保障公司的环保治理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未发生因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七）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设计、精密制造、生产流程管理、企业运营管控、市场营销等方面不断发展和完善，形成了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公司已经深度融入到全球汽车供应链体系当中，与包括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企业在内的全球顶尖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展开深度合作，共同推动产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公司将推进以下发展战略：

首先，公司将始终专注于汽车电子制造业，以高标准的产品质量、高效率的生产运营管控作为公司长远发展的根基，致力于不断保持和扩大在汽车电子制造领域的竞争优势，持续走在汽车电子产业的前沿，力争成为全球汽车电子产品的顶级供应商；

其次，公司将重点投入新能源和智能驾驶汽车领域的研发，通过与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整车厂商进行深度协同开发，不断在新能源汽车电子前沿领域进行技术创新，保持公司技术研发方面的领先地位，将公司长期以来的技术积累、人才积累、开发经验积累转化为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

第三，推进全球化布局。在欧洲等海外设立生产、研发基地，拓展欧、美、日等海外市场；

第四，公司将紧随全球汽车制造产业的发展趋势，将信息化和智能制造作为提升企业综合竞争能力的重要技术手段，通过对企业研发、生产、运营、管理全过程关键数据的采集、监测、分析，对企业生产体系的智能化升级、改

造，全面提升公司的制造能力和业务响应能力，使得公司能够更好的应对客户、行业、技术的变化，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领先。

八、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一）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费用	8,197.35	7,149.57	5,986.68
营业收入	146,074.90	142,237.76	120,216.0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61%	5.03%	4.98%

（二）专利、非专利技术及其应用情况

1、专利情况

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3、专利”。

2、核心技术应用、来源及对发行人的影响情况

经过多年研发投入，发行人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特性	产品类别	生产阶段
1	带芯片嵌入式电子节气门控制器组件	通过全自动零部件上料焊接，该产品利用模具结构、热平稳及导热技术，完成 HALL 芯片的嵌件注塑生产，有效的保护了芯片，同时对制造设备和场地做防静电技术处理，保护芯片不受损伤，确保产品功能正常。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批量生产
2	变速箱控制系统电磁阀座	该产品通过模流分析对注塑成型过程进行分析，依据分析结果优化模具结构，并利用模具技术和高精度的生产系统，生产出高精度的产品，有效提高自动变速箱换挡效率。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批量生产
3	电子制动系统连接器	采用高精度冲压设备对实心蛇形端子进行精密冲裁，全自动完成产品的注塑成型，端子折弯以及下线功能检测，保证产品的性能。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小批量生产
4	198pin 位发动机控制连接器	该产品通过模流分析对模具结构进行优化，并采用全自动生产线完成端子的上料、注塑、折弯、装配以及下线功能测试，来满足产品的性能指标。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批量生产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特性	产品类别	生产阶段
5	汽车燃油喷射系统喷油嘴线圈	该产品采用一次嵌件注塑后，利用高精度绕线机绕线，全自动焊接，并进行二次注塑和压铆，确保产品精度和电磁功能。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小批量生产
6	车载 48V DC/DC 转换连接器	该产品采用精密冲压工艺完成 PF 零件的冲裁，并采用全自动的装配和注塑生产，并在线自动点胶、固化和性能检测，确保产品产出稳定，满足产品性能要求。	新能源三电系统	批量生产
7	进气阀门传感器	该产品应用在整车发动机系统，它是基于硅压阻效应的 MEMS 压力传感器，芯片采用硅加工工艺制作而成，封装使用双线圈绑定、硅胶灌封保护以及模块化装配等工艺，全面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批量生产
8	变速箱液压模块穿缸连接器	该产品用全自动化注塑产线生产，完成自动上料、注塑、性能检测，然后在封闭式无尘车间进行自动点胶工序，确保产线在稳定产出的同时，清洁度和性能满足要求。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批量生产
9	汽车倒车雷达连接器	该产品利用模流分析技术对产品进行分析，然后根据其分析结果对产品进行结构优化。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批量生产
10	电子稳定系统液位传感器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 IC 的裁切，焊接，封装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的功能。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小批量生产
11	汽车电源系统充电盒	该产品配备 USB2.0 输出接口，选用智能充电芯片，兼容各项充电协议，可达到智能手机原装充电器充电效果，通过全功能在线监测来保证产品各项性能指标。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小批量生产
12	1.5mm、2.0mm 及 2.5mm 间距线对板连接器	通过全自动的生产线完成零部件的自动上料、插针、压花、整形、折弯、在线检测，保证产品的性能和生产效率。	消费电子连接器	批量生产
13	逆变电源连接器	该系统位于新能源汽车逆变器系统，车载逆变器能够将 DC12V/24V 直流电转换为 AC220V 交流电，将电能转变成机械能驱动汽车运行，它是整个电驱动系统的核心部分，控制性能的好坏直接关系到驱动电机能否可靠、高效运行。	新能源三电系统	批量生产
14	EV 电驱系统滤波器	通过全自动产线完成精密嵌件注塑，电子元器件激光焊接、磁芯装配、封装等一系列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在滤波器的输入端注入大电流后，主要用于过滤干扰信号功能。	新能源三电系统	批量生产
15	汽车电子转向系统转向器	该产品通过前期的 FEA、模流分析等对产品结构进行优化，并采用热流道成型注塑，在线全自动电阻焊接工艺使产品达到性能指标。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批量生产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研发形成了现有的核心技术，并将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主要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中，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开展和市场开拓。

（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主要经历
冯洋	合兴股份项目总监	1982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合兴有限项目工程师、项目组长、项目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项目总监，2018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监事，2018年6月至2022年4月任合兴股份监事会主席、项目总监，2022年4月至今任合兴股份项目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徐兵	合兴股份工程总监	1972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合兴集团技术员、技术部经理，合兴有限高级项目经理、总工程师，2015年3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工程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合兴股份工程总监。徐兵先生参与研制开发“汽车接插件 CJ-CA 系列”和“CJA1085 汽车传感器线束”等项目，荣获2003年和2009年乐清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乐清市第五届科技人员突出贡献奖。
陈怀迎	浙江广合副总经理	1979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合兴集团装配员、技术员、模具设计师、模具研发经理和模具技术总监，2017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合兴有限模具技术总监，2018年6月至2020年1月任合兴股份模具技术总监，2020年1月至2022年8月任浙江广合技术总监，2022年8月至今任浙江广合副总经理。荣获2016年度乐清市先进生产（工作）者、乐清市第五届优秀高技能人才、温州市第三轮工业行业“名师名家”称号。

2、研发人员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提升及研发激励机制的逐步完善，公司逐步建设了一支富于创新、团结稳定的技术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研发人员 682 人，占发行人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31.26%。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技术人员稳定，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683.20	6,729.63	-	12,953.57	65.81%
机器设备	83,212.91	51,750.62	147.15	31,315.14	37.63%
运输工具	664.22	544.15	11.20	108.87	16.3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608.97	1,436.92	-	1,172.05	44.92%
合计	106,169.30	60,461.33	158.35	45,549.62	42.90%

2、自有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房屋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坐落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权利人
1	浙(2020)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5921号	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1098号	88,397.10	合兴股份
2	苏(2021)太仓市不动产权第1523559号	太仓市广州东路117号	21,307.39	合兴太仓
3	温房权证乐清市字第149076号	乐清市虹桥镇龙坦村	6,090.24	合兴电子
4	浙(2017)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35037号	乐清市虹桥镇溪西路130-138号	3,358.44	合兴电子
5	浙(2018)乐清市不动产权第0022397号	乐清市经济开发区纬十八路171-2号	5,196.01	乐清广合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有1处房屋建筑物存在产权瑕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瑕疵建筑物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位置
1	合兴股份	员工羽毛球馆	职工活动	723.04	乐清市虹桥镇幸福东路1096号
合计				723.04	-

就上述存在产权瑕疵的房屋建筑物，发行人已向乐清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提交了整改方案，并于2018年10月17日取得了乐清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证明：“鉴于合兴股份已就瑕疵房屋的处置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我局认为合兴股份使用该等具有权属瑕疵的房屋建筑物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2023年1月13日，乐清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向发行人出具了证明：“合兴股份于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不存在相关违法建设被我局行政处罚或立案调查情况。”

上述存在产权瑕疵的房屋建筑物均由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自有土地上投资建设，无任何纠纷，不会影响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述房屋的占有、使用和收益；另外，发行人上述存在产权瑕疵的房屋建筑物面积较小，且无法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均为辅助性建筑，不属于核心生产经营设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发行人上述存在产权瑕疵的房屋建筑物对发行人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3、房屋租赁情况

(1) 境内承租房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租赁的用于生产、经营等用途的主要物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1	上海申闻实业有限公司	合兴股份	上海市闵行区莘庄都市路4855号2号楼802单元	450.87	办公	2021.04.16-2024.04.15
2	海虹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合兴股份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西侧海虹工业区(二期)2栋6层1单位	140.69	办公	2021.08.01-2024.07.31
3	邓文梯	合兴股份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西路119A号14层14号	110.68	办公	2022.07.31-2023.08.01
4	陈越	合兴电子	苏州新区玉山路77号名馨花园3-703	131.44	办公	2022.07.01-2024.06.30
5	付宝安	合兴电子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瑞海北路286号绿地新里海德公馆2号楼1单元1601室	106.97	办公	2022.12.11-2023.12.10
6	马冬明	合兴太仓	太仓市娄东街道弇山东路70号高尔夫鑫莞1幢301室	126.60	住宿	2023.02.21-2024.02.20

7	太仓华信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合兴太仓	太仓市经济开发区腾飞路68号菁英公寓	105.00	住宿	2023.01.01-2023.12.31
8	太仓市丰民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兴太仓	太仓市经济开发区发达路113号板桥邻里中心	245.00	住宿	2021.01.01-2023.12.31
9	太仓市丰民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兴太仓	太仓市经济开发区青岛路3-1号菁英公寓	175.00	住宿	2022.09.02-2023.09.01
10	钱俊	合兴太仓	太仓市娄东街道洛阳东路36号2幢302室	131.14	住宿	2022.04.01-2023.03.31
11	严维勤	合兴太仓	太仓市东亭路碧桂园16幢1002室	119.33	住宿	2022.09.14-2023.09.14

(2) 境外承租房产

根据美国法律意见书、德国法律意见书、日本法律意见书、韩国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在境外租赁使用如下7处房产：

① 合兴美国承租房产的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租金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地址
1	BBL Partnership	2,418.00 美元/月	2,140 平方英尺	2007.06.27- 2025.08.31 ^[注]	12711 Ramona Boulevard, Suite 104, Irwindale, California

注：该租赁协议于2007年6月27日签订，迄今已修订四次，将于2025年8月31日到期。

② 合兴德国承租的房产如下：

序号	出租人	租金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地址
1	Elladan 12 S.á.r.l.	7,427.63 欧元/月	295.00 m ² & 2 parking spaces	2019.04.01 - 2024.03.31	Gerbermühlstr. 7, 60594 Frankfurt am Main
2	Haus-GmbH der Sparkasse Pforz- heim Calw	2,414.51 欧元/月	190.00 m ² & 2 parking spaces	2018.02.01 - 2023.01.31 ^[注]	Stuttgarter Straße 13 und 13a, 75179 Pforzheim
3	Grundstücksge- sellschaft & Co. KG	3,687.81 欧元/月	213.00 m ² & 5 parking spaces	2022.11.10 - 2024.12.31	

序号	出租人	租金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租赁地址
4	Priomold GmbH	5,950.00 欧元/月	560.00 m ²	2021.11.01 -无固定期限	Gewerbestraße 6, 75328 Schömborg

注：因租赁双方未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终止该租赁合同，故该处房产的租赁期限已被延长至无固定期限，一方提前 6 个月通知对方即可解除该租赁合同。

③ 合兴日本的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地址	租赁费	租期
1	合兴日本	神奈川県厚木市中町 4-14- 1sakuses 本厚木 Buliding 5F	385,000 日元/ 月	2021.02.01- 2024.01.31

④ 韩国办事处的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地址	租赁费	租期
1	合兴韩国 办事处	京畿道始兴市首尔大学路 278 番吉 43-7, 1725 号	500,000 韩元/ 月	2017.12.22- 2019.12.21 (已自动延 期)

(二) 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9,265.61	1,443.77	7,821.84
软件	2,528.15	1,618.36	909.79
排污权	12.42	2.26	10.16
合计	11,806.18	3,064.39	8,741.79

1、土地使用权

(1) 境内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权证编号	坐落	使用权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1	合兴股份	浙(2020)乐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5921 号	乐清市虹桥镇 幸福东路 1098 号	55,378.04	出让
2	合兴太仓	苏(2021)太仓市不动产权第 1523559 号	太仓市广州东 路 117 号	29,292.81	出让

3	合兴电子	乐政国用 (2007)第 27- 8141 号	虹桥镇龙坦村	1,855.70	-
4	合兴电子	浙(2017)乐 清市不动产权第 0035037 号	乐清市虹桥镇 溪西路 130- 138 号	2,513.50	出让
5	乐清广合	浙(2018)乐 清市不动产权第 0022397 号	乐清市经济开 发区纬十八路 171-2 号	2,371.75	出让
6	合兴嘉兴	浙(2023)嘉 开不动产权第 0009174 号	嘉兴经济技术 开发区城南街 道长云路西, 成功路南	79,733.00	出让

(2) 境外土地使用权

根据德国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拥有一处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块编号	权利人	坐落	面积 (m ²)
1	18896/1	合兴德国	Wiernsheim	27,530

2、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于中国境内拥有注册商标共计 3 项，境外商标 2 项，具体如下：

1、境内商标

序号	权利人	注册号	商标图形	国际分类	有效期
1	合兴股份	53672083		9	2021.12.28- 2031.12.27
2	合兴股份	4470476		9	2017.10.21- 2027.10.20
3	合兴股份	1165217		9	2018.04.07- 2028.04.06

2、境外商标

(1) 发行人拥有的商标“CWB”已在美国专利商标局注册，注册编号为 2222423。注册类别为 009 类“电子元件，即连接到电视机、计算机、电话系统、冰箱和其他电子设备电路的连接装置；带有预制电线和端子、用于插入汽车线束内的插头；开关，包括电源开关、按钮开关、钥匙锁开关、轻触开关、按钮开关、滑动开关、微动开关、维修开关、车门开关；插座；电源插座。”

(2) 合兴美国持有一项“CWB”服务商标已在美国专利商标局注册，序

列编号为 5848604，申请类别为第 35 类，即“电子零件进出口代理：汽车零部件零售商店；以电子零件为特色的零售店；以电子零件为特色的在线批发和零售商店服务。”

3、专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1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合兴股份	柱形件自动筛选上料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610817177.X	2016.09.12	原始取得
2	合兴股份	一种引线框架装配式嵌件及引线框架的制作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610792257.4	2016.08.31	原始取得
3	合兴股份	PIN 针料带的裁切工位	发明专利	ZL201610148340.8	2016.03.15	原始取得
4	合兴股份	PIN 针的裁切插取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610147840.X	2016.03.15	原始取得
5	合兴股份	PIN 针的折弯插取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610145840.6	2016.03.15	原始取得
6	合兴股份	夹爪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610147689.X	2016.03.15	原始取得
7	合兴股份	折弯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610145889.1	2016.03.15	原始取得
8	合兴股份	分 PIN 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610145886.8	2016.03.15	原始取得
9	合兴股份	侧抽芯机构、注塑模具及注塑模具的抽芯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410856093.8	2014.12.31	继受取得
10	合兴股份	一种产品扣合装置及具有该产品扣合装置的全自动取料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410501310.1	2014.09.26	原始取得
11	合兴股份	一种用于排气管加热的电加热丝的制造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619382.1	2013.11.29	原始取得
12	合兴股份	汽车发动机控制模块连接器总成的加工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910101832.1	2009.08.26	原始取得
13	合兴股份	一种装配式预注塑块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1230774.X	2022.05.19	原始取得
14	合兴股份	一种导线固定端子	实用新型	ZL202221143651.2	2022.05.12	原始取得
15	合兴股份	一种变速箱引线支架	实用新型	ZL202221155858.1	2022.05.12	原始取得
16	合兴股份	一种装配式锁紧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1128471.7	2022.05.1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7	合兴股份	一种滤波器组件及滤波器	实用新型	ZL202123453181.8	2021.12.30	原始取得
18	合兴股份	一种车载逆变插座	实用新型	ZL202122404793.1	2021.09.30	原始取得
19	合兴股份	一种电磁滤波器	实用新型	ZL202122327831.8	2021.09.24	原始取得
20	合兴股份	一种刺破端子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3023232.9	2020.12.15	原始取得
21	合兴股份	用于多线束注塑的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2480884.9	2020.10.30	原始取得
22	合兴股份	芯线压方工装	实用新型	ZL202022456404.5	2020.10.29	原始取得
23	合兴股份	连接器的插针、连接器及变速箱	实用新型	ZL202022471273.8	2020.10.29	原始取得
24	合兴股份	一种压配式端子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424619.9	2020.10.27	原始取得
25	合兴股份	一种传感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2235592.9	2020.10.09	原始取得
26	合兴股份	一种滑环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144848.5	2020.09.25	原始取得
27	合兴股份	一种速度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2021689611.9	2020.08.13	原始取得
28	合兴股份	一种滑环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0247757.1	2020.03.03	原始取得
29	合兴股份	一种车载充电电源封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2376433.8	2019.12.25	原始取得
30	合兴股份	一种连接器及具有该连接器的新能源汽车逆变器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2182297.9	2019.12.09	原始取得
31	合兴股份	一种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93256.X	2019.12.09	原始取得
32	合兴股份	一种增加保持力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609633.7	2019.09.25	原始取得
33	合兴股份	一种位置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1921456740.0	2019.09.03	原始取得
34	合兴股份	一种速度传感器及变速箱	实用新型	ZL201921457572.7	2019.09.03	原始取得
35	合兴股份	一种驱动机构及其的移载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451526.6	2019.08.30	原始取得
36	合兴股份	一种线圈骨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438471.5	2019.08.30	原始取得
37	合兴股份	发光端口和发光盒	实用新型	ZL201921374895.X	2019.08.22	原始取得
38	合兴股份	一种用于汽车变速箱的双层导电片注塑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351440.6	2019.08.20	原始取得
39	合兴股份	一种双载带输送机机构及载带收料机	实用新型	ZL201921347004.1	2019.08.1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40	合兴股份	一种从冲模中接取落料的移栽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291984.8	2019.08.09	原始取得
41	合兴股份	一种高压连接器的屏蔽件及具有该屏蔽件的高压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821803163.3	2018.11.02	原始取得
42	合兴股份	一种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752901.6	2018.10.26	原始取得
43	合兴股份	一种侧抽芯机构及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752819.3	2018.10.26	原始取得
44	合兴股份	一种卡针机构及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753103.5	2018.10.26	原始取得
45	合兴股份	一种移栽结构及插针机	实用新型	ZL201821713353.6	2018.10.22	原始取得
46	合兴股份	压花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821651334.5	2018.10.11	原始取得
47	合兴股份	一种送芯结构及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482540.8	2018.09.11	原始取得
48	合兴股份	一种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821482243.3	2018.09.11	原始取得
49	合兴股份	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820992976.5	2018.06.26	原始取得
50	合兴股份	一种鱼眼端子	实用新型	ZL201820845465.0	2018.06.01	原始取得
51	合兴股份	节气门体及其位置传感器固定座	实用新型	ZL201820776362.3	2018.05.23	原始取得
52	合兴股份	一种电磁阀座	实用新型	ZL201820719962.6	2018.05.15	原始取得
53	合兴股份	一种车用 DC-DC 转换器	实用新型	ZL201820386012.6	2018.03.21	原始取得
54	合兴股份	一种用于保护汽车线束连接器的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721862766.6	2017.12.27	原始取得
55	合兴股份	一种 USB 公端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864497.7	2017.12.27	原始取得
56	合兴股份	一种 USB 接口的防尘罩	实用新型	ZL201721865806.2	2017.12.27	原始取得
57	合兴股份	一种 USB 母端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865840.X	2017.12.27	原始取得
58	合兴股份	一种电控磁流变液减振器电磁线圈	实用新型	ZL201721400433.1	2017.10.27	原始取得
59	合兴股份	一种氧传感器连接器以及发动机	实用新型	ZL201720034514.8	2017.01.12	原始取得
60	合兴股份	一种喷油控制连接器以及发动机	实用新型	ZL201720020364.5	2017.01.09	原始取得
61	合兴股份	一种鱼眼端子	实用新型	ZL201621027516.6	2016.08.31	原始取得
62	合兴股份	一种模具冷却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620801155.X	2016.07.26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63	合兴股份	一种用于制造引线框架类产品的模内裁切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698385.8	2016.06.29	原始取得
64	合兴股份	一种启动电源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276005.1	2016.04.01	原始取得
65	合兴股份	一种 ECU 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081398.0	2016.01.27	原始取得
66	合兴股份	一种逆变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076828.X	2016.01.26	原始取得
67	合兴股份	直流稳压转换器	实用新型	ZL201520133011.7	2015.03.09	原始取得
68	合兴股份	ESC 基座一次块和用于制造其的制造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520045708.9	2015.01.22	继受取得
69	合兴股份	一种复杂嵌件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520031613.1	2015.01.16	继受取得
70	合兴股份	塑胶模具中的滑块旋转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872268.X	2014.12.31	继受取得
71	合兴股份	防水插座	实用新型	ZL201420836986.1	2014.12.24	原始取得
72	合兴股份	一种取料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558588.8	2014.09.26	原始取得
73	合兴股份	车载逆变电源	实用新型	ZL201420542536.1	2014.09.19	原始取得
74	合兴股份	鱼眼端子	实用新型	ZL201420471382.1	2014.08.20	原始取得
75	合兴股份	一种无需一次注塑块的电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415350.X	2014.07.25	原始取得
76	合兴股份	一种车载逆变电源	实用新型	ZL201320640881.4	2013.10.17	原始取得
77	合兴股份	一种嵌件注塑的压力传感器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320615811.3	2013.10.08	原始取得
78	合兴股份	密封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17031.2	2013.09.30	原始取得
79	合兴股份	一种用于排气管加热的电加热丝	实用新型	ZL201320606711.4	2013.09.29	原始取得
80	合兴股份	一种连接器总成	实用新型	ZL201320606391.2	2013.09.29	原始取得
81	合兴股份	一种公端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01111.9	2013.09.27	原始取得
82	合兴股份	接线端子（鱼眼型）	外观设计	ZL201830271382.0	2018.06.01	原始取得
83	合兴股份	DC-DC 转换器	外观设计	ZL201830044040.5	2018.01.30	原始取得
84	合兴股份	DC-DC 转换器	外观设计	ZL201830044039.2	2018.01.30	原始取得
85	合兴太仓	侧抽芯机构、注塑模具及注塑模具的	发明专利	ZL201710155197.X	2017.03.15	继受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侧抽芯方法				
86	合兴太仓	一种锁止结构及其具有的高压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221561636.X	2022.06.21	原始取得
87	合兴太仓	一种电动汽车连接器的接线端子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123025875.1	2021.12.03	原始取得
88	合兴太仓	产品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2942598.4	2021.11.26	原始取得
89	合兴太仓	分体式焊接压料机构	实用新型	ZL202122870877.4	2021.11.22	原始取得
90	合兴太仓	一种带插接口的电磁线圈	实用新型	ZL202121462716.5	2021.06.29	原始取得
91	合兴太仓	一种电磁阀	实用新型	ZL202120889593.7	2021.04.27	原始取得
92	合兴太仓	一种热流道系统及注塑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120473315.3	2021.03.04	原始取得
93	合兴太仓	一种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366714.X	2021.02.09	原始取得
94	合兴太仓	一种定位装夹夹具	实用新型	ZL202120219761.1	2021.01.26	原始取得
95	合兴太仓	一种导线轮结构和绕线机	实用新型	ZL202022891894.1	2020.12.02	原始取得
96	合兴太仓	一种锁扣结构和电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663055.4	2020.11.17	原始取得
97	合兴太仓	一种焊接机构	实用新型	ZL202022287942.6	2020.10.14	原始取得
98	合兴太仓	一种电机定子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2247840.1	2020.10.10	原始取得
99	合兴太仓	一种喷油嘴线圈骨架及其具有其的喷油嘴线圈	实用新型	ZL202022160655.9	2020.09.27	原始取得
100	合兴太仓	一种母型端子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1221507.7	2020.06.28	原始取得
101	合兴太仓	一种注塑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0261518.1	2020.03.05	原始取得
102	合兴太仓	一种交替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098936.3	2020.01.16	原始取得
103	合兴太仓	一种交替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098445.9	2020.01.16	原始取得
104	合兴太仓	一种裁切折弯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020098215.2	2020.01.16	原始取得
105	合兴太仓	一种长臂夹爪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098271.6	2020.01.16	原始取得
106	合兴太仓	一种折弯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098272.0	2020.01.16	原始取得
107	合兴太仓	一种阀芯组件及电磁阀	实用新型	ZL201922444707.2	2019.12.3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08	合兴太仓	一种阀芯组件及电磁阀	实用新型	ZL201922450394.1	2019.12.30	原始取得
109	合兴太仓	一种电磁屏蔽结构、公母端连接器及屏蔽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2386675.5	2019.12.26	原始取得
110	合兴太仓	一种气动夹爪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243982.8	2019.12.13	原始取得
111	合兴太仓	一种自动裁切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2139426.6	2019.12.03	原始取得
112	合兴太仓	穿缸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13871.5	2019.11.29	原始取得
113	合兴太仓	一种焊接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969189.X	2019.11.14	原始取得
114	合兴太仓	一种中转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958698.2	2019.11.13	原始取得
115	合兴太仓	一种自动折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837379.6	2019.10.29	原始取得
116	合兴太仓	一种连接结构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1365453.9	2019.08.21	原始取得
117	合兴太仓	内壁张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678344.3	2017.12.06	原始取得
118	合兴太仓	一种具有正面拆装楔紧块的模板	实用新型	ZL201721677825.2	2017.12.06	原始取得
119	合兴太仓	无下刀小件塑胶支撑冲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721677841.1	2017.12.06	原始取得
120	合兴太仓	特殊结构的螺线管线圈	实用新型	ZL201721679435.9	2017.12.06	原始取得
121	合兴太仓	一种嵌件可调整装配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721678521.8	2017.12.06	原始取得
122	合兴太仓	一种可防止变形的模板	实用新型	ZL201721679446.7	2017.12.06	原始取得
123	合兴太仓	一种送针压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775.0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4	合兴太仓	一种漆包线绕线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821.7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5	合兴太仓	一种高温产品针高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861873.6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6	合兴太仓	一种双向运动去边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861166.7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7	合兴太仓	一种塑料插针模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804.3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8	合兴太仓	一种注塑模具冷却水路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773.1	2016.08.10	原始取得
129	合兴太仓	一种模具水路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1167.1	2016.08.10	原始取得
130	合兴太仓	一种装针载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861169.0	2016.08.1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31	合兴太仓	一种模内自动裁切浇口的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803.9	2016.08.10	原始取得
132	合兴太仓	一种防错位防飞边滑块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1168.6	2016.08.10	原始取得
133	合兴太仓	一种流道送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823.6	2016.08.10	原始取得
134	合兴太仓	一种新型油缸抽芯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620860811.3	2016.08.10	原始取得
135	浙江广合	一种机器人载物碰撞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010747264.9	2020.07.29	原始取得
136	浙江广合	一种多向复合抽芯机构	发明专利	ZL201710128434.3	2017.03.06	继受取得
137	浙江广合	一种注塑模具的导轨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220117455.1	2022.01.17	原始取得
138	浙江广合	一种双料带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581544.7	2021.03.22	原始取得
139	浙江广合	一种取装嵌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573921.2	2021.03.19	原始取得
140	浙江广合	一种摆动折弯机构、冲压模具及冲压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120494081.0	2021.03.08	原始取得
141	浙江广合	一种定位机构、冲压模具及冲压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120494065.1	2021.03.08	原始取得
142	浙江广合	一种用于接取落料的承载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416753.6	2021.02.24	原始取得
143	浙江广合	一种导料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232944.7	2021.01.27	原始取得
144	浙江广合	一种带有冲裁装置的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120232300.8	2021.01.27	原始取得
145	浙江广合	一种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788988.X	2020.08.24	原始取得
146	浙江广合	一种除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788986.0	2020.08.24	原始取得
147	浙江广合	一种注塑模具的多重降噪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759629.1	2020.08.20	原始取得
148	浙江广合	一种电极坯料加工位置偏移量检测机构及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704201.7	2020.08.14	原始取得
149	浙江广合	一种模具开合模顺序控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79161.5	2020.08.12	原始取得
150	浙江广合	一种用于定位嵌件的锁模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75338.4	2020.08.12	原始取得
151	浙江广合	一种注塑模具的矫形定位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79201.6	2020.08.12	原始取得
152	浙江广合	一种注塑模具的多次顶出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38894.4	2020.08.07	原始取得
153	浙江广合	一种模具消公差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638089.1	2020.08.07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54	浙江广合	一种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2020152157.7	2020.02.04	原始取得
155	浙江广合	一种用于模具电极加工自动化线备料装夹定位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013680.1	2020.01.02	原始取得
156	浙江广合	一种产线式注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501827.1	2019.12.31	原始取得
157	浙江广合	一种注塑模内裁切折弯结构及注塑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499272.1	2019.12.31	原始取得
158	浙江广合	一种折弯装置及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922339618.1	2019.12.23	原始取得
159	浙江广合	用于嵌件压入的压装机	实用新型	ZL201921960459.0	2019.11.13	原始取得
160	浙江广合	一种正面拆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884811.7	2019.11.04	原始取得
161	浙江广合	一种侧抽芯连带反锁装置及注塑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921838907.X	2019.10.29	原始取得
162	浙江广合	一种密封圈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838383.4	2019.10.29	原始取得
163	合兴电子	高速凸轮插针机	发明专利	ZL201310310304.3	2013.07.23	原始取得
164	合兴电子	平面接触式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1310148869.6	2013.04.26	继受取得
165	合兴电子	FPC 精密连接器	发明专利	ZL201310148870.9	2013.04.26	继受取得
166	合兴电子	一种中继连接端子以及产品总成	实用新型	ZL202123057282.3	2021.12.07	原始取得
167	合兴电子	一种强电端子以及一种强电端子插头	实用新型	ZL202122963478.2	2021.11.26	原始取得
168	合兴电子	一种防误装式条型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122906661.9	2021.11.24	原始取得
169	合兴电子	一种弹性结构端子	实用新型	ZL202122876234.0	2021.11.22	原始取得
170	合兴电子	一种易裁切防插错型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122737986.9	2021.11.09	原始取得
171	合兴电子	一种打螺丝装置以及打螺丝机	实用新型	ZL202121822330.0	2021.08.05	原始取得
172	合兴电子	一种 90°强电端子插头	实用新型	ZL202022661940.9	2020.11.17	原始取得
173	合兴电子	线对板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391937.X	2020.10.23	原始取得
174	合兴电子	小间距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293857.0	2020.10.15	原始取得
175	合兴电子	一种 IDC 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2022215879.5	2020.09.30	原始取得
176	合兴电子	一种 Z 型折弯机构以及 Z 型折弯设备	实用新型	ZL202021243689.8	2020.06.2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177	合兴电子	一种用于洗衣机的连接器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2485530.0	2019.12.30	原始取得
178	合兴电子	一种插针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372644.4	2019.12.25	原始取得
179	合兴电子	一种端子护套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2319182.X	2019.12.20	原始取得
180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端子以及电气转换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306126.2	2019.12.19	原始取得
181	合兴电子	一种板对板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265469.9	2019.12.12	原始取得
182	合兴电子	一种工件和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53817.3	2019.12.04	原始取得
183	合兴电子	一种工件加工装置、生产系统、工件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51175.3	2019.12.04	原始取得
184	合兴电子	一种侧插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14043.3	2019.11.29	原始取得
185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母端子和一种连接器母端	实用新型	ZL201922114685.3	2019.11.29	原始取得
186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115395.0	2019.11.29	原始取得
187	合兴电子	一种角度可调的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069596.1	2019.11.26	原始取得
188	合兴电子	一种走针针盘及自动插针检测机	实用新型	ZL201922056496.5	2019.11.25	原始取得
189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壳体以及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2057320.1	2019.11.25	原始取得
190	合兴电子	一种元件长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2056613.8	2019.11.25	原始取得
191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母端子、一种连接器母端和一种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921999420.X	2019.11.18	原始取得
192	合兴电子	一种线材矫直机	实用新型	ZL201921938362.X	2019.11.11	原始取得
193	合兴电子	一种注塑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921700144.2	2019.10.11	原始取得
194	合兴电子	一种旗形端子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921647625.1	2019.09.29	原始取得
195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组件	实用新型	ZL201921582412.5	2019.09.23	原始取得
196	合兴电子	一种卡板连接器及卡板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621025388.1	2016.08.31	原始取得
197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1025033.2	2016.08.31	原始取得
198	合兴电子	一种具有解锁功能的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907397.7	2016.08.18	原始取得
199	合兴电子	一种反向焊接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380856.0	2016.04.29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取得方式
200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620380876.8	2016.04.29	原始取得
201	合兴电子	一种连接器端子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870241.7	2014.12.31	原始取得
202	合兴电子	电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870998.6	2014.12.31	原始取得
203	合兴电子	FFC 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871764.3	2014.12.31	原始取得
204	合兴电子	模内浇口自动切断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869913.2	2014.12.31	原始取得
205	合兴电子	一种监测模内温度和压力的塑胶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420848309.1	2014.12.29	原始取得
206	合兴电子	一种插簧端子	实用新型	ZL201320675377.8	2013.10.30	原始取得
207	合兴电子	一种表面贴装式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62603.9	2013.10.25	原始取得
208	合兴电子	一种防止连接失效的连接器的连接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662997.8	2013.10.25	原始取得
209	合兴电子	电子连接器的散袋包装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439453.5	2013.07.23	原始取得
210	合兴电子	电子连接器的载带包装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439639.0	2013.07.23	原始取得
211	合兴电子	单气缸插针机	实用新型	ZL201320439183.8	2013.07.23	原始取得

注：发明专利有效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专利有效期限为 10 年。

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专利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研发，发行人具备较强的研究开发能力，不存在权属纠纷或侵犯他人专利技术的情形。

4、软件著作权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9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合兴股份	合兴盖板组件总成控制软件	2017SR371305	2016.09.15	2017.07.14	原始取得
2	合兴股份	合兴 DC/DC 稳压器控制软件	2017SR363437	2017.03.15	2017.07.12	原始取得
3	合兴股份	合兴 DC/DC 转换器控制软件	2017SR359474	2016.12.15	2017.07.11	原始取得
4	合兴股份	合兴 USB 音频输入总成控制软件	2017SR359484	2016.05.26	2017.07.11	原始取得
5	合兴股份	合兴 USB 和音频输入口面板总成控制软件	2017SR310206	2016.05.18	2017.06.26	原始取得
6	合兴股份	转盘式多工位传感器线束智能检测系统软件	2011SR032007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7	合兴股份	汽车电器连接器 PBC 板和保险丝片的自动组装生产控制系统软件	2011SR031806	未发表	2011.05.25	原始取得
8	合兴股份	非接触式发动机管理系统自动针位检测系统软件	2011SR031863	未发表	2011.05.25	原始取得
9	合兴股份	汽车电器系统线束综合在线检测系统软件	2011SR031864	未发表	2011.05.25	原始取得
10	合兴股份	转盘式多工位自动化连接器装配生产线控制软件	2011SR031800	未发表	2011.05.25	原始取得
11	浙江广合	合兴 MES 生产管理系统	2022SR0100058	未发表	2022.01.14	原始取得
12	浙江广合	广合自动工装视觉检测系统	2021SR0170604	未发表	2021.02.01	原始取得
13	浙江广合	广合欧姆龙 PLC 程序模板软件	2021SR0170625	未发表	2021.02.01	原始取得
14	合兴电子	来针检测通用软件	2022SR0323203	未发表	2022.03.08	原始取得
15	合兴电子	合兴连带端子自动包装控制系统软件	2011SR032030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16	合兴电子	合兴连接器全参数自动检测系统软件	2011SR032036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17	合兴电子	合兴连带端子高速在线检测系统软件	2011SR032034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18	合兴电子	合兴连接器自动包装控制系统软件	2011SR032032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19	合兴电子	合兴连接器全自动高速插针控制系统软件	2011SR032033	未发表	2011.05.26	原始取得

十、公司上市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十一、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境外从事生产运营活动的法人主体及境外资产主要为韩国办事处及全资子公司合兴美国、合兴德国、合兴德国控股以及合兴日本。其中，韩国办事处主要职能是韩国市场的业务联络，合兴美国主要从事发行人汽车电子产品的美国销售服务，合兴德国和合兴德国控股主要从事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设计及欧洲地区商务配套服务，合兴日本主要从事发行人汽车电子产品的日本销售服务。

公司境外经营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

“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十二、分红情况

(一)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情况

1、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分红年度	分红方案
2020 年	每 10 股派 1.5 元
2021 年	每 10 股派 1.5 元
2022 年	每 10 股派 1.5 元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8,139.10 万元，占公司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94.61%，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062.05	6,062.05	6,015.00
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现金分红/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4%	31.09%	31.70%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18,139.10
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172.35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1%

2、现金分红能力、影响分红的因素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8,977.66 万元、19,500.46 万元和 19,038.93 万元，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31.70%、31.09%和 31.84%，现金分红能力充足。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主要是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同时考虑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需要，在提取盈余公积和年度分红后，当年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 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1、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均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后实施现金分红；公司现金分红金额达到《公司章程》要求的最低标准；公司现金分红均由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再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合规；公司上市后，董事会在各年度报告中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现金分红与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31.70%、31.09%和 31.84%。公司基于日常生产经营、建设项目支出等业务的实际需求，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相对稳定性的要求，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稳健发展的综合考虑，实施相关现金分红计划。公司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相匹配。

十三、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和资信评级情况

(一) 最近三年发行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其他对外发行债券的情形。

(二) 公司偿债能力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7,249.93 万元、18,038.69 万元和 17,806.08 万元，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可分配利润为 17,698.23 万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7.19%、13.41%和 11.72%，最近三年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11%。本次可转换债券拟募集资金 61,000.00 万元，参考近期债券市场的发行利率水平并经合理估计，公司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任一年的利息。

（三）资信评级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聘请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信用评级机构。根据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如无特别说明，2021 年及 2022 年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当期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2020 年引用的财务数据取自 2021 年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上期可比数；财务指标根据上述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计算所得。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请阅读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审计意见类型、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20 年的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21]307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1 年和 2022 年的财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3884 号、上会师报字（2023）第 209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其重要性。在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性质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的考虑，公司选取税前利润总额为基准确定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以报告期各期税前利润总额绝对值的 5%作为公司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359,023.27	151,628,104.58	164,461,55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
应收票据	1,015,749.29	70,300.00	19,000.00
应收账款	391,393,822.48	345,305,945.28	319,094,788.97
应收款项融资	57,074,858.47	86,166,857.13	89,607,589.28
预付款项	9,713,419.38	14,197,139.68	9,555,743.82
其他应收款	3,484,206.27	6,443,856.69	1,671,292.14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535,742,391.26	467,865,914.44	292,403,406.13
其他流动资产	855,870.51	4,452,072.90	3,259,264.83
流动资产合计	1,161,639,340.93	1,126,130,190.70	880,072,640.36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781.76	-	-
固定资产	455,496,235.38	422,610,732.77	366,353,213.19
在建工程	230,961,220.50	152,821,305.26	117,158,379.14
使用权资产	3,293,413.35	5,017,015.65	-
无形资产	87,417,912.82	52,096,394.75	53,900,363.47
长期待摊费用	22,803,847.79	22,766,117.82	24,925,47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85,426.97	15,126,270.54	11,644,70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4,667,838.57	670,437,836.79	573,982,141.87
资产总计	1,986,307,179.50	1,796,568,027.49	1,454,054,782.23
短期借款	4,729,816.67	12,387,982.36	48,303,447.78
应付票据	5,492,192.00	2,526,529.12	2,665,772.00
应付账款	167,781,741.69	181,586,278.93	154,769,846.56
预收款项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45,287,743.00	29,692,509.29	35,225,580.04
应付职工薪酬	49,264,446.22	52,947,105.00	46,738,185.26
应交税费	26,992,784.18	15,152,394.59	19,774,327.65
其他应付款	12,444,208.08	2,213,112.91	3,199,776.35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323,242.5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0,295.85	2,611,011.43	-
其他流动负债	2,585,103.89	1,966,698.20	240,768.14
流动负债合计	317,508,331.58	301,083,621.83	310,917,70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30,531.26	1,275,416.46	-
租赁负债	1,120,940.21	2,698,693.42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948.26	283,205.53	10,167,837.03
预计负债	2,439,428.21	663,440.00	663,440.00
递延收益	30,375,076.45	36,900,115.34	26,334,94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611,693.08	19,510,745.55	15,483,395.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132,617.47	61,331,616.30	52,649,618.60
负债合计	384,640,949.05	362,415,238.13	363,567,32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4,136,500.00	401,000,000.00	360,900,000.00
资本公积	426,751,073.83	387,445,563.61	216,028,704.80
减：库存股	11,062,068.50	-	-
其他综合收益	4,684,256.57	-1,533,184.20	1,172,978.11
盈余公积	44,450,328.54	30,850,127.64	26,833,697.26
未分配利润	732,706,140.01	616,390,282.31	485,552,07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1,666,230.45	1,434,152,789.36	1,090,487,459.8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01,666,230.45	1,434,152,789.36	1,090,487,45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6,307,179.50	1,796,568,027.49	1,454,054,782.23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1,460,748,960.22	1,422,377,569.19	1,202,160,920.23
其中：营业收入	1,460,748,960.22	1,422,377,569.19	1,202,160,920.23
二、营业总成本	1,257,955,800.41	1,215,612,995.16	992,414,394.52
其中：营业成本	1,017,507,899.06	982,381,219.91	791,373,790.00
税金及附加	7,938,023.66	7,117,782.29	8,828,045.79
销售费用	33,041,605.86	31,289,529.43	24,453,618.33
管理费用	121,591,167.98	120,218,468.52	101,268,337.36
研发费用	81,973,511.76	71,495,667.84	59,866,788.56
财务费用	-4,096,407.91	3,110,327.17	6,623,814.48
其中：利息费用	788,861.60	830,548.16	3,175,822.92
利息收入	687,852.72	1,037,553.68	137,175.58
加：其他收益	13,675,221.93	14,481,742.43	18,857,008.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7,711.76	2,778,422.97	937,068.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64.9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54,234.51	-1,722,317.62	-2,199,317.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688,062.72	-3,678,700.65	-10,417,80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080.16	373,104.63	10,214.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350,941.39	218,996,825.79	216,933,696.70
加：营业外收入	646,327.66	366,742.60	1,482,666.35
减：营业外支出	1,763,867.19	795,011.88	941,792.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233,401.86	218,568,556.51	217,474,570.28
减：所得税费用	14,844,100.76	23,563,923.50	27,697,922.4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389,301.10	195,004,633.01	189,776,647.8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389,301.10	195,004,633.01	189,776,647.8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389,301.10	195,004,633.01	189,776,647.8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17,440.77	-2,706,162.31	509,955.0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17,440.77	-2,706,162.31	509,955.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6,606,741.87	192,298,470.70	190,286,602.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606,741.87	192,298,470.70	190,286,602.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9	0.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9	0.5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9,942,995.46	1,475,674,185.72	1,231,373,47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82,591.74	16,444,285.00	13,351,511.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3,825.42	26,796,048.32	16,516,58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029,412.62	1,518,914,519.04	1,261,241,57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570,879.23	1,004,783,289.00	672,358,105.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905,604.89	275,975,099.59	225,015,43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56,710.83	71,288,094.48	67,212,60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41,853,026.03	43,219,343.80	44,598,280.33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086,220.98	1,395,265,826.87	1,009,184,42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43,191.64	123,648,692.17	252,057,150.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7,300,000.00	608,993,940.00	644,326,723.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8,994.96	2,778,422.97	937,068.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8,453.09	763,357.33	1,899,152.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577,448.05	612,535,720.30	647,162,94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168,872.11	204,301,717.34	115,055,123.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7,300,000.00	658,993,940.00	640,813,623.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7,32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468,872.11	863,295,657.34	756,046,07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91,424.06	-250,759,937.04	-108,883,128.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48,355.00	226,838,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37,033.16	27,257,902.09	198,260,623.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6,373.4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91,761.56	254,095,902.09	198,260,623.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13,047.18	60,795,224.98	230,628,8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26,499.50	60,560,056.56	28,154,642.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692.69	15,966,527.45	1,165,09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27,239.37	137,321,808.99	259,948,57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477.81	116,774,093.10	-61,687,94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14,628.92	-2,496,298.84	-2,590,129.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0,918.69	-12,833,450.61	78,895,946.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	151,628,104.58	164,461,555.19	85,565,608.89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359,023.27	151,628,104.58	164,461,555.1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559,814.88	76,143,961.46	67,361,328.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15,749.29	-	-
应收账款	159,845,311.64	153,761,425.68	173,384,308.72
应收款项融资	14,258,631.81	37,917,418.10	40,509,432.58
预付款项	3,690,057.39	7,804,831.31	7,218,511.25
其他应收款	43,294,988.38	228,693,965.99	170,264,373.1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207,562,900.99	189,642,096.66	110,940,271.81
其他流动资产	475,432.64	3,658,379.26	-
流动资产合计	486,702,887.02	697,622,078.46	569,678,226.1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33,337,237.01	243,667,776.91	243,667,776.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781.76	-	-
固定资产	205,466,977.23	199,617,713.54	174,701,570.22
在建工程	120,734,730.34	71,900,427.18	42,975,178.11
使用权资产	1,134,207.76	1,977,126.72	-
无形资产	44,690,603.91	42,045,697.60	43,890,247.62
长期待摊费用	9,677,881.88	13,674,201.58	15,121,20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69,254.50	6,891,032.31	6,748,541.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8,020,674.39	579,773,975.84	527,104,523.43
资产总计	1,414,723,561.41	1,277,396,054.30	1,096,782,749.62
流动负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4,729,816.67	3,610,350.44	20,022,962.50
应付票据	5,492,192.00	2,166,640.00	2,665,772.00
应付账款	83,690,320.93	76,133,195.35	70,573,968.08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22,929,035.30	16,527,479.57	22,832,992.62
应付职工薪酬	19,665,881.00	22,159,416.11	20,041,814.80
应交税费	5,028,455.88	3,634,631.17	7,717,060.24
其他应付款	11,904,177.20	1,636,892.04	2,526,811.79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323,242.5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9,240.52	842,221.23	-
其他流动负债	2,431,043.14	1,707,516.26	64,956.62
流动负债合计	156,750,162.64	128,418,342.17	146,446,338.6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83,756.39	1,162,996.8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989.11	106,404.56	6,867,284.49
预计负债	2,439,428.21	663,440.00	663,440.00
递延收益	24,684,872.14	29,377,138.87	19,076,38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01,744.11	10,550,831.26	8,143,559.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47,789.96	41,860,811.58	34,750,673.04
负债合计	200,697,952.60	170,279,153.75	181,197,01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4,136,500.00	401,000,000.00	360,900,000.00
资本公积	521,973,234.39	482,667,724.17	311,250,865.36
减：库存股	11,062,068.50	-	-
盈余公积	44,450,328.54	30,850,127.64	26,833,697.26
未分配利润	254,527,614.38	192,599,048.74	216,601,17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4,025,608.81	1,107,116,900.55	915,585,73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14,723,561.41	1,277,396,054.30	1,096,782,749.62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707,678,047.31	666,272,458.84	630,803,522.06
其中：营业收入	707,678,047.31	666,272,458.84	630,803,522.06
二、营业总成本	657,558,055.57	630,169,065.33	563,113,858.86
其中：营业成本	528,129,103.71	505,281,863.61	447,752,262.77
税金及附加	3,113,837.76	3,107,047.37	4,387,323.58
销售费用	17,024,501.22	13,932,640.35	10,734,567.66
管理费用	81,388,279.36	82,809,177.86	73,043,900.56
研发费用	30,112,908.01	24,846,263.08	23,511,890.09
财务费用	-2,210,574.49	192,073.06	3,683,914.20
其中：利息费用	405,489.51	441,325.94	2,459,326.14
利息收入	391,382.62	2,702,421.60	51,103.89
加：其他收益	9,581,730.59	10,344,119.81	12,431,600.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656,178.14	1,995,397.01	120,843,056.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64.9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09,937.07	-2,622,721.07	-6,390,076.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36,842.64	-1,846,304.37	-8,888,704.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098.75	81,627.72	-17,538.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412,158.61	44,055,512.61	185,667,999.79
加：营业外收入	275,697.96	228,505.98	1,365,262.63
减：营业外支出	1,713,156.86	587,227.29	272,708.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974,699.71	43,696,791.30	186,760,553.52
减：所得税费用	-27,309.33	3,532,487.49	8,758,216.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002,009.04	40,164,303.81	178,002,336.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002,009.04	40,164,303.81	178,002,336.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002,009.04	40,164,303.81	178,002,336.5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7,508,749.43	730,893,490.88	650,204,86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74,764.03	13,129,887.94	1,433,473.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2,838.29	22,704,117.17	13,406,52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086,351.75	766,727,495.99	665,044,86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470,543.08	557,672,874.58	431,975,143.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964,217.52	113,634,124.46	96,856,98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83,098.03	19,455,595.52	18,100,881.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36,535.76	25,874,509.51	39,708,69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754,394.39	716,637,104.07	586,641,70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31,957.36	50,090,391.92	78,403,15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000,000.00	354,859,000.00	182,513,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357,461.34	1,995,397.01	120,833,81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92,253.97	583,074.73	1,665,964.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544,950.00	147,241,370.83	5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394,665.31	504,678,842.57	364,012,884.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225,972.42	118,954,285.66	56,636,898.00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1,119,800.00	354,859,000.00	17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00,000.00	206,500,000.00	5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345,772.42	680,313,285.66	292,636,89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51,107.11	-175,634,443.09	71,375,98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48,355.00	226,838,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26,518.56	3,732,150.00	1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60,556.57	-	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35,430.13	230,570,150.00	1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3,178.36	20,000,000.00	200,646,2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549,567.42	60,391,232.74	27,383,186.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04,396.00	14,683,361.00	41,165,09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747,141.78	95,074,593.74	269,194,53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11,711.65	135,495,556.26	-114,194,53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46,714.82	-1,168,872.36	-960,846.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84,146.58	8,782,632.73	34,623,76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43,961.46	67,361,328.73	32,737,563.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59,814.88	76,143,961.46	67,361,328.73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	注册资本	合计持股比例
1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3,000.00	100%
2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3	乐清广合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
4	浙江广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5	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40,000.00	100%
6	合兴电子美国有限公司	83.09	100%
7	德国合兴电子有限公司	6,440.92	100%
8	日本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324.16	100%
9	CWB Holding Germany GmbH	19.77	100%

2、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新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合兴日本，并购买了合兴德国控股 100% 股权，该等公司自成立或购买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21 年不涉及合并范围的变化；2022 年 12 月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合兴嘉兴，该公司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3.66	3.74	2.83
速动比率（倍）	1.97	2.19	1.89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36%	20.17%	25.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9%	13.33%	16.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6	4.06	3.83

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1.99	2.53	2.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59	0.31	0.7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3	-0.03	0.22

注：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倍）=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倍）=（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度	12.53%	0.47	0.47
	2021年度	14.49%	0.49	0.49
	2020年度	18.91%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度	11.72%	0.44	0.44
	2021年度	13.41%	0.45	0.45
	2020年度	17.19%	0.48	0.48

注：上表中2020年、2021年和2022年每股收益数据、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数据引自公司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2022年度财务报告。

（三）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55	16.20	-7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52	1,448.17	1,855.56
债务重组损益	29.87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01	277.84	93.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9	-21.71	128.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0.14
小计	1,449.96	1,720.50	2,034.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11	258.72	30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85	1,461.78	1,727.7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06.08	18,038.69	17,249.93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30,716,652.49	-30,716,652.49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合同负债		30,716,652.49	30,716,652.49

2、2021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根据新收入准则实施问答对运输成本重分类的影响

2021年11月2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关于新收入准则实施问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的有关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2021年11月24日，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使用指引—会计类2号》也再次强调了运输费用的会计处理。根据财政部2021年11月发布的实施问答，本公司在编制2021年年报变更运输费用的列报项目，作为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实施问答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并对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	追溯调整后	调整金额
营业成本	775,912,508.6	791,373,790.00	15,461,281.40
销售费用	39,914,899.73	24,453,618.33	-15,461,281.40
项目	2020年度母公司利润表	追溯调整后	调整金额
营业成本	440,077,077.34	447,752,262.77	7,675,185.43
销售费用	18,409,753.09	10,734,567.66	-7,675,185.43

注：上表只列示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未列示。

(2)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6,206,230.00	6,206,23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4,688.67	2,004,688.67
租赁负债	-	4,201,541.33	4,201,541.33
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	2,261,814.55	2,261,814.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66,191.67	666,191.67
租赁负债	-	1,595,622.88	1,595,622.88

3、2022年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4)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公司自2022年11月30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以上会计政策的变化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二）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三）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16,163.93	58.48%	112,613.02	62.68%	88,007.26	60.53%
非流动资产	82,466.78	41.52%	67,043.78	37.32%	57,398.21	39.47%
资产总计	198,630.72	100.00%	179,656.80	100.00%	145,405.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145,405.48 万元、179,656.80 万元及 198,630.72 万元，整体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且在 2021 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0.53%、62.68%及 58.48%，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9.47%、37.32%及 41.52%。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6,235.90	13.98%	15,162.81	13.46%	16,446.16	18.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00.00	4.44%	-	-
应收票据	101.57	0.09%	7.03	0.01%	1.90	0.00%
应收账款	39,139.38	33.69%	34,530.59	30.66%	31,909.48	36.26%
应收款项融资	5,707.49	4.91%	8,616.69	7.65%	8,960.76	10.18%
预付款项	971.34	0.84%	1,419.71	1.26%	955.57	1.09%
其他应收款	348.42	0.30%	644.39	0.57%	167.13	0.19%
存货	53,574.24	46.12%	46,786.59	41.55%	29,240.34	33.22%
其他流动资产	85.59	0.07%	445.21	0.40%	325.93	0.37%
流动资产合计	116,163.93	100.00%	112,613.02	100.00%	88,007.2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88,007.26 万元、112,613.02 万元和 116,163.93 万元。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报表科目合计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35%、93.32%和 98.7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6,446.16 万元、15,162.81 万元及 16,235.9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8.69%、13.46%及 13.98%，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存款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余额总体保持平稳。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0.00 万元、5,000.00 万元及 0.0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4.44%及 0.00%，2021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新增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已于 2022 年赎回。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31,909.48 万元、34,530.59 万元及 39,139.3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26%、30.66%及 33.69%。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按账龄列示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41,199.35	100.00%	36,375.55	99.88%	33,174.48	98.58%
1至2年	-	-	1.76	0.00%	443.45	1.32%
2至3年	-	-	7.39	0.02%	34.46	0.10%
3至4年	-	-	34.46	0.09%	-	-
合计	41,199.35	100.00%	36,419.16	100.00%	33,652.39	100.00%

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8.58%、99.88%和100.00%，整体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大型整车厂商以及知名品牌电器厂商，信誉良好，回款情况较好。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199.35	100.00	2,059.97	5.00	39,139.38
合计	41,199.35	/	2,059.97	/	39,139.38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09	0.20	71.0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348.07	99.80	1,817.48	5.00	34,530.59
合计	36,419.16	/	1,888.56	/	34,530.59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45	0.12	40.45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611.95	99.88	1,702.47	5.07	31,909.48
合计	33,652.39	/	1,742.92	/	31,909.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1,742.92万元、

1,888.56 万元及 2,059.97 万元，主要为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较小，主要原因为个别客户经营情况较差，公司虽已启动司法程序但回款仍然较为困难。报告期各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40.45 万元、71.09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往来方包括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乐智精密仪器有限公司。公司判断上述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大，并对上述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2 年末，公司对于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已通过债转股形式完成清偿；对于浙江乐智精密仪器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已进行核销处理。

3)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预期信用损失率的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徕木股份	5.00%	10.00%	25.00%	50.00%	70.00%	100.00%
永贵电器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电连技术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维科精密	3.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平均值	4.50%	10.00%	28.75%	62.50%	80.00%	100.00%
合兴股份	5.00%	10.00%	30.00%	60.00%	60.00%	100.00%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年度报告。

整体来看，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博格华纳	否	9,056.83	21.98
博世	否	7,720.37	18.74
联合电子	否	6,817.05	16.55
森萨塔	否	2,001.49	4.86
大陆	否	1,620.98	3.93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合计	-	27,216.72	66.0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博世	否	7,806.17	21.43
联合电子	否	7,664.01	21.04
博格华纳	否	6,956.36	19.10
LG	否	1,476.49	4.05
森萨塔	否	1,363.48	3.74
合计	-	25,266.51	69.3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
博格华纳	否	6,655.50	19.78
联合电子	否	5,781.25	17.18
博世	否	3,722.60	11.06
德尔福	否	2,834.33	8.42
麦格纳	否	1,523.88	4.53
合计	-	20,517.55	60.9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欠款单位合计占应收账款的比重较高，欠款单位主要是联合电子、博世、德尔福、博格华纳、森萨塔等下游主要客户。整体上与公司对上述客户的销售规模相匹配，客户信誉良好，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5)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146,074.90	142,237.76	120,216.09
应收账款余额	41,199.35	36,419.16	33,652.3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	28.20%	25.60%	27.99%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99%、25.60%和 28.20%，基本保持稳定。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主要系公司对博世、联合电子等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供应商管理要求有所延长。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主要系 2022 年四季度销售收入相比 2021 年四季度有所增长，同时客户信用期变动等因素亦有影响。

(4) 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707.49	8,616.69	8,960.76
合计	5,707.49	8,616.69	8,960.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2022 年公司通过增加票据直接贴现加快资金回收，导致期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下滑。

(5) 存货

1) 报告期存货明细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9,240.34 万元、46,786.59 万元及 53,574.2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3.22%、41.55% 及 46.1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8,716.06	34.93%	17,522.79	37.45%	11,484.00	39.27%
在产品	12,703.42	23.71%	9,188.93	19.64%	5,351.03	18.30%
库存商品	12,603.37	23.53%	10,771.43	23.02%	4,507.77	15.42%
周转材料	4,323.77	8.07%	4,541.06	9.71%	2,800.48	9.58%
在途物资	790.69	1.48%	808.34	1.73%	486.36	1.66%
发出商品	2,537.33	4.74%	2,918.76	6.24%	3,905.47	13.3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委托加工物资	1,899.62	3.55%	1,035.28	2.21%	705.23	2.41%
合计	53,574.24	100.00%	46,786.59	100.00%	29,240.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以及发出商品构成，其账面价值占当期末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5.92%、96.06%和 94.98%。

2021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上涨主要系由于原材料、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金额有所上涨所致。2022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继续上涨，主要系在产品和库存商品金额上涨。

公司原材料主要系铜材、塑胶料和电子元器件等。公司部分铜材、电子元器件等物料向维兰德、Possehl Electronics 等境外供应商采购，采购周期较长。2021 年末，公司为应对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和供应链不稳定风险，根据预测需求提前采购原材料，原材料金额有所增加。2022 年末，由于采购周期较长，加之 11 月及 12 月全国整车产量有所下滑导致需求下降，因此公司原材料金额仍保持较高水平。

公司在产品主要系尚处于开发阶段中的在制模具。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金额大幅增长，主要系由于公司顺应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开拓新产品新项目，同时产品整体复杂程度提高，因此模具的整体生产验收周期增长，模具加工成本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库存商品余额有所上升，系以下原因共同所致：首先，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相较 2020 年增长 20%以上，经营规模有所扩大，库存储备相应增加；其次，公司积极保障下游客户供应链，应对供应链不稳定风险，加大在三方仓库的库存储备；最后，2022 年底全国整车产量有所下滑导致下游客户需求波动，部分产成品的消耗速度下降。

公司周转材料主要包括客户付费产线的模具和工装以及栈板、包装物等其他周转材料。2021 年末，由于客户付费产线项目增多、模具工装生产成本上升、客户验收时间调整等因素，导致周转材料金额有所增加。2022 年末，周转

材料金额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金额有所下降。2021年末公司发出商品金额下降，主要系公司对于博世罗马尼亚工厂的结算方式有所调整，已出口的在途零部件相应由发出商品调整至库存商品。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8,820.87	104.81	0.56%	17,687.36	164.58	0.93%	11,806.64	322.64	2.73%
在产品	12,720.85	17.43	0.14%	9,188.93	-	-	5,351.03	-	-
库存商品	13,142.00	538.64	4.10%	11,096.58	325.14	2.93%	4,673.03	165.26	3.54%
周转材料	4,746.66	422.89	8.91%	4,810.43	269.38	5.60%	2,986.60	186.12	6.23%
在途物资	790.69	-	-	808.34	-	-	486.36	-	-
发出商品	2,553.91	16.58	0.65%	2,962.83	44.07	1.49%	3,920.25	14.78	0.38%
委托加工物资	1,899.62	-	-	1,035.28	-	-	705.23	-	-
合计	54,674.59	1,100.36	2.01%	47,589.76	803.16	1.69%	29,929.14	688.80	2.3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针对部分出现减值迹象的存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688.80 万元、803.16 万元和 1,100.36 万元，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8	0.01%	-	-	-	-
固定资产	45,549.62	55.23%	42,261.07	63.04%	36,635.32	63.83%
在建工程	23,096.12	28.01%	15,282.13	22.79%	11,715.84	20.41%
使用权资产	329.34	0.40%	501.70	0.75%	-	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形资产	8,741.79	10.60%	5,209.64	7.77%	5,390.04	9.39%
长期待摊费用	2,280.38	2.77%	2,276.61	3.40%	2,492.55	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8.54	2.98%	1,512.63	2.26%	1,164.47	2.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466.78	100.00%	67,043.78	100.00%	57,398.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合计分别为 57,398.21 万元、67,043.78 万元和 82,466.78 万元。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非流动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63%、93.60% 和 93.84%。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635.32 万元、42,261.07 万元及 45,549.62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3.83%、63.04% 及 55.23%。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净值占比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683.20	6,729.63	-	12,953.57	28.44%	65.81%
机器设备	83,212.91	51,750.62	147.15	31,315.14	68.75%	37.63%
运输工具	664.22	544.15	11.20	108.87	0.24%	16.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08.97	1,436.92	-	1,172.05	2.57%	44.92%
合计	106,169.30	60,461.33	158.35	45,549.62	100.00%	42.90%
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净值占比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574.22	5,822.08	-	13,752.14	32.54%	70.26%
机器设备	71,838.81	44,313.03	147.15	27,378.63	64.78%	38.11%
运输工具	605.59	487.60	-	117.99	0.28%	19.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86.46	1,274.15	-	1,012.31	2.40%	44.27%
合计	94,305.08	51,896.86	147.15	42,261.07	100.00%	44.81%
类别	2020年12月31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净值占比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7,517.60	5,004.10	-	12,513.50	34.16%	71.43%
机器设备	61,396.37	37,635.49	156.70	23,604.17	64.43%	38.45%
运输工具	516.40	444.78	-	71.62	0.20%	13.8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06.58	1,160.55	-	446.03	1.22%	27.76%
合计	81,036.95	44,244.93	156.70	36,635.32	100.00%	45.21%

报告期内，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是公司固定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合计占固定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8.59%、97.33%及 97.19%。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新产品新项目，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工作，注塑机、冲压机、工装等机器设备投资力度较大；同时，合兴太仓的二期厂房亦于 2021 年完成建设。2022 年，公司固定资产金额增加，系由于公司持续开展生产机器设备投资所致。

针对对应的产品订单大幅减少的部分产线，公司评估该部分产线的机器设备可变现净值，已相应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 11,715.84 万元、15,282.13 万元和 23,096.1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 20.41%、22.79%和 28.01%。

2022 年 在建工程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机器设备	6,558.07	11,677.35	9,879.57	3,922.00	4,433.84	-	4,433.84
产线工装设备	8,732.64	12,237.17	890.80	1,263.18	18,815.85	153.57	18,662.28
其他零星工程	-	118.84	108.98	9.86	-	-	-
合计	15,290.71	24,033.36	10,879.35	5,195.04	23,249.69	153.57	23,096.12

2021 年 在建工程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房屋建筑物	270.08	1,791.17	2,021.11	40.14	-	-	-
待安装机器设备	7,449.34	7,668.66	6,417.68	2,142.25	6,558.07	-	6,558.07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产线工装 设备	3,996.42	12,160.86	3,781.19	3,643.44	8,732.64	8.58	8,724.06
合计	11,715.84	21,620.70	12,219.99	5,825.84	15,290.71	8.58	15,282.13

2020 年在建工程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房屋 建筑物	270.02	241.72	241.66		270.08	-	270.08
待安装机 器设备	7,853.56	7,244.52	6,527.52	1,121.23	7,449.34	-	7,449.34
产线工装 设备	2,782.24	4,848.49	558.54	3,075.78	3,996.42	-	3,996.42
合计	10,905.83	12,334.73	7,327.72	4,197.00	11,715.84	-	11,715.84

注：其他减少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存货的情况。

公司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新建房屋建筑物、待安装机器设备以及产线工装设备。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金额持续增加，主要系产线工装设备的新增投资规模较大，且该等定制化产线调试验收周期较长，期末结存余额增加。公司结合该等定制化产线的项目需求情况，对于项目断点等情形下对应的产线工装设备亦计提相应减值准备。2022 年度，公司产线工装设备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153.57 万元。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90.04 万元、5,209.64 万元及 8,741.79 万元，占各期末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9%、7.77%及 10.6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9,265.61	6,086.72	6,086.72
软件	2,528.15	1,641.23	1,402.20
排污权	12.42	-	-
合计	11,806.18	7,727.95	7,488.92
二、累计摊销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1,443.77	1,322.01	1,200.25
软件	1,618.36	1,196.30	898.63
排污权	2.26	-	-
合计	3,064.39	2,518.31	2,098.88
三、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软件	-	-	-
排污权	-	-	-
合计	-	-	-
四、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7,821.84	4,764.71	4,886.47
软件	909.79	444.93	503.57
排污权	10.16	-	-
合计	8,741.79	5,209.64	5,390.04

报告期内，因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及其子公司新增购买软件，2022年合兴德国为后续建设生产基地于德国购买土地使用权，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有所上升。合兴德国新增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九、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情况”。

（二）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1,750.83	82.55%	30,108.36	83.08%	31,091.77	85.52%
非流动负债	6,713.26	17.45%	6,133.16	16.92%	5,264.96	14.48%
负债合计	38,464.09	100.00%	36,241.52	100.00%	36,356.7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36,356.73 万元、36,241.52 万元及 38,464.09 万元，整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稳定，流动负债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各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5.52%、83.08%及 82.55%，占比较为稳定；公司非流动负债占各期末负债总

额的比例分别为 14.48%、16.92%及 17.45%。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472.98	1.49%	1,238.80	4.11%	4,830.34	15.54%
应付票据	549.22	1.73%	252.65	0.84%	266.58	0.86%
应付账款	16,778.17	52.84%	18,158.63	60.31%	15,476.98	49.78%
合同负债	4,528.77	14.26%	2,969.25	9.86%	3,522.56	11.33%
应付职工薪酬	4,926.44	15.52%	5,294.71	17.59%	4,673.82	15.03%
应交税费	2,699.28	8.50%	1,515.24	5.03%	1,977.43	6.36%
其他应付款	1,244.42	3.92%	221.31	0.74%	319.98	1.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3.03	0.92%	261.10	0.87%	-	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8.51	0.81%	196.67	0.65%	24.08	0.08%
流动负债合计	31,750.83	100.00%	30,108.36	100.00%	31,091.7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31,091.77 万元、30,108.36 万元和 31,750.83 万元。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报表科目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04%、96.91%和 92.61%。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4,830.34 万元、1,238.80 万元及 472.98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5.54%、4.11%及 1.49%。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持续下降，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良好，短期借款方式融资金额相应减少所致。

（2）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5,476.98 万元、18,158.63 万元及 16,778.17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9.78%、60.31%及 52.8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款	15,573.21	17,162.93	14,463.36
设备工程款	345.74	202.82	199.23
费用	859.22	792.87	814.39
合计	16,778.17	18,158.63	15,476.9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包括货款、设备工程款和费用，其中货款占比达90%以上。2021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20年增加2,681.65万元，主要系2021年公司的经营规模扩大，原材料采购规模上升所致。2022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2021年下降1,380.45万元，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周期波动，2022年年末采购规模同比下滑所致。

(3)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3,522.56万元、2,969.25万元及4,528.77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1.33%、9.86%及14.26%，主要为公司的预收货款以及预收的客户付费产线开发费。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4,673.82万元、5,294.71万元及4,926.44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5.03%、17.59%及15.52%。其中，主要为应付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占应付职工薪酬的比重超过90%。2021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在岗员工人数有所上升所致。2022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下滑，主要系期末预提年终奖减少所致。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1,977.43万元、1,515.24万元及2,699.28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36%、5.03%及8.50%。2021年公司应交税费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为2021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较同期有所下滑，且公司为应对原材料涨价提前采购储备原材料，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较多，公司应交增值税余额下滑。2022年公司应交税费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期末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增加。一方面，2022年增值税留

抵退税政策推行力度增强，公司留抵税额退回使得应交增值税余额上升；另一方面，发行人子公司合兴电子、乐清广合适用国家税务总局 2021 年第四季度推出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政策，2022 年度公司累计缓交税费较同期增加，使得应交企业所得税期末余额上升。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319.98 万元、221.31 万元、1,244.42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3%、0.74%及 3.92%。2022 年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较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2、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553.05	8.24%	127.54	2.08%	-	-
租赁负债	112.09	1.67%	269.87	4.4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9	0.08%	28.32	0.46%	1,016.78	19.31%
预计负债	243.94	3.63%	66.34	1.08%	66.34	1.26%
递延收益	3,037.51	45.25%	3,690.01	60.16%	2,633.49	5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61.17	41.13%	1,951.07	31.81%	1,548.34	29.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13.26	100.00%	6,133.16	100.00%	5,264.9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5,264.96 万元、6,133.16 万元和 6,713.26 万元。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递延收益、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报告期各期末，上述项目合计占非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74%、94.52%和 94.70%。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0.00 万元、127.54 万元及 553.05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0.00%、2.08%及 8.24%，主要原因系合兴德

国在母公司注资前为进行产品试制向德国当地银行新增借款以购买机器设备。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016.78 万元、28.32 万元及 5.49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19.31%、0.46%及 0.08%。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不断减少，主要系递延奖金发放所致。

(3) 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3,037.51	3,690.01	2,633.49
合计	3,037.51	3,690.01	2,633.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2,633.49 万元、3,690.01 万元及 3,037.51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0.02%、60.16%及 45.25%，全部为待摊销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详细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经营成果分析”之“（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之“1、其他收益”。

(4)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8,920.51	2,761.00	13,085.44	1,951.07	10,322.26	1,548.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	0.17	-	-	-	-
合计	18,921.62	2,761.17	13,085.44	1,951.07	10,322.26	1,548.3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1,548.34 万元、1,951.07 万元和 2,761.17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重为 29.41%、31.81%和 41.13%。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为公司享受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颁布的 500 万元以下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形成的递延税款，报告期内随公司的固定资产

投入规模扩大，递延税款逐年上升。

（三）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流动比率（倍）	3.66	3.74	2.83
速动比率（倍）	1.97	2.19	1.89
资产负债率（合并）	19.36%	20.17%	25.00%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32.84	-1,054.86	72.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32,171.65	32,265.19	32,730.88

注：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倍）=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倍）=（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2.83、3.74 及 3.66，速动比率分别为 1.89、2.19 和 1.97。2021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公司流动资产规模上升，并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流动负债规模略有下降，导致流动比率快速上升，同时因 2021 年公司为应对原材料涨价，根据预测需求提前备货，速动比率上升幅度较小。2022 年公司流动负债规模受当期预收客户付费产线开发费增加、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期末应交税费增加等因素影响而上升，致使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略有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5.00%、20.17%和 19.36%，整体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主要系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净资产规模增加，盈利能力不断提升，资金实力增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72.57、-1,054.86 及 2,032.84，2021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为负主要系公司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较高，大于银行贷款计提的利息费用所致，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在报告期内基本保持稳定。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财务政策较为稳健，负债整体规模稳定，并具有稳定

的融资渠道，偿债能力良好，债务违约风险较小。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 (倍)	徕木股份	1.93	1.20	1.24
	永贵电器	3.94	4.11	4.29
	电连技术	2.20	2.29	3.48
	维科精密	1.26	1.18	1.01
	平均值	2.33	2.20	2.51
	中值	2.06	1.75	2.36
	合兴股份	3.66	3.74	2.83
速动比率 (倍)	徕木股份	1.38	0.59	0.69
	永贵电器	3.13	3.31	3.57
	电连技术	1.91	1.97	3.01
	维科精密	0.73	0.65	0.62
	平均值	1.79	1.63	1.97
	中值	1.65	1.31	1.85
	合兴股份	1.97	2.19	1.89
资产负债率 (合并)	徕木股份	34.72%	41.56%	39.94%
	永贵电器	20.90%	19.90%	19.17%
	电连技术	31.55%	31.21%	22.41%
	维科精密	42.67%	45.57%	50.50%
	平均值	32.46%	34.56%	33.01%
	中值	33.14%	36.39%	31.18%
	合兴股份	19.36%	20.17%	25.00%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2022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2022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偿债指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2021年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且公司经营积累不断增加所致。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指标受日常经营、投资计划等因素影响有所波动。

整体而言，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高偿债能力。

3、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分别为 25,205.72 万元、12,364.87 万元和 23,894.32 万元。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回款情况较好，具有稳定的现金流，偿债能力较强。关于公司现金流量的分析参见“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财务状况分析”之“（五）现金流量分析”。

4、银行资信及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公司与多家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合计 8.13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8.09 亿元。公司银行授信情况良好，具备充足的偿债能力。

（四）营运能力分析

1、主要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情况如下表：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6	4.06	3.83
存货周转率（次）	1.99	2.53	2.8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 3.83 次、4.06 次及 3.76 次。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稳定且保持在较高水平，资产管理能力整体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博世、联合电子、博格华纳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合作关系稳定，客户信誉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80 次、2.53 次及 1.99 次。存货周转率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资产管理能力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公司销售订单增加，同时公司为应对材料涨价提前采购储备原材料导致公司库存储备增加，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上升，库存储备有所增加，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新产品新项目，模具投入成本上升，存货周转率有所下滑。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徕木股份	1.96	1.99	1.67
	永贵电器	1.66	1.75	1.58
	电连技术	3.76	3.98	3.82
	维科精密	4.13	4.14	3.79
	平均值	2.88	2.97	2.72
	中值	2.86	2.99	2.73
	合兴股份	3.76	4.06	3.83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原因为公司主要客户基本上是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整车厂商，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总体账龄较短，应收账款逾期情况较少。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具备较强的应收账款管理水平。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年）	徕木股份	1.22	1.20	1.12
	永贵电器	2.01	1.88	1.78
	电连技术	3.78	4.17	4.03
	维科精密	2.98	3.43	3.57
	平均值	2.50	2.67	2.63
	中值	2.50	2.65	2.67
	合兴股份	1.99	2.53	2.80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公司具有不断开拓国内外市场的能力，能够保证销售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公司具有较强的存货管理能力，通过“以销定产”、“以销定采”的生产模式和采购模式控制库存，保证存货周转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水平较高，存货管理能力较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和中值水平接近。2022 年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的平均水平均有所下降，受当期库存储备增加、模具投入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4.32	12,364.87	25,20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9.14	-25,075.99	-10,888.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5	11,677.41	-6,168.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3.09	-1,283.35	7,889.59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994.30	147,567.42	123,137.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8.26	1,644.43	1,335.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38	2,679.60	1,65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02.94	151,891.45	126,124.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57.09	100,478.33	67,235.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90.56	27,597.51	22,501.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75.67	7,128.81	6,721.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5.30	4,321.93	4,45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08.62	139,526.58	100,91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4.32	12,364.87	25,205.72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26,124.16 万元、151,891.45 万元及 163,002.94 万元，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各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00,918.44 万元、139,526.58

万元及 139,108.62 万元，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关成本费用支出随之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205.72 万元、12,364.87 万元及 23,894.32 万元。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于 2020 年下降 12,840.85 万元，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原材料涨价，根据预测需求提前采购原材料而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2022 年度，公司通过增加票据直接贴现加快资金回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上升，致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上升 11,529.45 万元。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调节关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8.81	367.87	1,261.71
信用减值损失	235.42	172.23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37.96	8,188.50	8,627.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7.87	235.91	-
无形资产摊销	546.08	419.43	382.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6.30	1,585.19	1,66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61	-37.31	-1.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4	21.11	74.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0.26	99.31	645.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77	-277.84	-93.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5.92	-348.16	408.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0.09	402.73	198.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91.68	-17,905.54	-4,313.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9.30	-3,780.31	-7,57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4.07	3,721.27	4,946.6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其他	709.3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4.32	12,364.87	25,205.72

2020 年及 2022 年，受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等项目金额较大影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当期净利润；2021 年，因公司增加库存储备、模具投入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存货有所增加，此外，随公司部分客户信用期有所调整，经营性应收项目有所增加，共同使得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当期净利润。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730.00	60,899.39	64,432.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90	277.84	9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9.85	76.34	189.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57.74	61,253.57	64,716.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16.89	20,430.17	11,50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730.00	65,899.39	64,081.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46.89	86,329.57	75,60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9.14	-25,075.99	-10,888.31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888.31 万元、-25,075.99 万元及-21,189.1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包括为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而新增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投资，以及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等。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度增加，主要系公司积极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且为顺应下游汽车行业新能源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加大新产品的生产产线投资力度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34.84	22,683.8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3.70	2,725.79	19,826.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6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9.18	25,409.59	19,826.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1.30	6,079.52	23,062.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2.65	6,056.01	2,81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7	1,596.65	11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42.72	13,732.18	25,994.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55	11,677.41	-6,168.79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168.79 万元、11,677.41 万元及-2,063.5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及银行借款，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贷款以及现金股利分配。2020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公司当年偿还银行贷款，资金流出较多所致；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正，主要系公司当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2022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当期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回报股东所致。

（六）财务性投资分析

1、最近一期末，公司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期限较长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情形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涉及财务性投资相关的各类报表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是否包含财务性投资
货币资金	16,235.90	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否

衍生金融资产	-	否
其他应收款	348.42	否
其他流动资产	85.59	否
长期股权投资	-	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8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否
合计	16,680.89	-

(1) 货币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 16,235.90 万元，为银行存款和库存现金，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2) 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348.42 万元，主要为应收退税款、押金保证金等，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3)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账面价值为 85.59 万元，主要为预缴企业所得税等，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10.98 万元，为索菱股份（002766.SZ）公司的股票，因广东索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债务重组，根据其重组方案，以索菱股份股票支付部分货款，股票自登记至公司账户之日起限售 36 个月，公司将其归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该项资产系公司接受债务偿还取得的股票，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综上所述，截至最近一期末发行人不存在持有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或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 2023 年 2 月 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实施的对外投资包括对比博斯特（上海）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博斯特”）的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 1 月 16 日，公司与比博斯特签署《关于比博斯特（上海）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公司以 2,000.00 万元认购比博斯特新增的股权，占比 2.38%。

比博斯特作为一家智能底盘解决方案供应商，是公司业务开拓的重要方向，公司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对比博斯特进行股权投资，与客户深化合作，为其提供性能良好的汽车电子产品，为公司进一步深入智能驾驶领域提供了良好的渠道。通过股权投资，公司与比博斯特形成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产业协同效应。本次投资将有利于进一步加深双方在汽车电子领域的合作，属于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因此该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含类金融业务）的情况。

七、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基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33,023.89	91.07%	125,727.76	88.39%	110,524.57	91.94%
其他业务收入	13,051.00	8.93%	16,510.00	11.61%	9,691.52	8.0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146,074.90	100.00%	142,237.76	100.00%	120,216.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20,216.09 万元、142,237.76 万元、及 146,074.90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1.94%、88.39%和 91.07%，主要包括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产品的销售收入。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客户付费产线业务及废料销售业务收入，随公司不断进行业务开拓，生产规模扩大，其他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上升。2022 年受客户付费模具工装验收周期波动影响，客户付费模具工装的销售收入下降，其他业务收入规模有所下滑。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

公司汽车电子产品包括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产品、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新能源三电系统产品以及相关零配件。此外，消费电子连接器亦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电子：	102,709.57	77.21%	94,717.06	75.34%	83,653.96	75.69%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63,612.98	47.82%	60,541.92	48.15%	58,507.52	52.94%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16,473.07	12.38%	13,687.60	10.89%	13,111.60	11.86%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11,478.33	8.63%	14,047.25	11.17%	10,202.93	9.23%
新能源三电系统	10,250.02	7.71%	5,924.40	4.71%	1,496.90	1.35%
其他	895.17	0.67%	515.88	0.41%	335.01	0.30%
消费电子	30,314.33	22.79%	31,010.70	24.66%	26,870.62	24.31%
合计	133,023.89	100.00%	125,727.76	100.00%	110,524.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市场，主营业务收入逐年上升。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汽车电子收入为主，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69%、75.34%及 77.21%，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1) 汽车电子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汽车电子销售收入分别为 83,653.96 万元、94,717.06 万元及 102,709.57 万元，持续增长。公司深耕传统能源车零部件行业多年，已形成较强的产业基础，通过与下游客户合作不断深化，积累了较强的客户资源以及行业知名度。公司凭借自身的资金实力、技术能力、生产规模优势，策略性地开拓智能驾驶、智能座舱、新能源三电系统领域的下游市场，实现了汽车电子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

1)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63,612.98	60,541.92	58,507.52
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	37,473.21	33,617.50	34,164.76
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	26,139.77	26,924.42	24,342.75
销售数量（千套）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107,960.67	119,398.28	116,411.64
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	33,764.08	31,773.06	30,626.65
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	74,196.59	87,625.22	85,784.99
销售单价（元/套）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5.89	5.07	5.03
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	11.10	10.58	11.16
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	3.52	3.07	2.84

报告期各期，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业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58,507.52 万元、60,541.92 万元及 63,612.98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94%、48.15%及 47.82%。公司的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业务主要包括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和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等传统燃油车关键系统零部件。

2021 年公司的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销售收入上升 2,034.40 万元，主要系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产品销量有所提升所致。2021 年因部分新项目进入量产阶段，且终端整车厂车型销量上升，对处于供应链上的公司连接器产品的需求增

加，带动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的销售数量有所增长；同时因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的销售结构有所改善，平均销售单价上升，共同推动整体销售收入增长。

2022 年公司的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销售收入上升 3,071.06 万元，主要系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销售数量及单价均有所提升所致。2022 年，因海外市场经济有所复苏，境外客户需求回暖，致使发行人引线框架产品销量上升。此外，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中单价较高的引线框架、连接器、盖板等产品销售占比上升，产品单价有所上升，使得 2022 年公司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及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收入有所增长。

2)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16,473.07	13,687.60	13,111.60
转向系统部件	14,207.96	11,733.56	10,716.41
电子稳定系统部件	2,265.12	1,954.04	2,395.20
销售数量（千套）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8,914.23	6,593.91	6,406.68
转向系统部件	7,073.73	4,887.73	4,375.71
电子稳定系统部件	1,840.50	1,706.18	2,030.96
销售单价（元/套）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18.48	20.76	20.47
转向系统部件	20.09	24.01	24.49
电子稳定系统部件	12.31	11.45	11.79

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业务分为转向系统部件和电子稳定系统部件，主要应用于汽车智能驾驶领域。报告期各期，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业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3,111.60 万元、13,687.60 万元及 16,473.0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86%、10.89%及 12.38%。

2021 年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的产品销售收入保持相对稳定，2022 年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的产品销售收入上升 2,785.47 万元，主要系部分新

型号转向器产品爬坡试制完成进入量产阶段，带动转向系统部件及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销售收入有所上升。

3)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11,478.33	14,047.25	10,202.93
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	10,075.49	12,427.83	9,102.29
安全系统部件	1,402.84	1,619.43	1,100.64
销售数量（千套）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46,852.05	57,524.91	37,570.11
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	45,101.93	55,473.07	36,232.92
安全系统部件	1,750.12	2,051.84	1,337.20
销售单价（元/套）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2.45	2.44	2.72
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	2.23	2.24	2.51
安全系统部件	8.02	7.89	8.23

公司生产销售的车身电子控制系统应用于智能座舱领域，主要包括连接器、线束等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和壳体总成、连接器总成等安全系统部件。报告期各期，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0,202.93 万元、14,047.25 万元及 11,478.33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3%、11.17%及 8.63%。

2021 年，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业务的销售收入增长 3,844.32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中的连接器产品进入 LG 等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并实现量产，销售数量大幅增加所致。

2022 年，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业务的销售收入有所下滑，主要系部分客户受芯片短缺影响，产量有所减少，对智能与舒适性控制系统部件中的连接器产品需求相应减弱所致。

4) 新能源三电系统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新能源三电系统：	10,250.02	5,924.40	1,496.90
新能源汽车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	5,501.68	3,915.10	1,202.83
新能源汽车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	3,955.58	1,747.72	269.48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	792.75	261.58	24.60
销售数量（千套）			
新能源三电系统：	8,567.71	2,976.09	300.17
新能源汽车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	1,151.54	802.00	271.29
新能源汽车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	261.21	98.74	9.58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	7,154.96	2,075.34	19.31
销售单价（元/套）			
新能源三电系统：	11.96	19.91	49.87
新能源汽车高压直流逆变系统部件	47.78	48.82	44.34
新能源汽车电动轴驱动系统部件	151.43	177.00	281.44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部件	1.11	1.26	12.74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领域，以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增长动力。新能源三电系统业务客户主要为联合电子、博世、长城汽车等国内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厂商及整车制造商。

报告期各期，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496.90 万元、5,924.40 万元及 10,250.02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4.71%及 7.71%。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新产品研发和量产进度加速，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产品的销售数量大幅增加，带动新能源三电系统销售收入显著提升。

5) 其他

报告期内，汽车电子业务下的其他产品主要为插簧、插针等零配件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335.01 万元、515.88 万元和 895.17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30%、0.41%和 0.67%，对主营业务收入整体的影响较小。报告期内收入随客户的需求上升而有所上升。

(2) 消费电子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消费电子连接器销售收入、销售数量、平均单价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30,314.33	31,010.70	26,870.62
销售数量（千套）	6,245,442.90	6,988,042.76	5,715,987.67
销售单价（元/千套）	48.54	44.38	47.01

公司的消费电子产品主要系消费电子连接器，主要应用于通讯产品、智能家电、智能办公等产品中。报告期各年度，公司消费电子销售收入分别为 26,870.62 万元、31,010.70 万元及 30,314.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31%、24.66%及 22.79%。2021 年，公司消费电子业务销售收入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拓展消费电子业务，用于智能办公类零部件产品销量快速增长，推动了公司消费电子产品整体销量上升。2022 年，消费电子业务销售收入保持相对平稳。

3、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区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106,578.56	80.12%	100,237.12	79.73%	88,784.55	80.33%
国外地区	26,445.33	19.88%	25,490.63	20.27%	21,740.02	19.67%
合计	133,023.89	100.00%	125,727.76	100.00%	110,524.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国内地区，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33%、79.73%及 80.12%。汽车电子方面，国内销售客户主要为博世、博格华纳、森萨塔、德尔福、大陆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境内工厂，以及联合电子、长城汽车等国内大型汽车零部件厂商、整车制造厂商。消费电子客户集中度较低，以国内销售为主，客户包括海尔、格力、华虹、海康威视、海信等全球知名品牌企业；消费电子国外客户相对较少，主要包括 LG、惠普等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总体上升，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总体保持基

本稳定，主要为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外销收入有所上升。在汽车生产全球化的背景下，下游整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企业为有效降低生产成本而积极推动采购全球化。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投入了在欧洲、日本的研究和市场布局，凭借公司在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行业的研发和制造优势，推进全球化布局，逐步扩大在全球市场中的市场份额，主要外销客户包括博世、博格华纳、LG 等国际大型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境外工厂，客户主要集中在欧洲，北美、亚洲等地亦有分布。

4、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动情况

(1) 汽车电子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业务销售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24,322.18	23.68%	21,736.54	22.95%	13,931.01	16.65%
第二季度	20,468.78	19.93%	24,142.51	25.49%	17,561.60	20.99%
第三季度	27,052.50	26.34%	21,526.56	22.73%	21,381.45	25.56%
第四季度	30,866.11	30.05%	27,311.44	28.83%	30,779.91	36.79%
合计	102,709.57	100.00%	94,717.06	100.00%	83,653.96	100.00%

按照行业惯例，一般情况下，受春节放假导致开工率低等因素影响，一季度的汽车电子销售收入占比相对较少；由于四季度至春节前为汽车销售旺季，因此四季度汽车电子销售收入占全年的比重较高。整体来看，公司汽车电子业务下半年销售收入较上半年更高，与汽车零部件行业特征相符，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各季度收入波动较为稳定。2020 年及 2022 年各季度销售收入波动相对明显，主要系上半年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汽车市场需求遇冷，公司下游客户的生产需求减弱，下半年汽车市场需求回暖所致。

(2) 消费电子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电子业务销售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7,217.97	23.81%	7,451.04	24.03%	4,224.57	15.72%

第二季度	7,437.77	24.54%	7,758.53	25.02%	6,078.29	22.62%
第三季度	7,715.96	25.45%	7,497.04	24.18%	7,670.84	28.55%
第四季度	7,942.62	26.20%	8,304.08	26.78%	8,896.92	33.11%
合计	30,314.33	100.00%	31,010.70	100.00%	26,870.62	100.00%

报告期内，除 2020 年第一季度受春节放假以及外部环境需求下滑影响收入占比较低外，公司消费电子业务各季度销售收入占比较为稳定，不存在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各季度收入较为稳定，不存在期末集中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90,655.54	89.10%	84,246.63	85.76%	72,290.57	91.35%
其他业务成本	11,095.25	10.90%	13,991.49	14.24%	6,846.81	8.65%
合计	101,750.79	100.00%	98,238.12	100.00%	79,137.38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72,290.57 万元、84,246.63 万元及 90,655.54 万元，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1.35%、85.76%及 89.10%。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的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电子：	71,438.22	78.80%	65,226.63	77.42%	55,848.08	77.25%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41,839.26	46.15%	40,767.28	48.39%	38,620.02	53.42%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12,722.12	14.03%	10,059.93	11.94%	9,603.71	13.28%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7,414.01	8.18%	8,963.67	10.64%	5,943.06	8.2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新能源三电系统	8,883.12	9.80%	5,095.95	6.05%	1,479.92	2.05%
其他	579.71	0.64%	339.79	0.40%	201.36	0.28%
消费电子	19,217.33	21.20%	19,020.00	22.58%	16,442.49	22.75%
合计	90,655.54	100.00%	84,246.63	100.00%	72,290.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来自于汽车电子产品，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7.25%、77.42%以及 78.80%。

(2) 主营业务成本的类型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类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3,134.12	69.64%	59,291.86	70.38%	49,049.17	67.85%
直接人工	10,438.01	11.51%	10,347.23	12.28%	8,218.16	11.37%
制造费用及其他	17,083.41	18.84%	14,607.54	17.34%	15,023.24	20.78%
合计	90,655.54	100.00%	84,246.63	100.00%	72,290.57	100.00%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直接材料主要包括铜材、塑胶料、电子元器件等，直接人工是指直接参与产品生产工人的薪酬等，制造费用及其他主要包括产线的设备折旧费、模具摊销费、设备和模具的维修费以及运输费等。其中，直接材料为最主要的成本项目。

2021 年，公司直接材料及直接人工金额及占比有所上升，制造费用及其他占比有所下降。直接材料占比增加主要系产品主要原材料铜材、塑胶料及电子元器件的平均采购单价上涨所致；直接人工金额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 2021 年社保减免政策取消所致；制造费用及其他金额保持相对平稳，占比被动下降。

2022 年，公司制造费用及其他占比上升，直接材料及直接人工占比下降。制造费用及其他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对机器设备、模具工装的持续不断投入扩大了产线整体规模，折旧摊销费用相应上升所致；直接材料在主要原材料铜材、塑胶料及电子元器件的平均采购单价上涨的影响下金额有所上升，占比保

持相对平稳；直接人工金额保持平稳，占比被动下滑。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汽车电子：	31,271.35	70.55%	29,490.43	67.02%	27,805.88	67.69%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21,773.72	49.12%	19,774.64	44.94%	19,887.50	48.41%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3,750.96	8.46%	3,627.67	8.24%	3,507.89	8.54%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4,064.32	9.17%	5,083.58	11.55%	4,259.87	10.37%
新能源三电系统	1,366.89	3.08%	828.45	1.88%	16.98	0.04%
其他	315.46	0.71%	176.09	0.40%	133.65	0.33%
消费电子	11,097.00	25.04%	11,990.70	27.25%	10,428.13	25.39%
主营业务毛利	42,368.35	95.59%	41,481.13	94.28%	38,234.01	93.07%
其他业务毛利	1,955.76	4.41%	2,518.50	5.72%	2,844.70	6.93%
合计	44,324.11	100.00%	43,999.63	100.00%	41,078.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38,234.01 万元、41,481.13 万元及 42,368.35 万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07%、94.28%和 95.59%。其中，汽车电子业务毛利分别为 27,805.88 万元、29,490.43 万元和 31,271.35 万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69%、67.02%和 70.55%，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2、毛利率变动分析

（1）综合毛利率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2,368.35	31.85%	41,481.13	32.99%	38,234.01	34.59%
其他业务	1,955.76	14.99%	2,518.50	15.25%	2,844.70	29.35%
营业收入	44,324.11	30.34%	43,999.63	30.93%	41,078.71	34.17%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为公司毛利额的主要来源，公司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趋势影响。

(2) 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汽车电子：	30.45%	31.14%	33.24%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	34.23%	32.66%	33.99%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	22.77%	26.50%	26.75%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	35.41%	36.19%	41.75%
新能源三电系统	13.34%	13.98%	1.13%
其他	35.24%	34.13%	39.89%
消费电子	36.61%	38.67%	38.81%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85%	32.99%	34.5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59%、32.99%和 31.85%，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各细分产品销售情况受下游客户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产品结构有所波动，加以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社保费用减免取消、产线设备投资规模扩大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1) 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3.99%、32.66%和 34.23%，呈先降后升趋势。

2021 年度，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毛利率为 32.66%，较同期减少 1.33%，主要系原材料及人工成本有所上升所致：首先，受 2021 年主要原材料铜材、塑胶料的价格上涨影响，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的单位材料成本上升；其次，受社保减免政策取消等因素影响，单位人工成本有所上升，共同使得 2021 年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2 年度，公司传统能源车动力总成产品毛利率为 34.23%，较同期增加 1.57%，主要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方面，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产品销售占比有所上升，推动传统能源车总成产品毛利率上升；另一方面，因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与客户协商向上调整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下部分产品单价，同时部分产品因生产工艺改善，原材料损耗率下降，单位材料成本下降，共同推动发动机控制单元部件毛利率水平上升。

2) 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6.75%、26.50% 和 22.77%，呈持续下降趋势。

2021 年度，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毛利率为 26.50%，较 2020 年度略有下滑，主要原因为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下的电子稳定系统部件中基座产品因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单位材料成本上升，且因产品年降约定销售单价有所下滑，电子稳定系统部件产品毛利率下滑，使得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毛利率略有下滑。

2022 年度，公司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毛利率为 22.77%，较 2021 年度下降 3.7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转向系统部件下转向器产品的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因竞争性报价，部分新产品单价较低，同时原有产品销售单价亦有所下滑，加以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制造费用摊销增加等因素，毛利率有所下降。

3) 车身电子控制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41.75%、36.19% 和 35.41%，报告期内逐年下降。

2021 年度，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毛利率为 36.19%，较同期下降 5.56%，主要系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受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社保费用减免取消等因素影响，生产成本上升所致。

2022 年度，公司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毛利率为 35.41%，较同期略有下滑，主要原因为 2022 年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下游部分客户因芯片短缺等因素影响，需求有所下降，制造费用摊销增加，同时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车身电子控制系统产品的材料成本有所上升。

4) 新能源三电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三电系统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13%、13.98% 和 13.34%，整体毛利率水平偏低，主要原因系：首先，公司通过较低报价开拓竞争激烈的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新客户或新项目致使产品销售单价较低；其次，部分专用定制化产线使用率相对较低，致使制造费用摊销金额较大；最后，部分

产品对铜材、电子元器件等原材料的生产耗用量相对较多，实际损耗量较大，对原材料价格波动更为敏感，且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随着新能源三电系统产品在 2021 年、2022 年不断量产，规模效应有所显现，整体毛利率水平有所上升。

5) 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39.89%、34.13% 和 35.24%。公司的其他业务主要为批量生产的插簧、插针等零配件产品，其产品规格小、数量大、工艺简单，整体的生产规模效应较强，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此外，由于其他业务规模较小，客户需求波动较大，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波动。

6) 消费电子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消费电子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8.81%、38.67% 和 36.61%，整体呈下降趋势。

2021 年度，公司消费电子产品毛利率保持相对平稳；2022 年度，公司消费电子产品毛利率较同期下降 2.06%，主要系原材料的价格上涨致使材料成本上升，同时受 2022 年消费电子订单需求有所减弱影响，消费电子类产品生产量减少，单位制造费用摊销增加所致。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徕木股份	24.39%	24.78%	25.84%
其中：汽车电子类产品	未披露	27.48%	27.55%
消费电子类产品	未披露	17.24%	21.14%
永贵电器	31.00%	34.37%	35.42%
电连技术	31.88%	31.13%	30.24%
其中：汽车电子类产品	39.48%	38.94%	30.69%
消费电子类产品	36.56%	36.09%	34.31%
维科精密	24.34%	23.03%	23.05%
其中：汽车电子类产品	23.89%	23.03%	22.00%

消费电子类产品	26.12%	27.56%	36.25%
平均值	27.90%	28.33%	28.64%
中值	27.70%	27.95%	28.04%
合兴股份	31.85%	32.99%	34.59%
其中：汽车电子类产品	30.45%	31.14%	33.24%
消费电子类产品	36.61%	38.67%	38.81%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年度报告。

注 1：永贵电器年度报告中产品分类未具体细分为汽车电子和消费电子产品两大类；电连技术消费电子类产品包括微型电连接器及互连系统相关产品；维科精密已披露的汽车电子产品毛利率为剔除运输费用后毛利率水平，消费电子类产品毛利率数据以非汽车连接器及零部件毛利率替代；

注 2：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受业务领域、产品类型差异等因素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于汽车电子领域，得益于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较强的研发和制造优势，生产规模效应有所体现，公司在与下游主要客户不断深化合作的过程中，亦不断改善产品结构，开拓工艺难度较大、附加值较高的项目；于消费电子领域，公司消费电子连接器具备较强的品质优势，加之消费电子领域国产替代化的趋势，公司消费电子产品已能够对标国际知名的连接器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类产品毛利率略有下降，与徕木股份变化趋势一致，因电连技术汽车连接器产品出货量增长，维科精密毛利率较高的新产品推出等因素，公司汽车电子类产品与电连技术、维科精密毛利率变动趋势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与维科精密及徕木股份的消费电子产品毛利率均有所下滑，因电连技术消费电子产品收入规模较期初有所上升，生产成本得到有效控制等因素，毛利率有所上升，公司消费电子产品与电连技术毛利率变动趋势相反。

（四）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304.16	2.26%	3,128.95	2.20%	2,445.36	2.03%
管理费用	12,159.12	8.32%	12,021.85	8.45%	10,126.83	8.42%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研发费用	8,197.35	5.61%	7,149.57	5.03%	5,986.68	4.98%
财务费用	-409.64	-0.28%	311.03	0.22%	662.38	0.55%
期间费用合计	23,250.99	15.92%	22,611.40	15.90%	19,221.26	15.99%
营业收入	146,074.90	100.00%	142,237.76	100.00%	120,216.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9,221.26 万元、22,611.40 万元和 23,250.99 万元，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 15.99%、15.90%和 15.92%，职工薪酬为期间费用的主要构成部分。

1、销售费用

(1) 销售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1,926.29	58.30%	1,960.79	62.67%	1,787.30	73.09%
差旅费	62.24	1.88%	71.06	2.27%	63.15	2.58%
仓储费	47.66	1.44%	47.20	1.51%	65.28	2.67%
办公费	90.62	2.74%	101.98	3.26%	19.07	0.78%
出口费用	6.79	0.21%	65.16	2.08%	25.11	1.0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01.95	6.11%	176.06	5.63%	-	-
企业宣传费	31.81	0.96%	34.27	1.10%	6.84	0.28%
租金	20.00	0.61%	23.49	0.75%	70.30	2.87%
质量索赔	284.82	8.62%	214.27	6.85%	41.43	1.69%
其他	631.98	19.13%	434.68	13.89%	366.88	15.00%
合计	3,304.16	100.00%	3,128.95	100.00%	2,445.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2,445.36 万元、3,128.95 万元及 3,304.1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3%、2.20%及 2.26%，公司销售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相较于 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增加 683.59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销售人员的工资支出有所增加及质量索赔金

额亦有所上升所致。2022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基本保持稳定。

(2) 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徕木股份	2.49%	2.51%	2.24%
永贵电器	6.24%	8.06%	8.01%
电连技术	2.97%	3.77%	3.64%
维科精密	1.65%	1.74%	2.08%
平均值	3.34%	4.02%	3.99%
中值	2.73%	3.14%	2.94%
合兴股份	2.26%	2.20%	2.03%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主要向国内、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和整车厂销售，且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与客户合作开发定制化产品，不断拓宽产品种类，费用支出管理能力较强。

就变动趋势而言，2021 年，公司与除维科精密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均保持小幅上升，因维科精密营业收入规模扩大，销售费用率有所下降，变动趋势存在一定差异；2022 年，公司与可比公司徕木股份与维科精密销售费用率保持相对稳定，因可比公司永贵电器新品量产营收规模扩大、电连技术业务招待活动减少等因素，销售费用率波动相对较大，与公司销售费用率变动有所差异。

2、管理费用

(1) 管理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6,330.79	52.07%	6,782.49	56.42%	5,139.34	50.7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业务招待费	109.63	0.90%	272.22	2.26%	143.24	1.41%
中介机构费	420.38	3.46%	423.49	3.52%	830.05	8.20%
折旧及摊销	1,880.50	15.47%	2,026.41	16.86%	2,007.34	19.82%
税金	165.81	1.36%	208.50	1.73%	100.53	0.99%
差旅费	72.67	0.60%	137.41	1.14%	101.32	1.00%
租金	88.73	0.73%	37.64	0.31%	49.66	0.49%
办公费	227.59	1.87%	259.39	2.16%	237.00	2.34%
低值易耗品领用	725.09	5.96%	762.01	6.34%	430.39	4.25%
交通运输费	134.82	1.11%	139.24	1.16%	121.41	1.20%
维修费	477.92	3.93%	445.76	3.71%	278.43	2.75%
试验检测费	422.47	3.47%	104.26	0.87%	112.96	1.12%
保险费	28.35	0.23%	32.78	0.27%	29.01	0.29%
水电费	149.66	1.23%	131.75	1.10%	83.17	0.82%
股权激励费用	709.37	5.83%	-	-	-	-
其他	215.32	1.77%	258.51	2.15%	462.99	4.57%
合计	12,159.12	100.00%	12,021.85	100.00%	10,126.8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0,126.83 万元、12,021.85 万元及 12,159.12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42%、8.45%及 8.3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202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18.71%，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的薪酬增加所致；202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略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 2022 年 3 月对管理人员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股权激励费用拉高了公司管理费用。

(2) 同行业可比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徕木股份	4.43%	5.16%	5.21%
永贵电器	6.51%	8.66%	9.96%
电连技术	7.90%	6.67%	5.36%
维科精密	5.88%	6.01%	7.5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平均值	6.18%	6.63%	7.02%
中值	6.20%	6.34%	6.45%
合兴股份	8.32%	8.45%	8.42%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保持相对稳定，略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可比公司徕木股份和维科精密因营收规模较小，行政人员等人数相对较少，工资及工资性支出亦相对较低；可比公司电连技术收入规模相对较大，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可比公司永贵电器管理费用率 2020 年及 2021 年与公司较为接近，因收入规模扩大，2022 年管理费用率相对较低。

就变动趋势而言，2021 年，公司与徕木股份管理费用率均保持相对稳定，可比公司电连技术因薪酬增加、员工持股计划等因素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永贵电器、维科精密因费用管控、厂房搬迁完成等因素管理费用率有所下降；2022 年，公司与可比公司维科精密均基本保持相对稳定；因营收规模上升，可比公司徕木股份与永贵电器管理费用率下滑；因聘请中介机构，电连技术管理费用上升，且叠加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减弱等因素，管理费用率有所上升。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及工资性支出	5,579.22	68.06%	4,585.23	64.13%	3,837.48	64.10%
直接材料领用	1,972.11	24.06%	2,164.09	30.27%	1,687.82	28.19%
折旧及摊销	468.16	5.71%	227.33	3.18%	223.92	3.74%
委外研发费	12.90	0.16%	1.80	0.03%	8.19	0.14%
其他	164.96	2.01%	171.12	2.39%	229.27	3.83%
合计	8,197.35	100.00%	7,149.57	100.00%	5,986.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5,986.68 万元、7,149.57 万元及

8,197.35 万元，研发费用率分别为 4.98%、5.03%及 5.61%。研发费用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及工资性支出、相关材料的领用消耗、研发设备的折旧等。报告期内，为保持并提升产品的竞争力，推动产品结构转型升级，公司不断扩充技术人才队伍，研发人员工资及福利增加，研发项目数量有所上升，研发费用显著增加，研发费用率逐年上升。

（2）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徕木股份	5.71%	6.02%	5.42%
永贵电器	7.17%	8.26%	8.37%
电连技术	9.12%	8.78%	10.58%
维科精密	5.07%	4.55%	4.62%
平均值	6.77%	6.90%	7.25%
中值	6.44%	7.14%	6.90%
合兴股份	5.61%	5.03%	4.98%

注：数据来源为相关公司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维科精密采用 2022 年度财务数据，其他可比公司采用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的薪酬、研发领料、研发设备折旧组成，公司的研发活动主要围绕开发新项目以及提升生产效率展开，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以保持产品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力，研发费用率逐年提升。因营业收入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其他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变化趋势存在一定差异。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支出	78.89	83.05	317.58
减：利息收入	68.79	103.76	13.72
汇兑损益	-447.27	306.21	328.20
手续费	27.53	25.52	30.31
合计	-409.64	311.03	662.3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662.38 万元、311.03 万元及-409.64 万元，财务费用率分别为 0.55%、0.22%及-0.28%。相较于 2020 年，2021 年公司财务费用下降 351.35 万元，主要系两方面因素所致：一方面公司于 2021 年偿还短期借款，平均贷款余额下降，利息支出减少；另一方面公司 2021 年银行存款平均余额较高，利息收入有所增加。2022 年公司财务费用降为-409.64 万元，主要原因为人民币兑公司主要交易外币汇率持续波动产生了汇兑收益。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收益为 1,885.70 万元、1,448.17 万元和 1,367.52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产生的其他收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52.50	778.05	655.6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8.17	659.15	1,199.9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85	10.97	30.14
合计	1,367.52	1,448.17	1,885.70

2022 年度，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2017 年度乐清市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第二批）	70.03	-	49.43	20.6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人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220.00	-	91.03	128.96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第四批科技创新种子资金项目经费	18.89	-	6.67	12.22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人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七批补助	114.58	-	39.28	75.29	其他收益
乐清市 2016 年度机器人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3.02	-	3.02	-	其他收益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2018年度乐清市“机器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82.10	-	28.15	53.95	其他收益
江苏省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2018年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工业企业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270.68	-	77.34	193.35	其他收益
2019年度乐清市“机器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513.89	-	166.67	347.22	其他收益
2019年度乐清市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八批）	438.34	-	111.92	326.42	其他收益
年产500套贴片类连接器技术改造第六批补助	175.68	-	35.73	139.95	其他收益
推进智能制造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40.28	-	8.33	31.94	其他收益
2021年智能工厂项目	949.73	-	170.10	779.63	其他收益
2021年度乐清市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五批）	612.27	-	104.96	507.31	其他收益
2020年度推动工业经济迈向高端技术改造设备奖补	101.92	-	17.23	84.70	其他收益
年产100套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78.60	-	13.48	65.13	其他收益
2022年度省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	300.00	29.17	270.83	其他收益
合计	3,690.01	300.00	952.50	3,037.51	-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后补助	91.63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08.10	其他收益
2022年温州市企业留岗补助	10.00	其他收益
2021年度浙江省省级绿色低碳工厂项目财政奖励	50.00	其他收益
2021年温州出口品牌发展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新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企业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2022 年度乐清市工业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14.00	其他收益
太仓市科学技术局（本级）2021 年度第一批高地建设政策奖励	10.81	其他收益
太仓市科学技术局（本级）2021 年度第一批高企发展政策奖励	2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专精特新”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乐清市省级中小企业纾困资金	7.06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初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20.00	其他收益
其他	36.57	其他收益
合计	398.17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66.92	-	66.92	-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乐清市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第二批）	119.46	-	49.43	70.03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311.03	-	91.03	22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第四批科技创新种子资金项目经费	25.56	-	6.67	18.89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七批补助	153.86	-	39.28	114.58	其他收益
乐清市 2016 年度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7.56	-	4.53	3.02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110.25	-	28.15	82.10	其他收益
江苏省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2018 年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工业企业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348.02	-	77.34	270.68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680.56	-	166.67	513.89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乐清市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八批）	550.26	-	111.92	438.34	其他收益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年产 500 套贴片类连接器技术改造第六批补助	211.41	-	35.73	175.68	其他收益
推进智能制造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48.61	-	8.33	40.28	其他收益
2021 年智能工厂项目	-	1,020.60	70.88	949.73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乐清市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五批）	-	629.76	17.49	612.27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推动工业经济迈向高端技术改造设备奖补	-	103.36	1.44	101.92	其他收益
年产 100 套精密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	80.85	2.25	78.60	其他收益
合计	2,633.49	1,834.57	778.05	3,690.01	-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2021 年“企业股改挂牌上市”奖励资金	300.00	其他收益
太仓高新区管委会 2020 年度推动工业经济稳增长奖励	71.00	其他收益
浙江制造品牌认证企业奖励	30.00	其他收益
太仓高新区管委 2021 年太仓重点企业稳岗奖励	30.00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后补助	22.24	其他收益
温州市降低科创型企业融资成本贷款贴息	2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亩均论英雄”特殊贡献奖	20.00	其他收益
2021 年乐清市制造业 5G 融合应用项目奖励	19.83	其他收益
2020 年度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	10.00	其他收益
太仓市工业企业智能制造奖补资金	1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9.26	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15.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补贴	0.20	其他收益
其他	91.62	其他收益
合计	659.15	-

2020 年度，公司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奖励资金	139.92	-	73.00	66.92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乐清市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第二批）	168.90	-	49.43	119.46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402.06	-	91.03	311.03	其他收益
2018 年乐清市第四批科技创新种子基金项目经费	32.22	-	6.67	25.56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七批补助	193.14	-	39.28	153.86	其他收益
2014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二批）	3.22	-	3.22		其他收益
乐清市 2016 年度“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12.09	-	4.53	7.56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138.40	-	28.15	110.25	其他收益
江苏省太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2018 年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工业企业智能制造项目奖励）	425.36	-	77.34	348.02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乐清市“机器换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一批）	847.22	-	166.67	680.56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乐清市智能技术改造项目财政专项资金（第八批）	662.17	-	111.92	550.26	其他收益
年产 500 套贴片类连接器技术改造第六批补助	-	214.39	2.98	211.41	其他收益
推进智能制造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技术改造奖励资金	-	50.00	1.39	48.61	其他收益
合计	3,024.71	264.39	655.61	2,633.49	-

(2)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2020 年企业上市奖励专项资金（第二批）	324.00	其他收益
社会保险费返还	114.62	其他收益
2020 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89.36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推动工业经济向中高端迈进政策奖励	69.00	其他收益
2019 年研发后补助	61.22	其他收益
乐清市数字化车间提升试点项目补助	50.00	其他收益
企业复产奖励	50.00	其他收益
政府补贴	44.39	其他收益

项目	金额	列报项目
太仓市工业企业智能制造奖补资金	44.02	其他收益
2020年第一批科技创新种子资金	40.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	30.00	其他收益
乐清市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优惠贷款贴息资金	28.11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3.29	其他收益
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21.00	其他收益
以工代训补贴	20.48	其他收益
其他	190.47	其他收益
合计	1,199.95	-

2、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 219.93 万元、172.23 万元和 235.42 万元，主要为公司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信用减值损失规模较小。

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804.04	359.29	1,041.7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53.57	8.58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20	-	-
合计	968.81	367.87	1,041.7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1,041.78 万元、367.87 万元及 968.81 万元，主要为公司当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2020 年公司当年部分产品因客户需求减弱出现呆滞，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高。相比于 2020 年，2021 年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673.91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公司的呆滞物料有所减少所致。2021 年公司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系由于客户产品结构变化，产品订单取消，公司下属子公司合兴太仓对该产品专用且尚未验收的工装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8.58 万元。2022 年公司存货周转能力有所下滑，部分存货库龄较长，经评审为呆滞物料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因项目断点新增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且因运输工具闲置而新增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22 年资产减值损失大幅上升。

4、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 1.02 万元、37.31 万元及 43.61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5、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9.70	2.58	4.81
赔偿收入	7.45	11.42	56.28
预计亏损合同转回	-	-	4.47
其他	27.49	22.67	82.71
合计	64.63	36.67	148.2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48.27 万元、36.67 万元及 64.6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小，主要来自于供应商赔款、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保险赔款、员工违约金等事项的收入。

(2)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76	23.70	79.04
对外捐赠	164.13	53.33	3.96
滞纳金	1.67	0.03	9.47
其他	1.83	2.45	1.71
合计	176.39	79.50	94.1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94.18 万元、79.50 万元及 176.39 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主要来自于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和捐赠支出，其中对外捐赠主要系公司通过乐清市慈善总会对外提供资助。

（六）投资收益及非经常性损益及对经营成果影响

1、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 93.71 万元、277.84 万元及 147.77 万元。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和相关客户债务重组收益。2021 年公司新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年平均余额较 2020 年更高，因此公司当期投资收益上升。2022 年公司逐渐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新增的相关客户债务重组收益规模较小，整体投资收益有所下滑。

2、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编制了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4.55	16.20	-7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7.52	1,448.17	1,855.56
债务重组损益	29.87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01	277.84	93.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9	-21.71	128.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30.14
小计	1,449.96	1,720.50	2,034.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11	258.72	30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32.85	1,461.78	1,727.7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38.93	19,500.46	18,977.6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06.08	18,038.69	17,249.93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727.73 万元、1,461.78 万元及 1,232.85 万元，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10%、7.50%及 6.48%，主要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盈利能力的稳定性没有重大影响。

八、公司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1,505.51 万元、20,430.17 万元及 26,416.89 万元。公司资本性支出均投向主营业务，扩大生产能力、提升研发能力，有利于公司更快更好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市场份额，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之“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九、技术创新性分析

（一）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

公司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现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八、与产品有关的技术情况”。

（二）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公司着眼于未来的可持续发展，近年来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不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根据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趋势和需求特点，开发出能够满足下游客户差异化需求的产品。

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特性	所处阶段
1	汽车发动机控制系统 ECU 连接器	利用模流分析技术对产品进行分析，根据其分析结果对产品进行结构优化，并采用高全自动生产工艺保证产品的各项尺寸和性能要求。	产线开发阶段
2	双离合变速箱管理系统部件	用于双离合变速箱控制模块中各个子用电零件的电路引线框架，使用嵌件注塑、激光焊接、组装、铆压、冲裁、在线全自动功能特性检测等技术保证零件可靠性。	小批量试制阶段
3	电子制动系统连接器	采用高精度冲压设备对实心蛇形端子进行精密冲裁，通过全自动完成产品的注塑成型，端子折弯以及下线功能检测，保证产品的各项性能。	产线开发阶段
4	汽车燃油喷射系统高压喷油嘴线圈	采用一次嵌件注塑，后利用高精度绕线机绕线，进行全自动焊接，并进行二次注塑和压铆，确保产品精度和电磁功能。	小批量试制阶段
5	汽车芯片嵌入式节气门控制器组件	利用模具结构、热平稳及导热技术，完成 HALL 芯片的嵌件注塑生产，有效的保护了芯片，同时对制造设备和场地进行防静电技术处理，使产品不受损伤，确保产品功能正常。	产品开发阶段
6	2.0mm 及 1.5mm 间距线对板连接器	通过全自动的生产线完成零部件的自动上料、插针、压花、整形、折弯、在线检测，保证产品的性能和生产效率。	小批量试制阶段
7	鱼眼端子	通过高精度的冲压工艺，提供符合汽车使用标准的免焊接端子；通过替代现有的锡焊工艺，使连接器和线路板的连接更环保、可靠。	小批量试制阶段
8	EV 电驱系统滤波器 EMC FILTER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完成精密嵌件注塑，电子元器件激光焊接，磁芯装配，封装等一系列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在滤波器的输入端注入大电流后，起到过滤干扰信号的功能。	产品设计阶段
9	EV 电子转向系统 EPS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完成导电片的裁切，精密注塑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产品设计阶段
10	EV 电子稳定系统 ESP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完成线圈的绕线，焊接，以及连接器组件的精密注塑，装配等一系列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小批量试制阶段
11	EV 电控系统 EDS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完成导电片的裁切，精密注塑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产品设计阶段
12	EV 电池管理系统 BMS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导电片的冲裁，并进行精密嵌件注塑，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小批量试制阶段
13	EV 热管理系统 PDE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 PF 的裁切，精密注塑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产线开发阶段
14	EV 电子稳定系统液位传感器 FLS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 IC 的裁切，焊接，封装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的功能。	产线开发阶段
15	HEV 电控系统 VCU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 SP,PP 的裁切，折弯，精密嵌件注塑等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的功能。	产线开发阶段
16	HEV 变速箱控制系统 P2 系列产品	通过全自动产线实现导电片 LF 的裁切，激光焊接，精密注塑等一系列工序，以保证产品的精度和可靠性，实现产品功能。	产品设计阶段

（三）保持持续技术创新的机制和安排

1、加强技术创新制度建设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研发部门管理制度，明确各研发系统组织部门的职责与研发内容、研发方向。通过将公司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制度化，促进公司科研项目的稳定推进以及研发制度的完善建设。

2、加大优秀研发人才培养及引进

公司在维护现有研发团队稳定的基础上，不断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建立具有竞争力的科研项目绩效，促进公司人才梯队建设，保持公司研发水平与研发团队持续具备先进竞争力。

3、完善的技术保密措施

为加强研发技术以及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了《新产品研发管理制度》、《科学技术研究开发项目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办法》、《市场调研管理办法》、《科学技术研究开发经费管理办法》，并与技术人员和其他相关研究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与竞业禁止协议，采取内部信息网络保护性访问与信息文件加密等工作，以加强核心技术的技术保护。

4、核心员工股权激励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实施股权激励，对公司部分董监高及核心业务骨干授予限制性股票。公司通过股权激励将核心业务骨干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相连，有效增强了核心技术骨干的凝聚力，减少核心技术骨干的流失。

十、重大担保、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情况

（一）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重大对外担保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其他或有事项。

（三）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发行人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途详见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本次发行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亦不产生资产整合事项。

（二）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合兴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陈文葆。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陈文葆直接持有公司 8.31%的股份，并通过合兴集团控制公司 75.91%的股份，实际控制公司 84.22%的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第六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合规经营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工商、税务、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质量技术、劳动及社会保障等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进行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同业竞争情况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合兴集团，实际控制人为陈文葆。除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控股股东合兴集团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主要企业及单位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电子及消费电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控股股东合兴集团的主营业务为低压电器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存在从事相同或类

似业务的情形。除持有公司股份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文葆先生未从事任何与公司相同、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上市以来，公司未发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关联交易，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相关承诺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独立董事意见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发行人控股股东合兴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陈文葆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

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

（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为了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利益，保证公司

的正常经营，持股超过 5%的股东陈文义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保证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等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

如果本承诺人所投资、任职或通过其他形式控制的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承诺人同意将与该等业务相关的股权或资产，纳入公司经营或控制范围或通过其他合法有效方式，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并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承诺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

（3）本承诺人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公司，本承诺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

（4）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合兴集团、实际控制人陈文葆和持股超过 5%的股东陈文义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同业竞争行为。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为维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了避

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并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内容，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各项措施均有效实施。”

三、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自然人

1、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文葆，具体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持股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除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陈文义。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前述第 1、2、3 项所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前述所指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陈文葆	董事长
2	陈文义	副董事长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3	蔡庆明	董事、总经理
4	周槩	董事
5	汪洪志	董事
6	周汝中	董事
7	唐荣华	监事
8	刘力喜	监事
9	倪旭亮	监事

6、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自然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冯洋	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22 年 6 月离任
2	倪旭亮	曾担任公司监事，于 2022 年 5 月离任

(二) 关联法人

1、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合兴集团，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具有影响的重大企业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 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对外投资情况”。

3、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机构及主要对外投资情况”之“(二) 公司对外投资情况”。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自然人控制、具有重要影响、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具有重要影响、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主要包括：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乐清市合兴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合兴集团持股 30%，发行人持股 5% 以上股东陈文义担任董事长，发行人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周汝中担任董事
2	上海百盈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陆竞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
3	乐清市熠新副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蔡庆明的姐妹蔡晓萍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蔡晓萍配偶赵百荣持股 60%并担任监事
4	温州百越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蔡庆明姐妹的配偶赵百荣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18%
5	乐清市虹桥荣润啤酒配送中心	公司副董事长蔡庆明姐妹的配偶赵百荣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6	哈尔滨市松北区如意之家快捷旅馆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洪志的姐妹汪洪梅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7	哈尔滨市松北区欣鑫复印店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洪志的姐妹汪洪艳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8	江苏特朗斯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乐微兄弟的配偶徐国琴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9	温州市阳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周槩的父亲周方南担任经理
10	上海般可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陆竞的子女陆柏宇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
11	宁波纽迪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文义子女的配偶张建军持股 81%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2	宁波新月仪器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文义子女的配偶张建军持股 81%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3	南京永乐服饰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陈乐微的兄弟陈永乐持股 70%并担任总经理，于 2007 年 11 月 29 日被吊销
14	温州华诚涂饰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周槩的父亲周方南担任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14%，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被吊销

5、报告期内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法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乐清市广和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陆竞持股 40%并担任监事，已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被注销
2	达州市达川区名仕车族汽修厂	公司财务总监、董事、董事会秘书周汝中配偶的兄弟冉峰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已于 2020 年 8 月 6 日被注销
3	杭州泽雅工业产品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文义子女的配偶章兆博持股 50%并担任监事，已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被注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销
4	合兴集团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合兴集团持股 100%并由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陈文义担任执行董事，已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被注销

四、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如下：

交易分类	交易内容	交易对方	年度	金额（万元）
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合兴集团	2022	37.11
			2021	471.30
			2020	280.4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合兴集团	2022	0.08
			2021	217.89
			2020	39.95
		合兴电工	2022	884.90
			2021	1,070.11
			2020	96.60
		芜湖合兴	2022	30.15
			2021	107.97
			2020	12.4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514.00
			2021	588.58
			2020	489.19
关联租赁	合兴集团	2022	22.54	
		2021	22.54	
		2020	22.54	
偶发关联交易	2021 年向合兴集团采购固定资产 252.02 万元			
	合兴集团、陈文葆、陈文义为公司融资提供关联担保			
	合兴集团为公司融资提供关联担保			

(二) 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经销商销售商品、接受劳务

以及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合兴集团	采购商品	37.11	0.04%	118.45	0.12%	-	-
	接受劳务	-	-	352.85	0.36%	280.44	0.35%
合计		37.11	0.04%	471.30	0.48%	280.44	0.35%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合兴集团采购快走丝线切割加工服务等，金额占营业成本比重相对较小。2020年及2021年，在少量加工精度要求较低的工艺环节中，委托合兴集团进行快走丝线切割，发行人自关联方采购的线切割服务交易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定价具有公允性。

此外，公司亦根据自身需求向合兴集团少量采购生产模具所需金属合金等原材料。公司向合兴集团采购商品按照合兴集团账面净值及实际情况作为定价依据，采购定价具有公允性。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合兴集团	提供劳务	-	-	160.17	0.11%	35.33	0.03%
	试验费收入	-	-	0.87	0.00%	4.62	0.00%
	销售商品	0.08	0.00%	56.85	0.04%	-	-
合兴电工	提供劳务	611.17	0.42%	634.51	0.45%	-	-
	试验费收入	143.02	0.10%	142.44	0.10%	96.60	0.08%
	销售商品	130.71	0.09%	293.16	0.21%	-	-
芜湖合兴	提供劳务	8.43	0.01%	86.65	0.06%	-	-
	试验费收入	21.72	0.01%	18.37	0.01%	12.45	0.01%
	销售商品	-	-	2.95	0.00%	-	-

合计	915.14	0.63%	1,395.97	0.98%	149.00	0.12%
----	--------	-------	----------	-------	--------	-------

公司向合兴集团等关联方提供劳务主要包括模具零部件相关加工业务，销售商品主要包括自制模具，具体如下：

公司配置了多种进口生产及检测设备，具备生产高精度模具的能力，公司利用设备多余产能，为关联方提供模具零部件相关加工服务及销售自制模具；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实验检测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发行人实验中心为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证的实验检测中心，具备较强的技术实力和市场公信力，利用实验中心设备多余产能为合兴集团等关联方提供少量检测服务。

发行人向合兴集团等关联方提供的模具加工及销售业务，因模具加工及制作均具有较强定制化属性，根据加工及制作模具所需工时进行报价；发行人提供的实验中心的检测服务价格，系参照无关联第三方检测公司的项目报价确定，定价具有公允性。

3、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4.00	588.58	489.19

4、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承租方向关联方主要承租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合兴集团	厂房	5.97	5.97	5.97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方向关联方主要出租宿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合兴集团	宿舍	16.57	16.57	16.57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1、固定资产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固定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	金额	占营业成本	金额	占营业成本
合兴集团	采购固定资产	-	-	252.02	0.26%	-	-
合计		-	-	252.02	0.26%	-	-

公司向合兴集团采购固定资产，主要系为加强上市公司模具生产加工能力，提高模具加工效率，保障公司业务发展，采购数控走丝切割机、电火花成型机等生产设备，属于偶发性的关联交易。公司向合兴集团采购固定资产均按照合兴集团账面净值作为定价依据，采购定价具有公允性。

2、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兴集团、陈文葆、陈文义	合兴股份	1,001.20	2020.07.16	2023.07.16	是
合兴集团	合兴股份	2,001.74	2020.02.28	2022.02.28	是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	合兴集团	0.10	7.24	-
应收账款	合兴电工	182.11	190.13	-
合计		182.20	197.38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付账款	合兴集团	3.17	2.87	-
应付账款	合兴电工	30.44	-	-
合计		33.61	2.87	-

（五）其他关联交易

2018年4月7日，公司与合兴集团签署了《注册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约

定公司许可合兴集团使用两项商标（注册号分别为“116527”和“4470476”），许可期限自2018年4月7日至2028年4月6日，许可费用为当年使用许可商标的年产品销售金额的千分之一。2020年至2022年度发生的许可费用分别为23.39万元、28.21万元和12.58万元。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已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就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作了明确规定，并予以严格履行，确保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签署了有关协议，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合兴集团、实际控制人陈文葆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如下：

“（1）本承诺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的披露。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承诺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合兴股份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承诺人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尽量减少、规范与合兴股份之间产生新增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本承诺人将严格遵守合兴股份《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本承诺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合兴股份的经营决策权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本承诺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合兴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合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4) 本承诺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承诺人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综上所述，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并予以披露。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所确定的交易价格均为公允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平和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构成法律障碍；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承诺函，该等承诺合法有效。

(七) 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在表决通过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在审议通过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000.00 万元（含 6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向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5,360.32	61,000.00
	合计	75,360.32	61,000.00

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浙江省嘉兴市。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资金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抓住新能源汽车产业战略发展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客户需求

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的发展趋势，为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带来了显著的增量需求。在“碳中和”及“碳达峰”的背景下，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根据《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而随着新能源汽车进入市场需求驱动的快速发展阶段，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市场渗透率已超预期，未来有望提

前实现上述政策目标。并且，随着双积分政策的调整，我国车企将提高对新能源汽车的投入，加速电动车的生产以及销售，提高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进而推动我国交通电动化进程。

我国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需求规模增长的动力来自两方面：一是新能源汽车整车市场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作为汽车电子产品的载体，其产量和增长速度直接影响了新能源汽车电子市场的发展；二是新能源汽车电子化程度的提高，智能化、网联化成为汽车产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为了满足消费者对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功能的要求，汽车电子产品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应用范围越来越广，在汽车成本中所占的比例不断提高。可以预见，随着我国国民收入的持续增长，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以及汽车智能化与网联化程度的不断提高，汽车电子产业将迎来良好的产业发展机遇。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公司抓住产业发展机遇，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客户需求。

2、扩大产能规模，优化产业布局

目前，公司作为国内规模领先的汽车电子零部件产品生产龙头企业，公司汽车电子产品已凭借较好的稳定性、优良的性能以及性价比优势，得到了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认可，建立了牢固的客户资源优势。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更好地服务优质大客户，保持与其长期密切的战略合作关系，同时有助于公司扩大现有产能，发挥生产规模效益，巩固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优势地位。此外，公司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积极优化产业布局，不断丰富产品型号及应用场景，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研发力度及生产规模，从而提升公司的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供货能力，以适应下游客户的规模化生产需求，增强公司的整体服务水平，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

3、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巩固公司行业地位

下游终端行业发展带动了汽车电子零部件市场竞争加剧，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抗干扰能力、使用寿命、一致性等性能需求持续提升。因此，汽车电

子厂商亟需通过提高生产设备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来减少人力投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保证产品质量和性能的稳定性和一致性，从而保证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通过本项目建设，公司将引进高端先进的生产设备、模具、工装设备、检测、实验设备以及生产管理软件、设计、编程软件等，建设数字化、智能化生产车间，实现信息的共享与协同，做到车间层面精准化计划、精益化生产、可视化展现、精细化管理，提升设备运行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障产品产量及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加快市场响应速度，加强订单的承接能力，打造核心壁垒并拉高行业门槛，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4、依托长三角产业集群，吸引更多优质人才，深度服务客户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嘉兴市地处长三角腹地，交通便利。长三角是中国汽车工业的重要产业集群之一，区域内产业体系配套完善，原材料采购、物流配送便捷，在保证公司上游原材料供应稳定的同时，有利于深度开发市场并为客户提供更为快捷、一体化的服务，也可以更快、更早地接触到行业内最新的技术并吸引到优秀的人才。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位于上海、苏州等长三角中心地区，嘉兴工厂的建设，可以更快地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充分利用上下游产业资源，满足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在巩固现有客户关系的同时可以进一步开拓新的优质客户。未来公司将依托长三角地区在科技创新、汽车产业集群发展和交通等方面的便利，立足长三角及华东地区，拓展全国市场，并积极布局国际市场，加速国际化进程，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与产能规划。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市场基础

在各国政府产业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力不断提升、消费者认知转变等因素的推动下，近年来，我国乃至全球的新能源汽车的渗透率不断增长，2020-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渗透率分别为5.4%、13.4%和25.6%，实现显著提升。根据《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2030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规划（2021-2035年）》，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需求也不断增长。

此外，汽车智能化与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也为汽车电子行业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智能化、网联化成为汽车产业的重要发展趋势，为了满足消费者对智能驾驶、智能座舱等功能的要求，汽车电子产品在新能源汽车中的应用范围越来越广，在汽车成本中所占的比例不断提高。

未来，在市场需求驱动和产业政策支持的共同作用下，我国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的接受度快速提升，市场渗透率预期仍将快速增长，下游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也将为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行业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汽车智能化与信息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也是新能源汽车电子行业快速增长的重要推动力。

2、优质的客户资源积累，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与技术服务体系、完善的制造工序以及严格的质量管控水平，积极开拓市场，深耕行业优质客户。凭借在汽车电子领域多年来的市场积累，以及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现已与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博世、联合电子、大陆、博格华纳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的产品也借此进入了大众、宝马、奥迪、通用等汽车品牌的供应链体系。上述客户均为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对供应商的考核较为严格，一旦供应商进入其采购体系后，客户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从而与供应商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其次，上述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对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新的客户也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

目前，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下游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汽车行业电动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对汽车电子零部件的需求不断攀升。公司在现有的基础上与客户深化合作，为其提供性能良好的汽车电子产品，有助于客户满足自身日益增长的汽车电子零部件的需求，保证原材料供应稳定。同时，公司也在依托现有的技术储备和研发实力，不断开拓新的客户，保证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3、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持

公司在汽车电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有着深厚的积累，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品质，积极将前沿技术运用于技术与产品开发中，不断研发能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保持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快速的产品技术更新能力。公司模具技术研发能力处于业内领先水平，经过数十年的技术开拓和经验积累，建立了一贯式模具开发智能信息系统，模具设计开发的技术优势，确保了公司可以不断实现产品创新，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自动化部门通过综合运用机器人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视觉检测技术，为公司提供优质的自动化解决方案及非标设备，实现高效率、高品质、低成本、全自动化的生产作业，自动化部门每年生产数百套非标自动化工装设备，有效提高了生产过程稳定性和生产效率。此外，公司组建了一支由行业专家领衔的研发团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较强的创新能力、先进的技术水平，为技术的创新和产品性能的提升提供了重要保证。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与创新机制，为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提供了制度保障。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况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投向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项目总投资为 75,360.32 万元，拟在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产汽车电子产品 835 万只（套），包括新能源三电系统部件、车身电子控制系统部件和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部件。

本项目顺应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的趋势，充分发挥公司在汽车电子零部件领域积累的客户资源、研发技术等竞争优势，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电子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75,360.3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71,678.8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3,681.47 万元。公司拟使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资金金额为 61,0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71,678.85	61,000.00
1.1	建筑工程费	24,767.85	24,767.85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39,353.06	29,917.58
1.3	安装工程费	314.57	314.57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579.26	6,000.00
1.5	预备费	664.11	-
2	铺底流动资金	3,681.47	-
合计		75,360.32	61,000.00

（三）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兴汽车电子（嘉兴）有限公司。

（四）项目备案及审批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次募投项目已完成备案（项目代码：2302-330451-04-01-372937），并已取得环评批复（嘉环（经开）登备[2023]15号）。对于本项目所涉土地使用权，公司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浙（2023）嘉开不动产权第 0009174 号），可满足本项目建设用地需求。

（五）投资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浙江省嘉兴市经济开发区长云路西侧、成功路南侧。厂区总用地面积为 79,773.00 平方米（合约 120 亩）。厂区所在区域内整体配套设施完善，外部区位条件较好，交通较为便利。

（六）项目经济效益情况

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经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内部收益率为 14.69%（税后），预计投资回收期为 7.77 年（税后，含建设期 2 年）。

本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如下：

1、营业收入预计

本项目计划生产新能源三电系统部件、汽车转向与制动系统部件和车身电子控制系统部件产品，营业收入=销量×产品单价，产品销售价格主要依据本项目产品特点、产品的历史销售价格、在手订单等因素进行测算。

2、总成本费用测算

项目总成本费用估算主要包括原料消耗、人工费用、制造费用（不含折旧）、折旧和期间费用等。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原料消耗：原辅材料的价格以国内市场采购价格为主，相关材料的消耗量根据公司生产工艺单位耗用量和项目产品的预期产销量测算。

（2）工资与福利：根据项目人员定岗安排，结合公司的薪酬福利制度及项目当地各类员工的工资水平测算。

（3）制造费用（不含折旧）：主要为能源费用和其他制造费用。其中，投产后所需能源费用以生产工艺单位耗用量和项目产品的预期产销量测算。

（4）折旧与摊销：按照有关规定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20 年，残值率为 5%；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 10 年，残值率为 5%；电子及其他设备折旧年限为 3 年，残值率 5%；土地使用权按 50 年摊销。

（5）期间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系参考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考虑未来市场发展趋势、公司产品竞争力等因素预测费用率，根据产品预期收入折算而来。

3、税金测算

本项目增值税率为 13%。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所得税税率以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算。

（七）项目投资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取决于资金到位的时间和项目各工程进展程度，建设期拟定为 24 个月。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土建施工、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及竣工验收。具体进度如下表所

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勘察设计		■	■	■	■							
3	土建施工			■	■	■	■	■	■	■			
4	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	■	■	■	■	■	■	■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	■	■	■	■
6	竣工验收												■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未来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积极作用。本次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能够提升公司盈利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债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债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公司 2021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除此以外，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的情形。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360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1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6.3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583.8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4,432.1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1,151.6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21]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户状态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353278974975	10,000.00	-	已销户
合兴汽车电子（太仓）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33050162756209778899	6,500.00	-	已销户
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	1203282429200668688	3,000.00	-	已销户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乐清支行	577903187210888	1,651.69	-	已销户
合计			21,151.69	-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151.6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06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1,069.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			19,773.52	
						2022 年			1,295.6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65.47	10,000.00	10,000.00	10,065.47	65.47	100.00%
2	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6,500.00	6,500.00	6,504.12	6,500.00	6,500.00	6,504.12	4.12	100.00%
3	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	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	3,000.00	3,000.00	3,002.95	3,000.00	3,000.00	3,002.95	2.95	100.00%
4	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651.69	1,651.69	1,496.59	1,651.69	1,651.69	1,496.59	-155.10	100.00%
合计			21,151.69	21,151.69	21,069.13	21,151.69	21,151.69	21,069.13	-82.56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金额
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	10,000.00	10,065.47	65.47
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6,500.00	6,500.00	6,504.12	4.12
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	3,000.00	3,000.00	3,002.95	2.95
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651.69	1,651.69	1,496.59	-155.10
合计	21,151.69	21,151.69	21,069.13	-82.56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原因如下：

1、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项目、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以及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均已建成投产，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结项，差异金额系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现金管理产生利息收入投入项目建设形成。

2、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于 2022 年 10 月 15 日结项，差异金额系公司通过严格控制项目实施成本，在保证项目质量及进度的前提下有效减少开支形成。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736.2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25.58 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

发行费用，合计共 12,161.82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177 号）。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率（%）	起止日期	购买金额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利息收入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5-3.5	2021.03.11-2021.06.09	4,000.00	90 天	是	34.52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5-3.23	2021.06.11-2021.07.12	4,000.00	31 天	是	10.97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5-3.22	2021.07.14-2021.08.13	3,000.00	30 天	是	7.94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5-3.18	2021.08.16-2021.09.22	2,000.00	37 天	是	6.45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投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 165.24 万元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账户注销工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元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程序。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63,670.06	-	-	57,371.34	57,371.34	否
2	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	18,858.56	-	-	21,405.69	21,405.69	是
3	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	8,800.00	-	-	9,157.84	9,157.84	是
4	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1,328.62	-		87,934.87	87,934.87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按照募投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进行统计。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合兴太仓年产 60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零部件技术改造项目和合兴电子年产 5,060 万套精密电子连接器技术改造项目均达到预期效益；合兴股份年产 1,350 万套汽车电子精密关键部件技术改造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系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产品订单情况未达预期所致；智能制造信息系统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四、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结论

合兴股份编制的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合兴股份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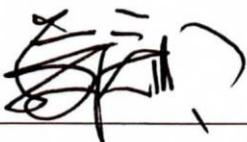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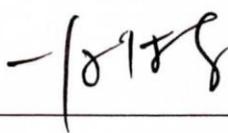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陈文葆



蔡庆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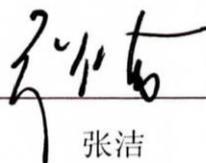
汪洪志



周汝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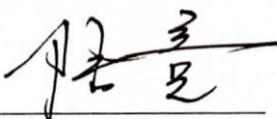


黄董良



张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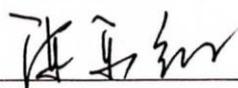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陆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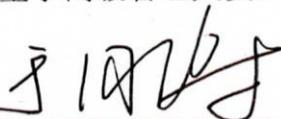


徐放鸣



陈乐微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国涛



周槩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盖章：

合兴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陈文葆

实际控制人签名：



陈文葆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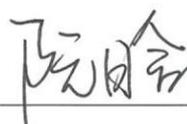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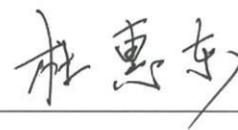


谢李园

保荐代表人签名：



阮 晗



杜惠东

法定代表人签名：



贺 青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总裁）签名：



王 松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4月27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签名：



贺 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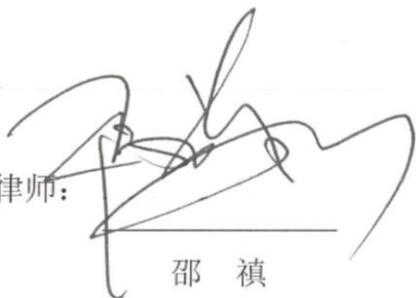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邵 禛


王 博


郭子聪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 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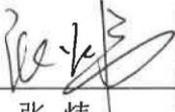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3884 号、上会师报字（2023）第 2093 号）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 炜


张会中国
计注
师册

丁清清


丁会中国
清计
清师册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张会中国
晓计
荣师册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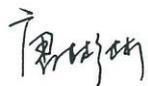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健审〔2021〕3078号）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施其林




唐彬彬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少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徐宁怡


朱琳艺

负责人： 
张剑文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发行人董事会按照国务院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作出的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关于填报摊薄即期回报所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投资者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加大现有业务拓展的力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以实现降本增效、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等措施，增强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

1、加大现有业务拓展的力度，提升经营业绩

公司将健全和完善技术创新机制，努力实现公司产品技术含量和质量性能的突破，有效提升产品附加值；抓紧完善营销服务规划，通过国内外市场的深度覆盖，实现公司营销服务网络体系的合理布局；通过进一步巩固在优势领域的产品以及新产品的开发，奠定长期稳定发展的基础。在充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合理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强研发创新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和整体盈利水平。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实现降本增效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此外，公司将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以提高管理水平和日常经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优化内部资源整合与配置，以降低运营成本；不断加强生产环节管控，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组织管理水平，以降低单位成本及费用。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按计划合理合法使用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保荐机构将持续监督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保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效益

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抓紧开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工作，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使项目早日达产达效，以推动公司效益的提升，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5、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文件的精神，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强化了投资者回报机制。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完成后，将继续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一、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二、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董事会编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以及会计师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五、资信评级报告；
- 六、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发行予以注册的文件；
- 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